

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七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及风险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零售行业是我国开放最早、市场化程度最高、竞争最为激烈的行业之一。竞争过度、盈利能力不强，行业进入门槛相对较低，是整个行业的现状。国内外大型连锁零售商凭借成熟的管理模式、雄厚的资金实力和强大的品牌效应加速扩张，纷纷在一线城市建设各类型卖场以抢占市场，市场充分饱和，竞争异常激烈，零售行业同质化严重，新的可供开发建设大型卖场的店址不易寻找，大型连锁零售企业开始寻求拓展二、三线城市的零售市场，未来二三线城市的竞争将会日趋激烈。

2、商品可能存在质量问题或食品安全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商品质量问题及食品安全事件频发，已不可避免地成为媒体的聚焦热点。公司虽然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严格按标准进行商品的验收、装卸、运输和储存来确保公司销售产品的质量。

但是公司所销售商品质量仍不可避免受限于商品供货厂商、农副产品供应商的生产能力、加工工艺、检测技术及管理水平等因素影响，无法完全避免一些不可预见因素导致产品质量发生问题的风险。如果公司销售的商品不符合国家相关产品或食品的安全标准，甚至发生重大的质量安全事故，则会面临行政监管部门的处罚及消费者的关注，从而对公司声誉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购物方式变化引致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连锁超市经营，主要经营业态为超市和便利店，均为线下实体零售商。若随着居民收入的快速增长、互联网的普及、第三方物流配送渠道的深入发展以及网购商品品类的不断丰富，网络消费已成趋势性消费习惯，零售业的地域性限制日趋弱化。因此，公司存在因消费者购物方式变化导致业绩下降的风险。

4、部分新开门店不能在短期内实现盈利风险

目前，公司处于规模扩张过程，新开门店前期筹备期约为数月，且新开门店通常需要营业一段时间后方可实现盈利，将会对公司未来效益带来一定压力。

5、门店选址风险

零售连锁企业的发展一方面要通过提高现有门店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现有门店每平方米房产的使用效率，从而促进经营业绩的内涵式增长；另一方面通常会选择新建门店来扩大经营规模，从而实现规模效益的外延式扩张。在外延式扩张中，门店选址极为重要，需要综合考虑目标消费群的构成、居民消费支付能力、预期客流量、交通便利条件和商业辐射能力以及可选用的门店面积及附近已有或潜在的商业竞争程度，是否能以合适的价格购买或租赁经营场地等多种因素。门店选址一旦失当，不仅会使既定的目标市场地位难以实现，而且也会因开店前期产生的装修费等资本性支出和筹办费不能收回等因素而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营损失。

6、部分门店房产租赁续约或租金上升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 46 家门店均以租赁物业的方式经营，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1-9 月公司的租赁费总额分别为 4,575,952.89 万元、4,964,693.19 元和 3,784,719.89 元，占各期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22.93%、18.76%和 19.54%，是公司重要运营成本之一。由于公司门店场所的选取对经营销售有重要的影响，各个门店尤其是地段较好的门店租赁期满后能够续租，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如未来租金上涨较高或其他原因不能续租，则可能导致公司承担较高的租赁成本或公司需重新寻找相近位置的商业物业用于门店的经营，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因此公司面临租金上涨导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7、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业知、邓在清控制公司 81.58 % 股权。实际控制人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等决策实施拥有控制权。虽然公司已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并且制定了较为完善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但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能利用其持股

优势和职权,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经营管理决策,公司决策存在向大股东利益倾斜的可能性,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8、公司治理风险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及管理层对规范运作的意识有待提高,公司对相关制度和内部控制的设计需要不断改善,公司管理层对上述规则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在公司运营过程中不断完善,员工对于内部控制的执行效果有待考察。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9、存货管理不善的风险

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金额较大,2018年9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分别为27,811,619.27元、25,488,648.9元、24,814,557.52元,存货周转率处于较好的水平,符合连锁超市零售行业的特点。本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和物流配送体系,而且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提升,但不能排除公司可能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出现因未能准确把握消费趋势的变化以及未对终端消费的需求做出及时反应等情形而导致的存货积压、滞销和减值风险。

10、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2018年9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分别为70.10%、70.17%、77.45%。公司负债中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收款项等流动负债为主。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收款项合计占2018年9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78.12%、79.28%、77.18%。上述负债主要是应付的货款、押金和预收客户的款项,是供应商和消费者向公司提供的商业信用。若未来因经济形势、宏观政策或自身商业信用变化导致公司上述负债情况出现较大波动,可能会给公司的资金周转和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11、未为全部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风险

公司目前已开立公积金账户，为 11 名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他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原因，主要是因为公司员工不愿意缴纳。根据《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 37 条的规定，公司未为本单位职工办理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的，可能受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办理的处罚；如逾期不办理的，还可能受到 1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罚款的行政处罚。

按目前工资水平测算，应缴纳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对公司利润数的影响如下：按照荆门市住房公积金最低缴纳标准为 122.5 元/月.人，每年是 1470 元/人，总人数是 552 人，未缴费人数 541 人，年应缴费 795,270.00 元，税后影响公司利润 596,452.50 元。如公司将来为全部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将对公司的利润造成一定影响。

目录

挂牌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及风险提示	2
目录	6
释义	8
一、公司概况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情况	14
四、公司自设立以来股权（股本）的形成及变化.....	22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1
六、分公司、办事处、子公司基本情况.....	3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0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2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43
第二节公司业务	46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46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46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4
四、公司员工及核心人员情况	92
五、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93
六、商业模式	106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10
第三节公司治理	124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4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126
三、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	127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138

五、同业竞争情况	139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14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49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156
第四节公司财务	158
一、最近两年审计意见和财务报表	158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和变化情况	187
三、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87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15
五、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动分析	216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232
七、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249
八、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271
九、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283
十、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情况及合并依据	286
十一、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288
十二、重要事项	303
十三、资产评估情况	303
十四、股利分配	303
十五、重大事项及风险提示	304
第五节有关声明	309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09
二、主办券商声明	310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311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12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313
第六节附件	314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众诚五六	指	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众诚有限	指	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物流集团	指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众诚物流	指	荆门市众诚物流有限公司
众志商贸	指	荆门众志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共成商贸	指	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电子商务	指	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众诚药坊	指	湖北众诚药坊连锁有限公司，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众诚药房	指	荆门市众诚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公司原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综合运输	指	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众诚物业	指	荆门市众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众诚置业	指	荆门市众诚置业有限公司
冷链食品	指	荆门市众诚冷链食品有限公司
荆楚粮油	指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众诚农业	指	荆门市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众诚玉稻	指	湖北众诚玉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始茶叶	指	建始县茶园河野生茶叶专业合作社
金飞龙	指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还原农业	指	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鸣乐商贸	指	荆门市鸣乐商贸有限公司
盛祥商贸	指	荆门市盛祥商贸有限公司
三石科技	指	湖北三石科技有限公司
六六商贸	指	荆门市六六商贸有限公司
乐成科技	指	荆门市乐成科技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发起设立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的物流集团、众志商贸、共成商贸、朱业知、邓在清

创立大会	指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经 2018 年 03 月 07 日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并修订后的《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一层	指	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
股东大会	指	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主办券商	指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	指	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6 年度、2017 年度、 2018 年 1-9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零售业态/业态	指	在以向消费者销售商品为主并提供相关服务的零售行业中，零售企业为满足不同的消费需求进行相应的要素组合而形成的不同经营形态。零售业态按零售店铺的经营方式、商品结构、服务功能，以及选址、商圈、规模、店堂设施、目标顾客和有无固定营业场所进行分类,分为食杂店、便利店、折扣店、超市、仓储会员店、百货店、专业店、专卖店、购物中心、厂家直销中心、电视购物、邮购、网上商店、自动售货亭、直销、电话购物等
超市	指	开架售货，集中收款，满足消费者日常生活需要的零售业态。根据营业面积和目标顾客不同，可以分为便利超市、中型超市、大型超市。
便利店	指	营业面积多为 200 平方米以下，商品以即时食品、日用小百货为主，有即时消费性、小容量、应急性等特点，商品品种在 3000 种左右，是一种为顾客提供“便利”的零售商品和增值服务的零售业态。
GDP	指	国内生产总值，一定时期内（一个季度或一年），一个国家或地区的经济中所生产出的全部最终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市场价值的总值
武汉中商	指	深圳交易所上市公司，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000785
沃尔玛	指	全球最大的零售集团 Wal-Mart Stores, Inc，包括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等在中国经营业务的子公司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UBEI ZHONGCHENG INSPECTION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023165435118

注册资本：22,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朱业知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4年9月24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7年10月19日

住所：荆门市东宝区工业园长兴大道1号众诚物流大楼1201-1210室

电话：18120385622

传真：0724-2236666

邮编：448000

电子邮箱：1973551426@qq.com

董事会秘书：丁顺海

所属行业：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F52零售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F5212超级市场零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F5212超级市场零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大卖场与超市”（14101013）。

经营范围：卷烟、雪茄烟零售，食品现场制售，酒、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保健食品、保健用品、农产品（不含粮食收购）、农副产品（不含粮食收购）、鲜肉、五金家电、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洗涤用品、化妆品、家居护理用品、包装材料、橡塑制品、缝纫机服装及辅料、

羽绒制品、工艺品（不含象牙和制品及其他专项规定项目）、纸制品、床上用品、服装鞋帽、电脑软硬件、耗材、通讯器材、皮革制品、文化办公用品（不含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其他专项规定经营项目）、照明电器、不锈钢制品、铝合金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化品）、建筑防水材料、水泥制品、保温防腐氧涂料、保温隔热材料、防水防漏材料、管道、阀门、厨房用具、钟表、眼镜（除角膜接触镜及护理液）、玻璃制品、玩具（不含专项规定项目）、电子元件、酒店用品、酒店设备、音响设备、卫生洁具、体育用品（不含弩及其他专项规定项目）、第一、二类医疗器械零售，餐饮服务，商务信息服务（不含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及其它金融业务），与超市相关的场地及柜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连锁超市经营，主要经营业态为超市和便利店。公司自成立以来秉承着“敬天爱人”的经营理念，以“让人们的生活因我们而便利”作为企业使命，以超市和便利店经营作为核心业务，形成了以食品、生鲜、日用百货为主的零售业务，公司通过优胜选址、精美装修、连锁扩张等经营策略，逐渐成为荆门市规模较大的本土超市及便利店连锁企业之一。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元

股票总量：22,000,000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股票转让方式：集合竞价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限售情形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

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没有作出严于上述规定的其他自愿锁定承诺。

3、本次进入股转系统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与限售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公司

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限售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不予限售的股份数量(股)	限售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股份数量(股)
1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	81.82	6,000,000	12,000,000	-
2	荆门众志成城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1,300,000	5.91	433,333	866,667	-
3	朱业知	1,300,000	5.91	325,000	975,000	-
4	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700,000	3.18	233,333	466,667	-
5	邓在清	700,000	3.18	175,000	525,000	-
	合计	22,000,000	100.00	7,166,666	14,833,334	-

4、挂牌后的股份转让安排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3.1.2条规定：“股票转让可以采取协议方式、做市方式、竞价方式或其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转让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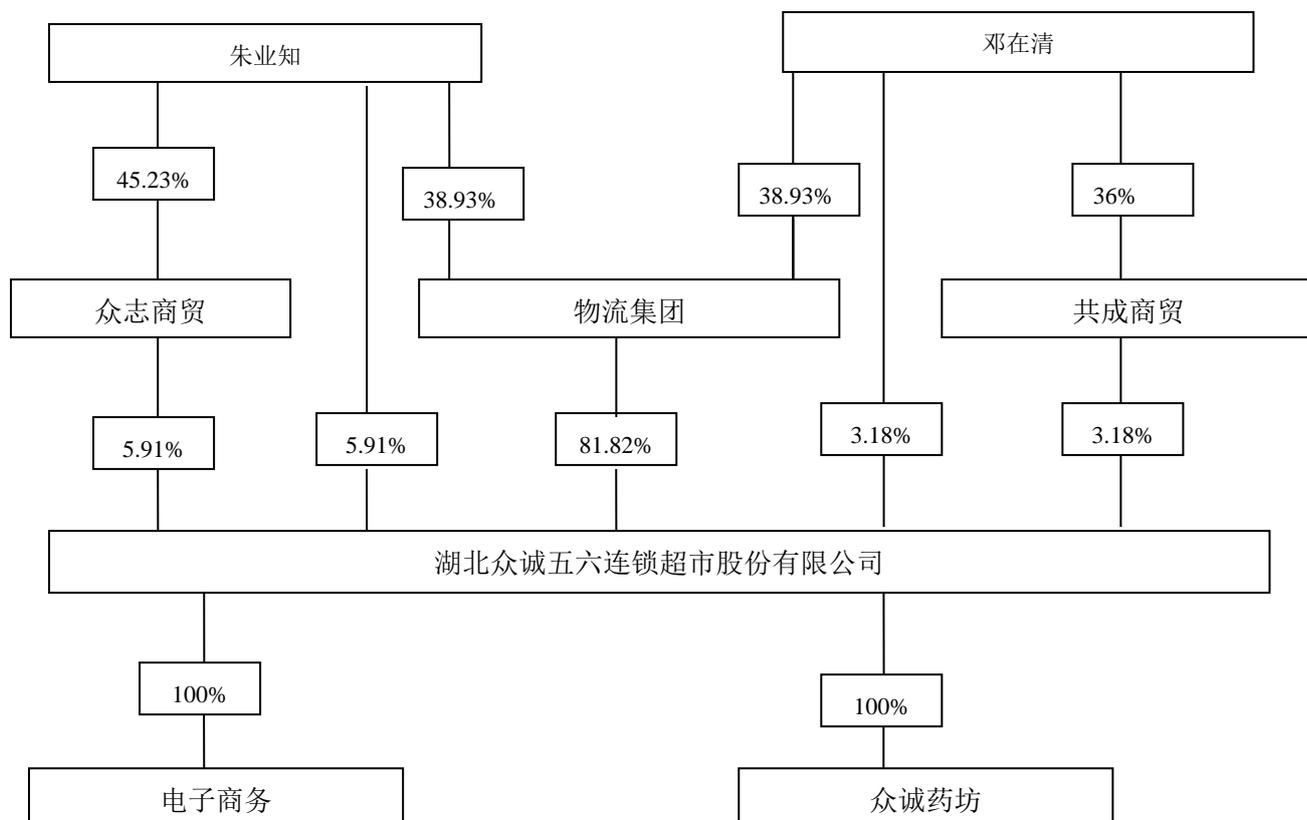
2018年3月27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用集合竞价转让方式进行转让的议案》。

根据上述文件,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限售期届满解除限售后,将采取竞价转让方式进行转让。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前十名股东、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及持股平台持有股份的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
1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	81.82	法人	无
2	荆门众志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1,300,000	5.91	合伙企业	无
3	朱业知	1,300,000	5.91	自然人	无
4	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700,000	3.18	合伙企业	无
5	邓在清	700,000	3.18	自然人	无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
	合计	22,000,000	100.00	—	—

2、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及持股平台的基本情况

(1) 朱业知先生，男，1969 年生，49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石家庄邮电职业技术学院邮电经济专业，本科学历。1991 年 7 月-1998 年 12 月于荆门市邮电局任科员；1998 年 12 月-2003 年 4 月于荆门市邮电局任科长；2003 年 7 月-2017 年 6 月就职于荆门市开心工贸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9 年 3 月至 2017 年 10 月就职于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 年 9 月至 2017 年 10 月就职于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 12 月就职于湖北众诚药坊连锁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

(2) 物流集团成立于 2009 年 03 月 04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8026856035406，主要经营场所为荆门市东宝工业园长兴大道一号，法定代表人为朱业知，经营范围为：普通货运，仓储（不含危险品和国家专项规定项目），仓库、门面、场地及相关设备租赁，房地产开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经营期限为 2009 年 03 月 04 日至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物流集团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元)
1	朱业知	6,242,606.00	38.93	6,242,606.00
2	邓在清	6,183,430.00	38.56	6,183,430.00
3	赵清坡	769,231.00	4.80	769,231.00
4	黄碧波	710,054.00	4.43	710,054.00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元)
5	肖平	591,716.00	3.69	591,716.00
6	周立新	295,858.00	1.85	295,858.00
7	熊雷	295,860.00	1.85	295,860.00
8	龙剑	236,686.00	1.48	236,686.00
9	涂光荣	177,515.00	1.11	177,515.00
10	吴文纯	177,515.00	1.11	177,515.00
11	李智勇	177,514.00	1.11	177,514.00
12	潘华锋	118,343.00	0.74	118,343.00
13	王友平	59,172.00	0.37	59,172.00
合计		16,035,500.00	100.00	16,035,500.00

(2) 众志商贸成立于2016年04月07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802MA489F2T1Q,主要经营场所为荆门市东宝区长兴大道1号众诚物流大楼14楼，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朱业知，经营范围为：电脑及配件批发；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合伙期限为2016年04月07日至2036年04月03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众志商贸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元)
1	普通合伙	朱业知	1,470,000.00	45.23	1,470,000.00
2	有限合伙	熊雷	100,000.00	3.08	100,000.00

序号	合伙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元)
3	有限合伙	彭风雷	50,000.00	1.54	50,000.00
4	有限合伙	王清清	50,000.00	1.54	50,000.00
5	有限合伙	常永萍	10,000.00	0.31	10,000.00
6	有限合伙	张胜凤	30,000.00	0.92	30,000.00
7	有限合伙	张慧昀	70,000.00	2.15	70,000.00
8	有限合伙	彭晓丽	50,000.00	1.54	50,000.00
9	有限合伙	曹月红	10,000.00	0.31	10,000.00
10	有限合伙	邓武洲	30,000.00	0.92	30,000.00
11	有限合伙	李雪梅	10,000.00	0.31	10,000.00
12	有限合伙	李明芳	30,000.00	0.92	30,000.00
13	有限合伙	万益娟	50,000.00	1.54	50,000.00
14	有限合伙	邵桂兰	10,000.00	0.31	10,000.00
15	有限合伙	郭凤琴	10,000.00	0.31	10,000.00
16	有限合伙	唐玉	30,000.00	0.92	30,000.00
17	有限合伙	李文	50,000.00	1.54	50,000.00
18	有限合伙	刘立波	20,000.00	0.62	20,000.00
19	有限合伙	刘菊香	20,000.00	0.62	20,000.00
20	有限合伙	邹蓉	20,000.00	0.62	20,000.00

序号	合伙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元)
21	有限合伙	邬晓敏	100,000.00	3.08	100,000.00
22	有限合伙	唐文应	50,000.00	1.54	50,000.00
23	有限合伙	王笑东	20,000.00	0.62	20,000.00
24	有限合伙	赵丽	440,000.00	13.54	440,000.00
25	有限合伙	谢昌海	50,000.00	1.54	50,000.00
26	有限合伙	张昌清	50,000.00	1.54	50,000.00
27	有限合伙	王飞	50,000.00	1.54	50,000.00
28	有限合伙	王小旭	100,000.00	3.08	100,000.00
29	有限合伙	李梅	50,000.00	1.54	50,000.00
30	有限合伙	刘志华	100,000.00	3.08	100,000.00
31	有限合伙	刘华	50,000.00	1.54	50,000.00
32	有限合伙	文志	70,000.00	2.15	70,000.00
合计			3,250,000.00	100.00	3,250,000.00

(三)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存在以下关联关系：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朱业知	系公司股东及众志商贸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系物流集团董事长，持有其 38.92% 股份
2	邓在清	系公司股东及共成商贸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系物流集团总经理，持有其 38.56% 股份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第三款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发起人，直接持有公司股权1800万股，持股比例为81.82%，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朱业知直接持有众诚五六130万股，占众诚五六总股本的5.91%；朱业知作为众志商贸的普通合伙人，通过众志商贸间接持有众诚五六130万股，持股比例为5.91%；朱业知持有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624.26万股，持股比例为38.93%，通过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众诚五六700.76万股，持股比例为31.85%。朱业知直接和间接持有众诚五六960.80万股，持股比例为43.67%。

邓在清直接持有众诚五六70万股，占众诚五六总股本的3.18%；邓在清作为共成商贸的普通合伙人，通过共成商贸间接持有众诚五六70万股，持股比例为3.18%；邓在清持有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618.34万股，持股比例为38.56%，通过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众诚五六694.10.万股，持股比例为31.55%。邓在清直接和间接持有众诚五六834.10万股，持股比例为37.91%。

朱业知、邓在清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81.58%的股份，且邓在清任董事长，朱业知任总经理、董事。且自公司成立以来朱业知、邓在清在各项重大决策中均保持一致意见，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共同实施重大影响和实际控制。

为了保证公司控制权的持续、稳定，2015年7月8日，朱业知、邓在清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处理有关公司重大事项或需要由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重大事项时均保持一致意见、采取一致行动；行使一致行动的

提案权和表决权不得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违反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朱业知、邓在清为众诚五六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朱业知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前十名股东、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及持股平台持有股份的情况”。

邓在清先生，男，1967年生，5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系，获学士学位。1989年7月至1998年4月于湖北省荆门市第二轻工业局任科员；1998年5月至2016年5月就职于荆门市晶品商贸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年9月至2017年11月就职于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就职于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自公司设立至2015年9月份，公司的唯一股东为荆门市众诚物流有限公司（即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前身）；2016年3月14日，公司的股东变更为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2017年5月份，公司的股东又变更为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由于在2016年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股东期间，该公司是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而且朱业知与邓在清自2016年以来在众诚物流集团中合计持股比例始终在50%以上，且双方在经营方向、管理理念上具有一致性，能够在董事会及股东会上一致行动，实际主导着众诚集团的经营决策，因此，2016年股东的变化没有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综上所述，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变化。

（五）股东主体适格性

公司现有股东人数、住所、出资比例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自然人股东均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且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为中国公民，其住所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均具有作为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与行为能力。公司非自然人股东物流集团为境内合法成立的有限责任

公司,公司非自然人股东众志成城、共成商贸为境内合法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具有作为公司股东的合法有效的主体资格。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主体适格。

(六) 公司现有股东中私募投资基金的备案情形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私募投资基金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非公开募集资金,以进行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其登记备案、资金募集和投资运作适用前述办法。

公司股东众志成城、共成商贸为员工持股平台,设立过程中不存在通过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通过聘请管理人管理其日常经营及对外投资等经营事宜的情形,不存在运用和管理其他基金资产的情形。因此,众志成城、共成商贸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需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

四、公司自设立以来股权(股本)的形成及变化

公司自2014年9月24日设立以来,股权(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一) 有限公司设立

2014年8月20日,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宝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荆工商)名预核(内)字【2014】第01419号),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设立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4日,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宝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20802000132792),公司名称为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设立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荆门市众诚物流有限公司	50.00	-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	-	100.00	--

(二)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年11月8日，有限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1）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5000万元；（2）变更经营范围，增加卷烟、雪茄烟零售业务，启用新章程。

2014年11月9日，有限公司股东就上述变更事宜签署了新的《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2014年12月2日，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宝分局对公司上述增加注册资本事项予以核准登记。

2015年9月10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出具报告号为【2015】京会兴鄂分验字第57000026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5年9月10日，有限公司本次增资连同前期出资，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为5000万元。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荆门市众诚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

(三)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3月1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股东荆门市众诚物流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出资额5000万元）以5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4日，荆门市众诚物流有限公司与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签

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股东荆门市众诚物流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出资额5000万元）以5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就上述变更事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6年3月17日，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宝分局对公司上述变更事项予以核准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的股权转让款支付情况如下：2015年9月众诚物流向电子商务拆入资金5,250.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款用于抵偿拆入资金5,000万元。

本次转让的原因、背景：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月28日，系众诚物流集团（曾用名：荆门市众诚物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众诚五六成立于2014年9月24日，截至2015年众诚五六成立不满2年，物流集团2015年度拟由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主体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因此2016年3月14日将众诚五六转让给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四）有限公司减资

2016年5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将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减少至2000万元。

2016年5月12日公司在荆门日报，发布减资公告，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经2016年5月10日股东会决定减少现有注册资本，由现在的注册资本5000万元减少至2000万元。为保护债权人合法权益，请所有与本公司有债权关系的企业及自然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到荆门市东宝工业园申报债权债务，逾期不申报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2016年6月27日，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宝分局对公司上述变更事项予以核准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货币

本次减资，公司没有向股东实际支付现金或其他资产，而是以公司对股东往来中形成的其他应收款抵顶应付股东的减资款项。公司已按照会计准则做了相应的会计处理，记账凭证为：“借：实收资本 3000万元贷：其他应收款 3000万元”。

（五）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年5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股东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其持有的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出资额2000万元）以2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4日，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股东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出资额2000万元）以2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就上述变更事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7年6月15日，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宝分局对公司上述变更事项予以核准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2017年12月28日，物流集团支付了股权转让款18,627,589.77元，剩余1,372,410.23元股权转让款由电子商务尚欠物流集团1,372,410.23元抵偿。

本次转让的原因、背景：截至2017年众诚五六已成立满两年，同时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业务发展缓慢，因此2017年5月14日物流集团收购了众诚五六的股权，由众诚五六为主体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六）2017年6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7年6月1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股东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其持有的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6.5%的股权（出资额130万元）以1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荆门众志成城商贸中心（有限合伙）；股东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其持有的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3.5%的股权（出资额70万元）以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2017年6月15日，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与荆门众志成城商贸中心（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6.5%的股权（出资额130万元）以1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荆门众志成城商贸中心（有限合伙）；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与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3.5%的股权（出资额70万元）以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2017年6月20日，有限公司股东就上述变更事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7年6月21日，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宝分局对公司上述变更事项予以核准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	90.00	货币
2	荆门众志成城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130.00	6.50	货币
3	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70.00	3.50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2018年3月15日，众志成城及共成商贸支付了上述200万元股权转让款。

（七）2017年7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7年7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原注册资本2000万元增加至2200万元，其中朱业知缴入资本金325万元，13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9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邓在清缴入资本金175万元，7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0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7年7月26日，股东朱业知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荆门分行缴付了325万元的出资款，2017年7月27日，股东邓在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荆门分行缴付了175万元的出资款。

2017年7月26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就上述变更事宜签署了《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7年7月28日，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宝分局对公司上述变更事项予以核准登记。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	81.82	货币
2	荆门众志成城中心（有限合伙）	130.00	5.91	货币
3	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70.00	3.18	货币
4	朱业知	130.00	5.91	货币
5	邓在清	70.00	3.18	货币
合计		2,200.00	100.00	-

（八）股份公司设立

2017年8月24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核准变更通知书》（（荆门工商）名称变核内字【2017】第183号），核准股份公司名称为“湖北众

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1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报告号为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7）第202225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有限公司截至2017年7月31日账面净资产为22,929,738.42元。

2017年9月22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报告号为国融兴华评报字【2017】第030073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17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经评估，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值为22,929,738.42元，评估值为23,135,673.80元，增值额为205,935.38元，增值率为0.90%。

2017年9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1）变更公司名称和公司类型，公司名称由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变更公司经营住所：将原经营住所“荆门市东宝区子陵镇新桥村八组11幢”变更为“荆门市东宝区工业园长兴大道1号”；（3）审议通过《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4）同意确定2017年7月31日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及评估基准日，出资时间以验资报告时间为准；（5）公司执行董事、监事、经理的任职及期限至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经理、财务总监后终止；（6）同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年9月12日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7）第202225号《审计报告》；（7）同意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9月22日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17】第030073号《评估报告》；（8）同意邓在清、朱业知、黄碧波、赵清坡、熊雷、丁顺海六人组成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委员会，负责筹备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具体事宜。（9）同意关于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的提议。召开时间为2017年10月14日，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

2017年10月14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报告号为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7)第202037号的《验资报告》，根据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出资人关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和整体变更后公司章程的规定，贵公司（筹）拟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2017年7月31日的净资产为基准，于2017年10月14日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22,0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整体变更后贵公

司（筹）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000,000.00元，股本22,000,000.00元。由各发起人以其各自拥有的有限公司截至2017年7月31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净资产超过申请注册资本的部分转为资本公积；经审验，截至2017年10月14日止，贵公司（筹）已将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2017年7月31日的净资产中的22,929,738.42元折合为股本大写贰仟贰佰万元（小写22,000,000.00元），其余未折股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7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晓波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2017年10月14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各发起人同意设立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并以其拥有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的议案》、《关于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选举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工商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7年10月19日，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023165435118）。公司名称为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住所为荆门市东宝工业园长兴大道1号；法定代表人为朱业知；注册资本为2,200万元；成立日期为2014年9月24日；营业期限为2014年9月24日至长期；经营范

围为卷烟、雪茄烟零售，食品现场制售，酒、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保健食品、保健用品、农产品（不含粮食收购）、农副产品（不含粮食收购）、鲜肉、五金家电、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洗涤用品、化妆品、家居护理用品、包装材料、橡塑制品、缝纫机服装及辅料、羽绒制品、工艺品（不含象牙和制品及其他专项规定项目）、纸制品、床上用品、服装鞋帽、电脑软硬件、耗材、通讯器材、皮革制品、文化办公用品（不含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其他专项规定经营项目）、照明电器、不锈钢制品、铝合金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化品）、建筑防水材料、水泥制品、保温防腐氧涂料、保温隔热材料、防水防漏材料、管道、阀门、厨房用具、钟表、眼镜（除角膜接触镜及护理液）、玻璃制品、玩具（不含专项规定项目）、电子元件、酒店用品、酒店设备、音响设备、卫生洁具、体育用品（不含弩及其他专项规定项目）、第一、二类医疗器械零售，餐饮服务，商务信息服务（不含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及其它金融业务），与超市相关的场地及柜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	81.82	净资产折股
2	荆门众志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130.00	5.91	净资产折股
3	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70.00	3.18	净资产折股
4	朱业知	130.00	5.91	净资产折股
5	邓在清	70.00	3.18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2,000,000.00	100.00	--

（九）关于公司历次出资及股权变化合法合规性的说明

公司上述历次股权变化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出资、增资及股权转让合法合规，公司股权不存在纠纷。

2017年9月公司在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挂牌，2017年12月26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申请股票在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摘牌并解除托管。2018 年 1 月 3 日，公司正式向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申请摘牌，同日，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披露了公司申请摘牌的公告。根据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出具的证明，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5 日，在该中心摘牌。2018 年 1 月 5 日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出具证明：“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股权名称：众诚五六，股权代码：S01339）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 月 5 日在我中心科技版挂牌期间未通过我中心进行过股票发行、股权转让、股转质押等行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明晰，不存在代持、争议或潜在纠纷。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7 年 7 月，公司取得控股股东物流集团全资子公司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以 2017 年 6 月 15 日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入账计入长期股权投资 22,902,582.83 元。

本次收购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说明如下：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7）第 202225 号”审计报告，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73,053,551.44 元，净资产额为 16,465,626.31 元。2017 年 7 月公司收购的同一控制下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 22,902,582.83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1.35%，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的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139.09%，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收购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因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规范，本次交易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价格为 22,000,000 元，系参照被收购方当时的账面净资产并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

1、收购电子商务的必要性：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线下零售业务，而被收购方电子商务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为电商网络零售业务，公司为了进一步拓宽业务模式，打通线上线下业务链条，同时也为了规避潜在的同业竞争，而做出上述收购。

2、审议程序、审计及评估的净资产情况、作价依据：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内部控制方面存在一定的瑕疵，针对上述收购行为并未履行有效的内部决议程序，只是依据股东之间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收购，也未对被收购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公司以2017年6月15日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入账计入长期股权投资22,902,582.83元。

3、收购后对公司业务及经营的具体影响：本次收购完成后，电子商务公司成为挂牌公司全资子公司，业务范围也由原来的线下实体经营扩展为实体经营加电商模式相结合的新型发展模式；由于电商行业竞争较为激烈，电子商务公司业务规模较小，报告期内电子商务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06,593.82元、644,369.80元。

4、收购价款的支付情况、收购的会计处理：本次收购价款为22,000,000.00元，已于报告期内全部支付；公司收购电子商务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众诚五六就企业合并的会计核算遵循了以下原则进行相关的会计处理：

(1) 合并方众诚五六在合并中确认取得的被合并方电子商务的资产、负债仅限于被合并方账面上原已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合并中不产生新的资产和负债；

(2) 合并方众诚五六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电子商务各项资产、负债维持其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不变；

(3) 合并方众诚五六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的入账价值相对于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不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的余额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4)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朱业知和邓在清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体现在其合并财务报表上，即由合并后形成的母子公司构成的报告主体，无论是其资产规模还是其经营成果都持续计算；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众诚五六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电子商务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重大重组事项外，公司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合并、分立、资产转换、

重大资产出售行为。

公司历次增资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自设立以来股权（股本）的形成及变化”。

六、分公司、办事处、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三家全资子公司，47家分公司（直营店），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众诚药坊拥有3家分公司（直营店），其中全资子公司众诚药房已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一）全资子公司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荆门市东宝区长兴大道一号众诚物流大楼13楼
法定代表人	邓在清
注册资本	2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1月2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电子商务网络平台经营、转让、技术支持、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电信增值业务，网上经营（不含国家专项审批项目），进出口贸易（不含国家法规禁止或限制经营业务），白酒、啤酒、果酒、露酒、黄酒、洋酒、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零售，日用百货、五金电器、服装鞋帽、文具、办公耗材、洗涤用品、化妆品、包装材料、化工原料销售，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众诚五六持有其100.00%股权

2、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2,399,093.58	22,661,259.78	23,873,135.91
净资产	22,287,954.51	22,370,624.07	19,308,100.03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7,185.48	206,593.82	644,369.80
净利润	-82,669.56	3,062,524.04	-989,481.73

(二) 众诚药房

公司名称	荆门市众诚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802MA48B3L46G
成立日期	2016年8月2日
住所	荆门市东宝区子陵镇新桥村八组11幢
法定代表人	朱业知
注册资本	50万元
经营范围	处方药、非处方药(甲、乙)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药饮片零售。(以上含冷藏冷冻药品) (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经营期限	长期
人员情况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为朱业知,监事为王德虎
登记状态	注销

众诚药房于2017年6月14日取得荆门市工商局东宝分局颁发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荆东工商)登记个销字[2017]第17号,现已注销完毕;报告期内,公司未实际出资。

(三) 全资子公司湖北众诚药坊连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北众诚药坊连锁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荆门市东宝区众诚物流园16幢10号仓库
法定代表人	朱业知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20日
营业期限	2017年12月20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处方药、非处方药（甲、乙）、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生化药品、抗生素制剂、生物制品(含冷藏冷冻药品)、第一、二类医疗器械、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奶粉、消毒用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众诚五六持有其 100.00% 股权

2、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24,623.42	-	-
净资产	609,523.94	-	-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177,648.04	-	-
净利润	-240,476.06	-	-

3、从事药品零售药师和药剂师情况

姓名	专业类别	证件号号
郭红艳	药学	管理号：2015026420262014423058006065
刘雪敏	药学	管理号：2013026420262013423005002416
魏建华	中药学	管理号：12264222611421306
赵前思	中药学	管理号：2014026420262013423005001531
张珍珍	中药学	管理号：2016026420262016423073007491

4、特殊药品保管情况、处方药销售管理情况及过期药品处置方式

众诚药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其实施条例和《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及其实施细则制定了一系列规范，建立了系统有效的药品仓储和养护工作。第一，按照一般管理要求众诚药坊将仓库合理划分为验收区、发货区、不合格区以及退货区。第二，按照温度管理、不同药品的储存温度要求，众诚药坊设置了阴凉库（10℃-20℃）和常温库（0℃-30℃）。对于一些特殊药品，实行专人管理制度。

众诚药坊目前未通过网站进行药品的销售工作。为保证门店药品的质量，规范处方药销售管理，确保患者用药安全有效。公司根据《药品管理法》、《药

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专门的《门店销售和处方管理操作规程》，适用于门店药品销售和处方管理。其中众诚药坊规定处方药不得采用开架自选的销售方式；处方药必须凭医生处方，方可购买和使用；销售处方药时，处方必须经当班执业药师（含执业中药师）审核后方调配和销售，并按要求做好销售登记。

同时众诚药坊依据《药品召回管理办法》标准要求制定了一系列的质量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措施，保障了药品在采购、储存、销售、配送等方面的质量。通过对各级人员采取多种方式的培训，使得众诚药坊各岗位人员均能正确理解并履行相应的质量职责，承担相应的质量责任。众诚药坊质管部定期对库存药品进行检查，并做好相应的记录，对于有质量问题的药品不予对外销售。针对库存过期药品的处置措施库存药品至效期或超过效期，仓库管理员立即将其进行隔离，悬挂醒目的状态标，由供应商统一回收处理。

（四）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拥有 46 家分公司（直营店），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众诚药坊拥有 3 家分公司（直营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分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场所	营业期限
1	众诚五六 荆门热电厂店	91420800MA489QP006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白庙路热电厂 209 栋门面	长期
2	众诚五六 荆门象山四路店	91420800MA488JKH37	荆门市东宝区象山大道 20 号	长期
3	众诚五六 荆门泉口一路店	91420800MA489QNT5T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一路 18 号 1 栋 104 号	长期
4	众诚五六 荆门学苑店	91420800MA489QNLXY	荆门市东宝区象山大道 33 号(荆楚理工学院主校区学生公寓文园 6 号旁)	长期
5	众诚五六 荆门关公路店	91420800MA489QQ312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关公大道 56 号阳光水岸一号楼 1-5 号门面	长期
6	众诚五六 荆门金虾路一店	91420800MA488J8X8L	荆门市东宝区金虾路 14 号	长期
7	众诚五六	91420800MA489QPY91	荆门市东宝区海慧路 23 号天香	长期

序号	分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场所	营业期限
	荆门海慧店		国际大厦一楼 101 号	
8	众诚五六 荆门紫薇苑店	91420800MA489QNN6R	荆门市东宝区南台 6 号商铺 1 幢 103 号	长期
9	众诚五六 荆门浦东路店	91420800MA489QNH7P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浦东路 9 号	长期
10	众诚五六 荆门关公园店	91420800MA489QQR8E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关公园北 8 栋 14 号	长期
11	众诚五六 荆门金虾路二店	91420800MA488X179Q	荆门市东宝区金虾路 40 号	长期
12	众诚五六 荆门西山林语店	91420800MA489QNP2E	荆门市东宝区白龙山新村 1 号 (西山林语)4 幢 101、102 室	长期
13	众诚五六 荆门葡萄园店	91420800MA489QQ07H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葡萄园路御 玲珑茶楼旁	长期
14	众诚五六 荆门北门店	91420800MA489QQ15C	荆门市东宝区北门路艺术大楼 一楼	长期
15	众诚五六 荆门月亮湖南路 店	91420800MA489QQ58R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月亮湖南路 南侧(东城国际酒店)门面	长期
16	众诚五六 荆门泉口一路二 店	91420800MA489QP94U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一路 49 号(龙 泉山庄) 14-16 幢 1 层 102 室	长期
17	众诚五六 荆门冷水店	91420881MA488JY70C	湖北省钟祥市冷水镇文卫街	长期
18	众诚五六 高阳店	91420822MA488ND43G	沙洋县高阳镇水管站西侧 105-108 号	长期
19	众诚五六 荆门白云大道店	91420800MA489QPK46	荆门市东宝区白云大道 93 号 9# 楼 101、102、103 门面	长期
20	众诚五六 荆门深圳大道店	91420800MA488J9040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深圳大道东 8 号东方名都一楼门面	长期
21	众诚五六 荆门石化店	91420800MA489QPN9Q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白庙路 39 号 门面	长期
22	众诚五六	91420800MA488PN0XB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月亮湖路 27	长期

序号	分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场所	营业期限
	荆门五一路店		号综合楼门面	
23	众诚五六 荆门月亮湖北路店	91420800MA489QQ82A	荆门市东宝区长兴大道一号门面	长期
24	众诚五六 荆门竹园路店	91420800MA489QP35Q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花园巷30号丁香园L6、L7门面一楼	长期
25	众诚五六 李市店	91420822MA488QWQ2M	沙洋县李市镇中心路(华馨花园)2幢	长期
26	众诚五六 拾桥店	91420822MA488QWP4T	沙洋县拾回桥镇中心商业街(西1-11号)	长期
27	众诚五六 马良店	91420822MA488ND190	沙洋县马良镇襄河大道58号	长期
28	众诚五六 双河店	91420881MA488JYG42	湖北省钟祥市双河镇钟双大道	长期
29	众诚五六 沈集店	91420822MA488QWMX6	沙洋县沈集镇居民委员会三组05-09号	长期
30	众诚五六 荆门泉口路店	91420800MA489XB27X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37号附4幢一层	长期
31	众诚五六 荆门漳河店	91420800MA488J8WXL	荆门市漳河新区漳河镇荆漳路15号门面	长期
32	众诚五六 荆门双严路店	91420800MA488X136B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双严路58号门面	长期
33	众诚五六 荆门南桥店	91420800MA488R076W	荆门市东宝区子陵镇南桥街道	长期
34	众诚五六 荆门子陵店	91420800MA4886E789	荆门市东宝区子陵镇207国道西侧(祥元化工门面)	长期
35	众诚五六 荆门团结街店	91420800MA489QQA92	荆门市东宝区塔影路12号1幢1层门面	长期
36	众诚五六 荆门公路花园小区店	91420800MA48940016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月亮湖路明月里22号一层	长期
37	众诚五六	91420800MA4894028X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白庙路80号	长期

序号	分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场所	营业期限
	荆门白庙路店		209 栋 1 楼	
38	众诚五六 荆门凯龙店	91420800MA4893YW7Q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 20 号	长期
39	众诚五六 荆门荆钟路店	91420800MA488R0682	荆门市东宝区牌楼镇工业园鄂 中循环经济城 1 期 A 区 1 栋	长期
40	众诚五六 荆门银泰广场店	91420800MA48AMPJ0T	荆门市东宝区象山一路 4 号(银 泰城)B101-1、B106-1、B106-2、 B107、B108 号铺位	长期
41	众诚五六 荆门葡萄园二店	91420800MA48ANR00T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葡萄园路葡 萄园城市花园 B-C 栋 111-115 号	长期
42	众诚五六 荆门苏台店	91420800MA48YF2J6M	荆门市东宝区月亮湖北路东侧 公兴·幸福里裙楼 1 层	长期
43	众诚五六 荆门长坂坡路店	91420800MA490RLW19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长坂坡路北 32 号利民家园荆楚天下 4 号楼 4-5 号门面	长期
44	众诚五六 荆门纪山店	91420822MA492XCA1H	沙洋县纪山镇开发区博物馆门 面	长期
45	众诚五六 十里铺店	91420822MA488QWU52	沙洋县十里铺镇北街顺安大道 1-5 号	长期
46	众诚五六 五里店	91420822MA488QWN86	沙洋县五里铺镇五洋路市场内	长期
47	众诚药坊 荆门双河店	91420881MA492N495B	湖北省钟祥市双河镇钟双大道 铸造厂	长期
48	众诚药坊 荆门纪山店	91420822MA4932E54M	沙洋县纪山镇开发区博物馆门 面	长期
49	众诚药坊 荆门银泰城店	91420800MA492F3Y12	荆门市东宝区象山一路 4 号银泰 城 B101-1	长期

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扩大荆门市零售行业占有率，提供公司影响力，服务好现有客户并辐射周边乡镇，公司于 2014 至 2015 年设立 41 家分公司，报告期内新设立 7 家分公司。分公司的设立对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增长起了较大的推动作用，同时公司设立分公司经过了严格的筛选，委

派有经验和能力的员工进行设立，适应公司的发展现状，不存在扩张风险。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朱业知、邓在清、赵清坡、熊渝军、王小旭五位董事组成，邓在清为董事长。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为三年，朱业知、邓在清、赵清坡自2017年10月14日起至2020年10月13日，2018年3月7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因董事熊雷、黄碧波辞去董事职务，选举熊渝军、王小旭为公司董事，任期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止。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朱业知先生基本情况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前十名股东、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及持股平台持有股份的情况”。

邓在清先生基本情况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赵清坡先生，男，1969年5月生，49岁，中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1月至2000年8月于荆门市邮政局任科员；2000年9月至2004年4月于荆门市邮政局邮政广场任经理；2004年5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荆门市每天贸易有限公司任经理；2015年7月至今荆门市众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年3月至今任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任监事。2017年10月14日至今任众诚五六董事。

熊渝军先生，男，1969年6月生，49岁，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1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荆门市邮政局任司机。2009年1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荆门市开心工贸有限公司任采购主管。2014年9月至2018年3月任任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主管。2018年3月担任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小旭先生，男，1975年3月生，43岁，高中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10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荆门市每天贸易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4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职于荆门市悦正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职于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3月担任湖

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张晓波、龙剑、王德虎三名监事组成，张晓波为监事会主席，张晓波为职工代表监事。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为三年，自 2017 年 10 月 14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13 日。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张晓波先生，男，1970 年 8 月生，48 岁，中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3 月至 1992 年 12 月参军，1992 年 12 月至 1997 年 12 月就职于荆门市林业局公安科任司机；1997 年 12 月至 2009 年 3 月就职于荆门市邮政局任司机；2009 年 4 月至 2014 年 8 月就职于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任后勤主管；2014 年 9 月至今任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开发部主管、监事会主席。

王德虎先生，男，1979 年 10 月生，39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 年 4 月至 2005 年 9 月就职于漳州仂元工业有限公司任经理；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9 月就职于漳州灿坤实业有限公司任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11 年 3 月就职于厦门精恒展示制品制造有限公司任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3 年 9 月就职于湖北烁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3 年 9 月至 2013 年 11 月待业；2013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任主任；2017 年 10 月至今兼任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龙剑先生，男，1971 年生，47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2 年 9 月至 2002 年 10 月就职于荆门市印刷包装总公司任职员；2002 年 11 月至今系个体工商户；2017 年 10 月至今兼任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 1 名，财务总监 1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其中公司总经理是朱业知，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是丁顺海。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朱业知先生基本情况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前十名股东、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及持股平台持有股份的情况”。

丁顺海先生，男，1975年11月生，43岁，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荆楚理工学院机电工程，大专学历，1997年8月至1999年1月就职于荆门市玉雅纸业有限公司任会计；1999年2月至2002年8月就职于荆门市玉雅纸业有限公司任主管会计；2002年9月至2004年3月就职于荆门市玉雅纸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兼主管会计；2004年4月至2007年2月待业；2007年3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荆门市鑫盛实业有限公司任会计；2008年1月至2009年4月就职于荆门市鑫盛实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9年5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任核备会计；2010年1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湖北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合成氨厂主管会计，2013年1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河北新洋丰肥业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部长；2014年4月至2015年1月待业；2015年2月至2017年8月就职于湖北星球家俱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及合法合规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提名、聘任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任职合法有效。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五）竞业禁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其他单位的竞业禁止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商业秘密的纠纷。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经计算后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877.43	7,032.11	7,656.28

负债（万元）	5,522.27	4,695.61	5,709.1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55.16	2,336.50	1,947.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55.16	2,336.50	1,771.64
每股净资产（元）	1.07	1.06	0.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7	1.06	0.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0.10	70.17	77.45
流动比率（倍）	1.13	1.27	1.10
速动比率（倍）	0.60	0.64	0.63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439.03	15,857.26	12,488.74
净利润（万元）	18.66	-210.65	4.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66	-209.03	8.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27	-240.08	106.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27	-238.46	110.50
毛利率（%）	23.44	23.80	22.94
净资产收益率（%）	0.80	-7.24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18	-12.49	3.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	-0.100	0.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002	-0.110	0.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	-0.100	0.0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3.48	257.56	297.87
存货周转率（次）	3.57	4.80	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97.16	421.57	219.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1	0.19	0.11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严亦斌

住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三、四楼

电话：0752-2119391

传真：0752-2119113

项目小组负责人：申潇

项目小组成员：申潇、肖辉、冯超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任海全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SOHO 现代城 3 号楼 3103 室

邮政编码：100022

电话：010-85997391

传真：010-85997391

经办律师：任海全、何洪岩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姚庚春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邮政编码：100037

电话：010-84195027

传真：010-84195025

经办注册会计师：刘永、李铁庆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市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5层

邮政编码：100029

电话：010-51667811

经办资产评估师：王化龙、刘妍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 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连锁超市经营，主要经营业态为超市和便利店。公司自成立以来秉承着“敬天爱人”的经营理念，以“让人们的生活因我们而便利”作为企业使命，以超市和便利店经营作为核心业务，形成了以食品、生鲜、日用百货为主的零售业务，公司通过优胜选址、精美装修、连锁扩张等经营策略，逐渐成为荆门市规模较大的本土超市及便利店连锁企业之一。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202021 号《审计报告》显示，公司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124,390,285.15 元、158,572,602.95 元和 124,887,408.39 元。其中，主营业务占比分别为 93.50%、92.65%和 90.46%，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公司主要经营以超市和便利店为核心的连锁超市业务，为广大消费者提供食品、生鲜、日用百货等商品零售服务。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旗下拥有 1 家大中型超市、45 家便利店，其中 7 家为 24 小时营业门店。业务范围覆盖荆门市东宝区、掇刀区、沙阳县、钟祥市、漳河新区及辖区内各乡镇，是荆门市内拥有较大规模优势的连锁零售先进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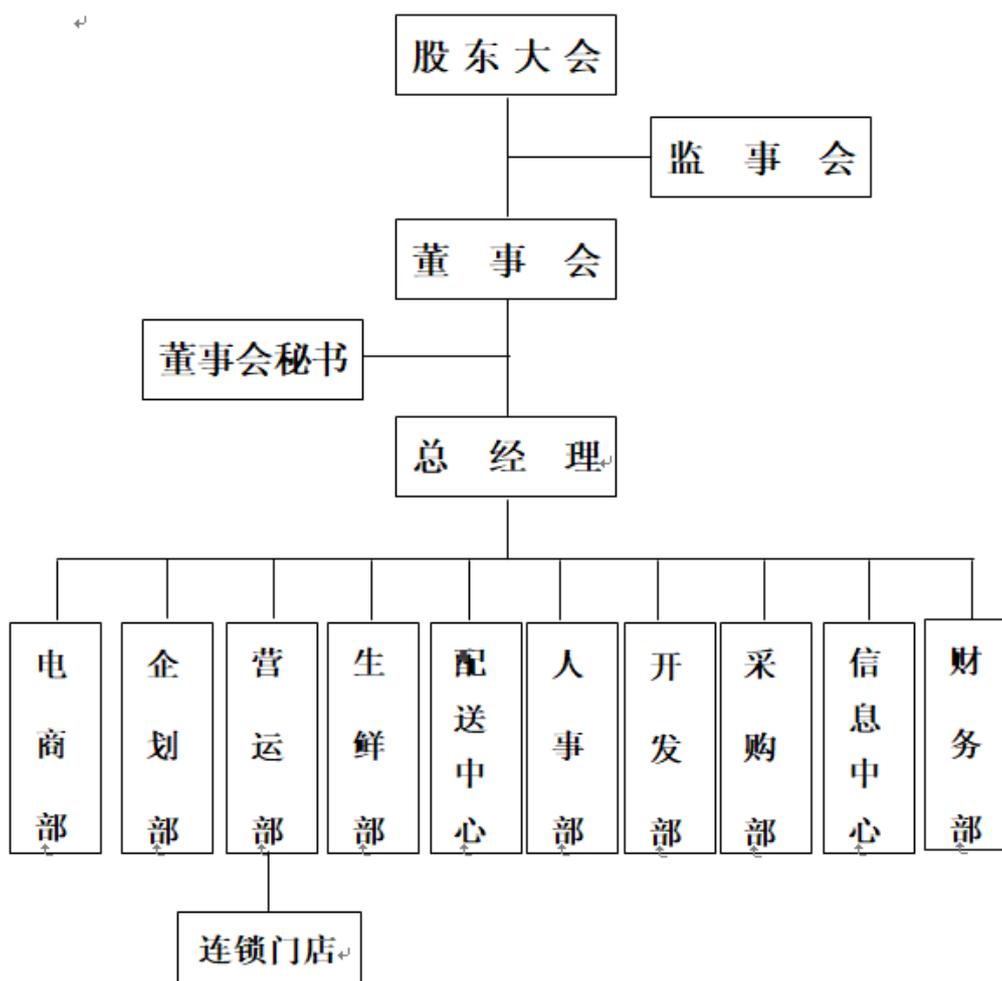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由董事会聘任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并设立了电商部、企划部、营运部、生鲜部、配送中心、人事部、开发部、采购部、信息

中心、财务部等部门。

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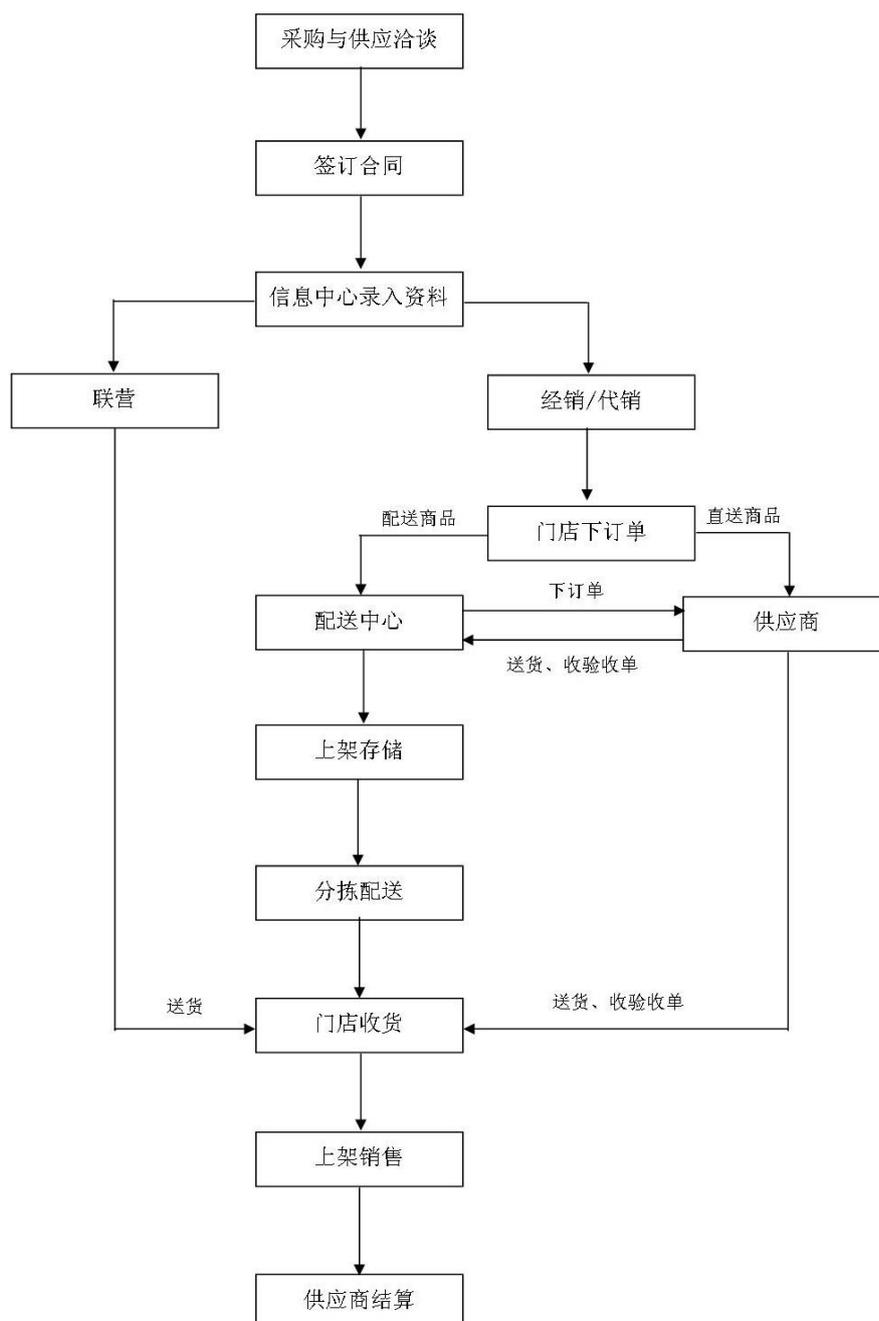
(二) 公司部门职责

部门名称	职责简介
营运部	根据公司战略，制定公司营运计划的长短期规划，负责公司营运管理制度、营运流程和标准的制定及指导实施，推动公司营运标准化建设，负责定向市场调研，进行市场分析和预测，同时收集、整理、分析公司业务营运信息，及时发现问题，并针对问题向门店提出改进意见。
企划部	根据公司战略，制定公司企业文化和品牌的宣传推广计划，提升公司的知名度和企业形象，负责公司整体销售活动策划案的策划设计，各门店开业、周年庆、大型促销等宣传活动的策划与组织。

信息中心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制定公司信息化发展规划，负责系统、网络、硬件的运维管理，负责公司商业软件的管理，监督检查信息资料的录入、存储和更新，为公司提供各类经营数据。
开发部	负责公司新店商圈调研、选址及门店开店、布局调整，装修方案的确定等工作，负责的公司治安消防工作，保证公司安全生产和经营。
电商部	负责公司电子商务部体系的搭建；负责网上商城的销售、活动策划及新媒体宣传；负责网上商城的运营维护；负责开展团购和大客户开发业务；
采购部	根据公司战略，构建采购体系，对采购作业基本流程、采购政策、采购合同管理、商品市场信息等制定一系列标准流程；制定合格供应商遴选规划，并跟踪落实评估；制定全年每档促销商品规划，并跟踪落实评估等
人事部	根据公司战略，制定人力资源各项战略和发展目标；拟定和提请公司的人力资源制度、政策及相关的规范、流程、标准等，并确保其得到贯彻执行；协助各部门进行组织架构设计和岗位职责的明确；负责建立规范、有效、信息化的基础人事管理系统；拟定并执行关键人员培养、任命、考核体系，确保公司拥有实施经营战略所需的关键人才；协调公司控制人力成本的各项工作。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制度建设、会计与税务管理、资金与风险管理、成本与利润管理，为公司经营、投资与融资决策提供财务分析与建议；负责区域财务管理和监督；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生鲜部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制定并实施生鲜及食品加工商品的经营和采购战略；根据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制定年度的生鲜及食品加工采购和经营计划；监控、跟踪、分析、总结阶段性（月、季、年）的生鲜及食品加工经营状况和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及时提出各项调整措施和工作指导；负责生鲜商品的采购配送等日常管理工作。
配送中心	根据公司战略，对公司物流、供应链运作模式及物流配送网络进行规划和设计，组织协调物流配送工作，控制收货、仓储和配送成本，保持公司配送工作有序进行。

(三) 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主营业务流程主要由门店、配送中心、采购部、信息中心、财务部等部门协作完成。门店为商品销售终端，配送中心负责商品的储存与配送，采购部负责供应商洽谈及商品采购，财务部负责进行供应结算。其主要的业务流程如下：



(四) 公司对分公司的管理

公司在通过管理团队选址策略后，对根据经营需要设立分公司，并依法注册取得营业执照。分公司在公司的管理中开展经营活动，依照公司下达的年度经营管理指标完成各项任务，接受公司的监督、检查和绩效考核。通过对人、财、物的管控，实现对各分公司的管理。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人事任免和薪资管控

在人事管理方面，由公司确定分公司的岗位设置和人员编制，任免分公司负责人，并对其考核、奖罚。根据分公司负责人的提名，任免各部门主管，并对其考核、奖罚。其他基层员工由各分公司在编制范围内决定招聘、录用。

在薪资管理方面，分公司在公司确定的工资体系中根据所管项目情况，确定员工的薪资标准和相应的福利待遇，并报公司审核批准实行。

2、下达经营管理指标、并考核奖罚

公司通过与分公司负责人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作为监督考核个项目经营管理情况的依据，明确对分公司工作标准、工作质量、业务成本和工作进度的落实情况进行抽查、检查、监督，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奖罚。

3 财务管控

公司对分公司定期进行财务的检查和监督，对相关财务人员进行培训。在制度上，对分公司财务状况定期进行审计，不定期检查分公司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其他财务工作。监督分公司在计划范围内使用资金，审核工资的发放以及各项费用是否按照财务制度和流程申请、使用和报销。分公司按照公司标准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

(五) 公司各门店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门店经营情况统计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机构名称	2018年1-9月收	2018年1-9月	2017年度收入	2017年度净利
----	------	------------	-----------	----------	----------

		入	净利润		润
1	八角店	1,150,973.98	24,454.63	1,527,862.10	-51,967.68
2	白庙路店	1,754,483.68	162,022.82	2,751,591.52	161,363.46
3	白云大道店	736,443.12	-19,447.58	839,027.70	-120,865.52
4	北门店	1,372,657.87	-43,197.12	2,052,016.80	-113,723.85
5	高阳店	2,998,402.88	330,292.78	3,966,302.03	262,642.73
6	公路花园小区店	575,948.22	32,580.67	701,931.65	-10,789.29
7	关公路店	3,111,358.95	327,106.39	4,377,211.59	264,360.05
8	关公园店	278,614.52	-6,136.70	382,014.40	-34,121.51
9	海慧店	1,409,992.24	94,173.28	1,640,134.16	38,270.94
10	金虾路二店	1,336,269.23	92,495.81	1,636,765.85	27,455.20
11	金虾路一店	937,594.50	48,380.89	1,222,132.35	-30,332.72
12	荆钟路店	529,908.14	-15,560.93	610,043.80	-90,860.49
13	旧口店	-	-	1,743,500.75	-85,875.50
14	凯龙店	765,944.42	42,029.00	1,068,093.12	-16,445.44
15	冷水店	1,750,929.82	-37,701.11	2,695,565.02	-74,854.79
16	李市店	3,326,248.79	304,935.95	4,939,697.24	359,362.85
17	马良店	1,031,666.26	4,287.16	1,519,966.45	-33,074.81
18	毛李店	-	-	789,190.75	-111,492.29
19	南桥店	1,606,478.20	42,936.30	2,513,818.34	31,682.97
20	葡萄园店	1,319,674.57	8,825.05	1,702,872.62	-6,827.21
21	葡萄园二店	2,231,968.44	-87,973.84	2,945,687.29	-145,702.57
22	浦东路店	1,180,583.44	17,760.87	1,614,464.69	-47,918.88
23	泉口路店	659,253.41	29,250.12	901,081.52	-5,341.24
24	泉口一路店	1,007,574.25	40,431.74	1,462,792.90	-1,131.40
25	泉口一路二店	794,004.06	67,008.38	985,604.59	20,967.02
26	热电厂店	1,975,999.24	164,337.93	2,747,121.07	105,859.76
27	深圳大道店	1,118,111.57	5,190.10	1,473,908.56	-81,684.46
28	沈集店	3,689,993.53	464,142.42	5,171,842.75	524,538.94

29	十里铺店	7,434,823.63	1,426,925.91	11,442,443.18	1,897,494.65
30	石化店	3,772,807.17	890,607.62	6,987,154.49	949,430.28
31	拾桥店	7,204,701.68	1,006,567.49	10,145,669.98	1,253,605.65
32	双河店	828,818.31	-260,688.03	572,445.25	-250,443.57
33	双严路店	501,447.20	1,110.56	737,921.76	-19,157.22
34	团结街店	1,777,137.50	80,534.00	2,188,927.26	-18,596.91
35	五里店	3,294,796.03	475,923.77	5,696,203.97	848,471.39
36	五一路店	1,525,805.18	152,203.51	2,134,593.92	117,109.46
37	西山林语店	1,241,385.39	89,820.84	1,662,915.55	25,133.02
38	象山四路店	2,932,169.38	184,268.55	4,458,250.24	194,390.24
39	学苑店	2,202,513.93	415,589.51	4,438,401.25	303,693.97
40	银泰广场店	31,347,798.48	2,509,097.54	32,885,092.95	25,287.08
41	月亮湖北路店	1,950,642.81	275,099.95	2,648,908.50	259,082.76
42	月亮湖南路店	680,115.21	-18,775.23	1,008,246.23	-63,213.21
43	漳河店	3,329,188.95	451,188.09	4,660,535.13	504,265.17
44	竹园路店	1,352,003.60	-13,334.83	1,999,719.50	-104,003.11
45	子陵店	220,283.82	-50,219.71	247,177.39	-141,920.71
46	紫薇苑店	1,107,466.13	67,885.92	1,251,656.99	-3,736.96
47	象山三路店	-	-	-	-
48	泉口一路三店	55,609.56	-17,930.17	190,530.93	-59,014.98
49	苏台店	478,070.92	-53,631.12	347,745.58	-74,192.77
50	长坂坡店	2,072,419.38	-37,936.06	1,050,638.56	-99,193.11
51	纪山店	2,152,301.23	43,910.48	-	-
总计		116,113,382.82	9,710,843.60	152,737,420.22	152,737,420.22

续

序号	机构名称	2017年度收入	2017年度净利润	2016年度收入	2016年度净利润
1	八角店	1,527,862.10	-51,967.68	1,514,166.75	50,808.35
2	白庙路店	2,751,591.52	161,363.46	2,939,147.95	20,755.79
3	白云大道店	839,027.70	-120,865.52	994,552.72	-9.94

4	北门店	2,052,016.80	-113,723.85	2,100,077.88	-10,474.46
5	高阳店	3,966,302.03	262,642.73	3,620,428.92	156,700.67
6	公路花园小区店	701,931.65	-10,789.29	664,077.92	-1,416.09
7	关公路店	4,377,211.59	264,360.05	3,907,291.08	-5,777.44
8	关公园店	382,014.40	-34,121.51	427,009.45	-14,756.49
9	海慧店	1,640,134.16	38,270.94	1,655,543.29	-15,172.60
10	金虾路二店	1,636,765.85	27,455.20	1,658,387.35	-16,628.38
11	金虾路一店	1,222,132.35	-30,332.72	1,305,099.51	542.83
12	荆钟路店	610,043.80	-90,860.49	436,020.57	1,709.15
13	旧口店	1,743,500.75	-85,875.50	2,105,925.49	94,773.37
14	凯龙店	1,068,093.12	-16,445.44	1,123,713.22	6,091.09
15	冷水店	2,695,565.02	-74,854.79	2,799,787.05	168,201.09
16	李市店	4,939,697.24	359,362.85	4,720,708.08	236,494.89
17	马良店	1,519,966.45	-33,074.81	1,668,700.47	95,434.84
18	毛李店	789,190.75	-111,492.29	1,451,975.58	70,205.15
19	南桥店	2,513,818.34	31,682.97	2,226,474.03	91,032.19
20	葡萄园店	1,702,872.62	-6,827.21	2,263,000.45	-35,700.96
21	葡萄园二店	2,945,687.29	-145,702.57	1,765,689.88	5,533.36
22	浦东路店	1,614,464.69	-47,918.88	1,800,283.92	-18,403.81
23	泉口路店	901,081.52	-5,341.24	835,194.19	-6,106.66
24	泉口一路店	1,462,792.90	-1,131.40	1,600,690.97	-24,717.65
25	泉口一路二店	985,604.59	20,967.02	951,149.92	-12,959.43
26	热电厂店	2,747,121.07	105,859.76	2,717,958.04	-38,841.64
27	深圳大道店	1,473,908.56	-81,684.46	1,508,379.95	-10,246.67
28	沈集店	5,171,842.75	524,538.94	3,876,368.39	367,954.92
29	十里铺店	11,442,443.18	1,897,494.65	9,766,244.20	1,102,519.65
30	石化店	6,987,154.49	949,430.28	6,350,885.14	1,060,328.05
31	拾桥店	10,145,669.98	1,253,605.65	8,267,900.42	532,569.08
32	双河店	572,445.25	-250,443.57	1,164,439.30	21,835.21
33	双严路店	737,921.76	-19,157.22	716,332.33	7,521.63
34	团结街店	2,188,927.26	-18,596.91	2,317,217.04	95,670.25
35	五里店	5,696,203.97	848,471.39	4,832,124.68	491,493.69
36	五一路店	2,134,593.92	117,109.46	2,281,237.46	4,849.49
37	西山林语店	1,662,915.55	25,133.02	1,654,483.80	-19,074.51
38	象山四路店	4,458,250.24	194,390.24	4,401,140.75	74,434.99
39	学苑店	4,438,401.25	303,693.97	4,621,797.22	949,110.21
40	银泰广场店	32,885,092.95	25,287.08	9,003,072.61	317,864.82
41	月亮湖北路店	2,648,908.50	259,082.76	2,438,348.04	-6,069.45
42	月亮湖南路店	1,008,246.23	-63,213.21	1,161,920.75	-31,201.07
43	漳河店	4,660,535.13	504,265.17	3,614,131.73	139,628.80
44	竹园路店	1,999,719.50	-104,003.11	2,102,133.77	-41,473.89
45	子陵店	247,177.39		247,279.93	-278.46

			-141,920.71		
46	紫薇苑店	1,251,656.99	-3,736.96	1,033,347.24	-23,481.79
47	象山三路店	-	-	479,348.64	-49,922.25
48	泉口一路三店	190,530.93	-59,014.98	-	-
49	苏台店	347,745.58	-74,192.77	-	-
50	长坂坡店	1,050,638.56	-99,193.11	-	-
51	纪山店	-	-	-	-
	总计	152,737,420.22	6,277,985.39	121,091,188.07	5,781,349.92

注：1. 上表列示的收入只包括门店销售收入和门店租金收入

2. 各分公司净利润=门店销售收入-门店销售成本+门店租金收入-门店租金成本-门店分摊销售费用。

由上表可知，公司各门店经营情况差异较大，由于零售行业受门店区域人口特点、购买基础及门店周边竞争情况及市场饱和度等多方面影响，公司 51 家门店所处的区域在上述影响因素方面表现出较大差异，从而导致各门店经营情况出现较大波动，但这种波动符合零售行业所具有的发展特点；虽然公司各门店经营情况波动较大，但总体上呈现盈利趋势。

（六）分公司税收缴纳方法

增值税：各分公司不独立核算，增值税采取“统一核算、汇总申报、分别纳税”的办法，各分公司按销售额比例分配税款，各分公司向所在地主管国税机关办理税务登记，在同一县（市、区）有多家分公司的可指定一家分公司为中心分公司，将其确定为增值税缴纳单位。

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57 号）（以下简称“税总 2012 年 57 号公告”）规定，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跨地区（指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下同）设立不具有法人资格分支机构的，该居民企业为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以下简称汇总纳税企业）。公司与各分公司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信息技术

信息技术的应用可以优化供应链条，节约配送成本和仓储成本，能够及时掌握商品销售情况，提高决策能力，有利于企业资源的合理配置。公司能够在竞争激烈的零售行业得以持续发展，得益于采用了以下信息技术：

（1）同程连锁物流系统

公司于2014年开始使用同城连锁物流系统，全面管理零售业务中的商品信息，主要包括供应商管理、商品管理、价格管理、促销管理、市调管理、补货管理、物流控制、进货管理、库存管理、调拨管理、销售管理、统计报表、结算管理、财务管理、会员管理、卡券管理、数据通讯等模块。门店收银员使用前端条码POS系统能快速准确的进行商品识别、计量计价、标价签打印、会员管理等基础功能，还与银联、支付宝、微信支付、京东支付、翼支付等多种支付工具进行融合，为顾客提供了多样化的货款支付方式。从门店货品不足开始产生商品补货需求，采购部审批通过后由配送中心或供应商进行发货配送，门店销售情况及时反馈到营运和采购部门为下一环节的经营决策活动提供依据，企划部统一制定促销方案并在系统中设定促销信息。财务人员可根据系统自动生成销售报表与记账凭证进行核算工作。运用同程连锁物流系统可以实现商品进、销、存的自动化管理，将为公司提供更迅速、更精确、更有用的信息资料，为决策提供了较为可靠的信息依据。

（2）信息化程度较高的现代财务管理系统

公司建立健全了现代化企业财务管理制度，即本着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简明账目环节，规范工作流程，采用信息一体化管理，严格内部考核，实行统一核算。公司使用专业的财务软件金蝶KIS旗舰版，该软件是一个集成的财务核算、资产管理、往来管理、资金管理、报表管理等一体化财务管理系统，以单据和凭证处理为主线，提供便捷的财务核算功能，帮助企业构建企业财务管理和控制体系，加强对企业各项业务的精细化掌控，从财务的角度洞悉企业经营全局，提升企业洞察力和控制力，降低财务与经营风险。

2、选址策略

优秀的门店选址能力是零售业发展的关键因素，公司管理团队综合考虑了荆门地区零售业竞争格局和自身条件，进行了详尽的高圈分析、客流分析、竞

争者分析、租金水平分析等，制定了城区便利店、乡镇超市为主的选址策略，该策略有效的降低了公司的经营成本，并保证了公司门店在荆门各地区的竞争优势。

3、品类管理技术

品类管理是指把所经营的商品分成不同的类别，并把每类商品作为企业经营战略的基本活动单位进行管理的一系列相关的活动，通过强调向消费者提供超值的产品和服务来提高企业的运营效果。首先，根据公司超市和便利店两种业态的不同，从总量上实施品类控制，超市一般经营品类数量较多，能够满足消费者一次性购齐日常生活必需品的需求，便利店则将品种控制在 3000 种以下，以购买频率高的即食食品和日用小百货为主，具有即时消费性、小容量、应急性等特点。其次，公司在品类组合、新品引进、旧品淘汰、品类评估等方面形成了一套完善的流程，并运用多种分析技术如市场发展趋势分析、购买者研究、竞争对手分析、历史经营数据分析、强项/弱项分析、潜在的威胁的分析、购物篮分析、品类购买习惯分析、品类销售情况分析等实施不同的品类管理战术。品类管理战术包括产品组合、货架优化、定价及促销、新产品引进、补货计划等。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了 5 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样式	类号	注册证号	所有权人	有效期情况
1	众诚五六	29	17624948	众诚有限	至 2026 年 9 月 27 日
2	众诚五六	30	17624947	众诚有限	至 2026 年 9 月 27 日
3	众诚五六	31	17624946	众诚有限	至 2026 年 9 月 27 日
4	众诚五六	32	17624945	众诚有限	至 2026 年 9 月 27 日

5	众诚五六	35	17235744	众诚有限	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
---	-------------	----	----------	------	-------------------

注：该 5 项商标系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自荆门市众诚物流有限公司受让所得，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4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将尽快办理商标注册人名称变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商标未完成更名。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软件著作权。

3、专利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申报或取得任何专利。

(三) 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1、公司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资质及业务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核发/登记部门	证照编号
1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91420800MA492F3Y12
2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JY14208020005449

2、子公司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1) 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核发/登记部门	证照编号
1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914208020606782004
2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湖北省通信管理局	鄂 B2-20160056
3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JY14208000002259

(2) 湖北众诚药坊连锁有限公司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核发/登记部门	证照编号
1	荆门银泰城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9142080231654351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JY14208020029419
		药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鄂 07DaIII4149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HB07-Da-20184001 (III)
2	双河店	营业执照	钟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91420881MA492N495B
3	纪山店	营业执照	沙洋县行政审批局	91420822MA4932E54M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沙洋县行政审批局	HB07-Da-20182001 (III)
		药品经营许可证	沙洋县行政审批局	鄂 07Da1112127
4	荆门葡萄园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91420800MA493G8P8U
5	荆门白云大道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91420800MA493M7Y1U
6	荆门象山四路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91420800MA493M7L5X
7	荆门团结街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91420800MA493M7Q65
8	荆门深圳大道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91420800MA493MHH6N
9	荆门竹园路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91420800MA493N7N44
10	冷水店	营业执照	钟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91420881MA493M9E0X
11	荆门石化店	营业执照	钟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91420800MA493G8Q6N

注：除银泰店与纪山店外，其他 9 个店尚未正式营业，相关资质文件正在办理。

3、公司各经营门店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有 51 家门店开业，其中 4 家因业绩未能达到预期目标，现在已经停止营业并注销。报告期后，有 1 家门店因业绩未能达到预期目标，现

已经停止营业并注销。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各门店（含已注销及新开业门店）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名称	证照名称	核发/登记部门	有效期限	证照编号
1	象山四路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3-长期	91420800MA488JKH37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7.12.19-2021.1.31	JY14208020003234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9.17	420802209148
		卫生许可证	荆门市行政审批局	2018.5.22-2022.5.21	荆公证字【2018】第076号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凭证	荆门市东门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7.10	东公消设备字【2018】第0015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40号
2	浦东路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4-长期	91420800MA489QNH7P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掇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06-2021.07.14	JY14208040014256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9.15	420804208779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2	2018第072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0.31	掇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5号
3	关公路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3-长期	91420800MA489Q Q312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掇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06-2021.04.20	JY14208040011199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1.12.07	420804208970
		卫生许可证	荆门市行政审批局	2018.07.05-2022.07.04	荆公证字【2018】第120号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2	2018第081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掇公消安检字[2018]第0013号

4	金虾路一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3-长期	91420800MA488J8X8L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7.12.19-2021.1.31	JY14208020003179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9.17	420802209146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3	2018第3064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1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17号
5	紫薇苑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4-长期	91420800MA489QNN6R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7.12.19-2021.1.31	JY14208020003275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9.15	420802209141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3	2018第3061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1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16号
6	学苑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3-长期	91420800MA489QNLXY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行政审批局	2017.12.20-2021.05.12	JY14208000001560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9.21	420802209149
		卫生许可证	荆门市行政审批局	2018.5.22-2022.5.21	荆公证字【2018】第074号
		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受理凭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6.05	420000WSJ180005678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35号
7	金虾路二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4-长期	91420800MA488X179Q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7.12.19-2021.1.31	JY14208020003195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8.22-2020.09.17	420802209144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	2018.07.03	2018第3053号

			大队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2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18号
8	海慧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3-长期	91420800MA489QPY91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7.12.19-2021.1.31	JY14208020003218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9.15	420802209142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3	2018第3058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0.16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9号
9	石化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1.04-长期	91420800MA489QPN9Q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掇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1.16-2021.1.31	JY14208040004015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1.12.07	420804208964
		卫生许可证	荆门市行政审批局	2018.07.05-2022.07.04	荆公证字【2018】第114号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凭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2	掇公消设备字[2018]第0024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掇公消安检字[2018]第0011号
10	泉口一路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3-长期	91420800MA489QNT5T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7.12.19-2021.1.31	JY14208020003074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9.15	420802209136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3	2018第3055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43号
11	五一路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1.04-长期	91420800MA488PN0XB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掇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1.16-2021.03.06	JY14208040004007

			监督管理局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1.12.07	420804208965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2	2018第076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0.31	掇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6号
12	竹园路 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1.04-长期	91420800MA489QP35Q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7.12.19-2021.1.31	JY14208020003162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9.17	420802209147
		卫生许可证	荆门市行政审批局	2018.5.22-2022.5.21	荆公证字【2018】第075号
		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受理凭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6.05	420000WSJ180005679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37号
13	月亮湖 南路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8-长期	91420800MA489Q Q58R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掇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1.16-2021.03.06	JY14208040003981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1.12.07	420804208971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2	2018第075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0.31	掇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7号
14	葡萄园 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5-长期	91420800MA489Q Q07H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掇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1.16-2021.03.06	JY14208040003990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1.12.07	420804208972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1	2018第073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	2018.10.31	掇公消安检字

		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大队		[2018]第0008号
15	热电厂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1-长期	91420800MA489QP006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掇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1.16-2021.03.06	JY14208040003973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1.12.07	420804208966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1	2018第074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0.31	掇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9号
16	泉口路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1.28-长期	91420800MA489XB27X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7.12.19-2021.1.31	JY14208020003146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9.17	420802209145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3	2018第3052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0.17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10号
17	西山林语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4-长期	91420800MA489QNP2E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7.12.19-2021.1.31	JY14208020003267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9.15	420802209137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3	2018第3054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0.16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7号
18	北门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06.29-长期	91420800MA489Q15C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7.12.19-2021.1.31	JY14208020003226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9.15	420802209139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3	2018第3062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1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15号
19	月亮湖北路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1.04-长期	91420800MA489Q82A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8.01.12-2021.1.31	JY14208020003120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1.12.07	42082209284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3	2018第3060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41号
20	白庙路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7.01-长期	91420800MA4894028X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掇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1.16-2021.04.21	JY14208040011326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1.12.07	420804208967
		卫生许可证	荆门市行政审批局	2018.07.05-2022.07.04	荆公证字【2018】第115号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2	2018第080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0.31	掇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4号
21	双严路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3.13-长期	91420800MA488X136B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掇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06-2021.06.20	JY14208040013341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9.15	420804208776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2	2018第078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0.31	掇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3号
22	泉口一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8-长期	91420800MA489QP

	路二店				94U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7.12.19-2021.1.31	JY14208020003099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9.15	420802209143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3	2018第3056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0.19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12号
23	深圳大道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1.04-长期	91420800MA488J9040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掇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06-2021.06.20	JY14208040013350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9.15	420804208775
		卫生许可证	荆门市行政审批局	2018.07.05-2022.07.04	荆公证字【2018】第118号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2	2018第079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掇公消安检字[2018]第0012号
24	白云大道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1.04-长期	91420800MA489QPK46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7.12.19-2021.1.31	JY14208020003291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9.15	420802209140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3	2018第3059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2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19号
25	关公园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4-长期	91420800MA489QQR8E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掇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06-2021.07.14	JY14208040014248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1.12.07	420804208969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	2018.07.02	2018第071号

			大队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0.31	掇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2号
26	公路花园小区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4.14-长期	91420800MA489400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掇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1.16-2021.03.07	JY14208040005114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19.12.31	420804208771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2	2018第077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0.31	掇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1号
27	团结街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3-长期	91420800MA489QA92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7.12.19-2021.1.31	JY14208020003187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19.12.31	420802109100
		卫生许可证	荆门市行政审批局	2018.5.22-2022.5.21	荆公证字【2018】第073号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凭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7.10	东公消设备字【2018】第0013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0.16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8号
28	凯龙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7.28-长期	91420800MA4893YW7Q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7.12.19-2021.1.31	JY14208020003259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0.08.20	420802209135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3	2018第3057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44号
29	葡萄园二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06.29-长期	91420800MA48ANR00T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掇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8.16-2022.05.18	JY14208040021198

			监督管理局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1.07.18	420804208793
		卫生许可证	荆门市行政审批局	2018.07.05-2022.07.04	荆公证字【2018】第117号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凭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2	掇公消设备字[2018]第0023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掇公消安检字[2018]第0015号
30	泉口一路三店	已于2018年4月26日核准注销			
31	苏台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04.06-长期	91420800MA48YF2J6M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8.02.09-2023.02.08	JY14208020029427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2.05.24	420804209017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受理凭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6.05	420000WSJ180005680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38号
32	长坂坡路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07.31-长期	91420800MA490RLW19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掇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19-2021.1.31	JY14208040024065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2.08.28	420804209059
		卫生许可证	荆门市行政审批局	2018.07.05-2022.07.04	荆公证字【2018】第116号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凭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2	掇公消设备字[2018]第0022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掇刀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掇公消安检字[2018]第0014号
33	十里铺店	营业执照	沙洋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1.05-长期	91420822MA488QWU52
		食品经营许可证	沙洋县行政审批局	2018.05.11-2023.05.10	JY14208220014569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沙洋县烟草专卖局	2018.10.19-2023.10.01	420822206332

		卫生许可证	沙洋县行政审批中心	2018.07.02-2022.07.01	鄂卫公字【2018】第420822000001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受理凭证	沙洋县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20	420000WSJ180007782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沙洋县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8	沙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4号
34	李市店	营业执照	沙洋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1.05-长期	91420822MA488QWQ2M
		食品经营许可证	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2.22-2023.02.21	SP4208031550027382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沙洋县烟草专卖局	2018.10.19-2023.10.01	420822206312
		卫生许可证	沙洋县行政审批中心	2018.07.02-2022.07.01	鄂卫公字【2018】第420822000003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受理凭证	沙洋县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20	420000WSJ180007790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沙洋县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8	沙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8号
35	拾桥店	营业执照	沙洋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1.05-长期	91420822MA488QWP4T
		食品经营许可证	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03.07-2021.03.06	JY14208220001268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沙洋县烟草专卖局	2018.10.19-2023.10.01	420822206343
		卫生许可证	沙洋县行政审批中心	2018.07.02-2022.07.01	鄂卫公字【2018】第420822000002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受理凭证	沙洋县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20	420000WSJ180007783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沙洋县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8	沙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6号
36	高阳店	营业执照	沙洋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29-长期	91420822MA488ND43G
		食品经营许可证	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3.13-2023.03.12	SP4208031510027179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沙洋县烟草专卖局	2018.10.17-2023.10.01	420822206314
		卫生许可证	沙洋县行政审批中心	2018.07.02-2022.07.01	鄂卫公字【2018】第420822000006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受理凭证	沙洋县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20	420000WSJ180007784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沙洋县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沙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9号
37	马良店	营业执照	沙洋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1.05-长期	91420822MA488ND190
		食品经营许可证	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01.12-2018.01.11 2018.04.27-2023.04.26	SP4208031510027162 JY14208220014198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沙洋县烟草专卖局	2018.10.17-2023.10.01	420822206311
		卫生许可证	沙洋县行政审批中心	2018.07.02-2022.07.01	鄂卫公字【2018】第420822000008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受理凭证	沙洋县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20	420000WSJ180007779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沙洋县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8	沙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7号
38	五里店	营业执照	沙洋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5.16-长期	91420822MA488QWN86
		食品经营许可证	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03.09-2018.03.08 2018.04.27-2023.04.26	SP4208031510027419 JY14208220014180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沙洋县烟草专卖局	2018.10.19-2023.10.01	420822206319
		卫生许可证	沙洋县行政审批中心	2018.07.02-2022.07.01	鄂卫公字【2018】第420822000005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受理凭证	沙洋县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20	420000WSJ180007787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沙洋县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沙公消安检字[2018]第0010号
39	冷水店	营业执照	钟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18-长期	91420881MA488JY70C
		食品经营许可证	钟祥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25-2022.12.20	JY14208810021522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钟祥市烟草专卖局	2018.08.21-2018.12.31	420881211554
		卫生许可证	钟祥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8.07.02-2022.07.01	钟公卫字【2018】第102号
		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凭证	钟祥市公安消防大队	2018.7.15	钟公消防设备字【2018】第0015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钟祥市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8	钟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1号

40	双河店	营业执照	钟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3.13-长期	91420881MA488JYG42
		食品经营许可证	钟祥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03.13-2018.03.12 2018.03.29-2023.03.28	SP4208811510046428 JY14208810023071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钟祥市烟草专卖局	2018.08.21-2018.12.31	420881211560
		卫生许可证	钟祥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8.07.02-2022.07.01	钟公卫字【2018】第103号
		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凭证	钟祥市公安消防大队	2018.7.15	钟公消防设备字【2018】第0016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钟祥市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8	钟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2号
41	南桥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3.16-长期	91420800MA488R076W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8.01.25-2021.01.31	JY14208020003111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8.20-2019.12.31	420802209089
		卫生许可证	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8.6.28-2022.6.27	东公卫证字【2018】第002号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凭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7.10	东公消设备字【2018】第0014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36号
42	漳河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1.28-长期	91420800MA488J8WXL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审批局	2017.12.20-2022.06.11	JY14208000003608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19.12.31	420804208731
		卫生许可证	荆门市行政审批局	2018.07.05-2022.07.04	荆公证字【2018】第119号
		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凭证	荆门市掇刀区消防大队	2018.7.25	掇公消防设备字【2018】第0028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39号
43	沈集店	营业执照	沙洋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1.07-长期	91420822MA488QW MX6
		食品经营许可证	沙洋县行政审批局	2018.05.14-2023.05.13	JY14208220014616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沙洋县烟草专卖局	2018.10.17-2023.10.01	420822206313
		卫生许可证	沙洋县行政审批中心	2018.07.02-2022.07.01	鄂卫公字【2018】第420822000007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受理凭证	沙洋县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20	420000WSJ180007786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钟祥市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钟公消安检字[2018]第0011号
44	荆钟路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08.13-长期	91420800MA488R0682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8.01.25-2021.05.10	JY14208020013615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1.04.27	420802209155
		卫生许可证	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8.6.28-2022.6.27	东公卫证字【2018】第004号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凭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7.10	东公消设备字【2018】第0016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9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42号
45	八角店	已于2018年11月23日核准注销			
46	子陵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12.03-长期	91420800MA4886E789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8.01.25-2021.06.14	JY14208020015717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1.04.19	420802209153
		卫生许可证	—	—	不需办理
		消防监督检查记录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03	2018第3063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东宝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8.10.17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11号
47	银泰广场店	营业执照	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06.24 长期	91420800MA48AMPJ0T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荆门市东宝区行政审批局	2018.01.25-2021.11.13	JY14208020022675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	2018.09.06-2021.07.05	420802209158
		卫生许可证	荆门市行政审批局	2018.5.22-2022.5.2	荆公证字【2018】第

				1	077号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前消防检查合格证	荆门市公安消防支队	2017.7.25	荆公消安检字[2017]第007号
48	纪山店	营业执照	沙洋县行政审批局	2018.02.01-长期	91420822MA49ZXCA1H
		食品经营许可证	沙洋县行政审批局	2018.04.27-2023.04.26	JY14208020014219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沙洋县烟草专卖局	2018.10.19-2023.10.01	420822206574
		卫生许可证	沙洋县行政审批中心	2018.07.02-2022.07.01	鄂卫公字【2018】第420822000004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受理凭证	沙洋县公安消防大队	2018.07.20	420000WSJ180007788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沙洋县公安消防大队	2018.11.08	荆东公消安检字[2018]第0005号
49	象山三路店	已于2017年02月16日注销			
50	旧口店	已于2017年12月01日注销			
51	毛李店	已于2017年12月18日注销			

4、关于报告期内存在部分门店资质已过有效期或尚未取得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众诚五六马良店、五里店、双河店食品经营许可已过有效期，众诚五六纪山店未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烟草专卖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的情形。

根据《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五条：“国家对食品生产经营实行许可制度。从事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餐饮服务，应当依法取得许可。但是，销售食用农产品，不需要取得许可。”以及第一百二十二条“违反本法规定，未取得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从事食品生产经营活动，或者未取得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从事食品添加剂生产活动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以及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原料等物品；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十倍以上二十倍以下罚款。明知从事前款规定的违法行为，仍为其提供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其他条件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使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

的，应当与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经营者承担连带责任。”

根据《烟草专卖许可管理办法》第八条“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从事烟草专卖品的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等业务的，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局申请领取烟草专卖许可证。”第五十七条“违反本办法规定，不及时办理烟草专卖许可证变更、注销手续的，由烟草专卖局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处以1000元以下的罚款。”第三十二条“烟草专卖许可证有效期届满需要继续生产经营的，应当在该烟草专卖许可证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原发证机关提出延续申请。”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报告期内部分门店资质已过有效期或尚未取得而开展经营活动，存在被食品安全监管部门、烟草专卖局处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未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过食品药品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过烟草专卖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门店经营违规而受到相应辖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的情形。**针对上述情形，钟祥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荆门市东宝区食品监督管理局、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均于2018年出具《证明》，公司自设立以来存在因违反有关食品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荆门市城区烟草专卖局2018年3月14日出具《证明》，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因违反有关烟草专卖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众诚五六马良店、五里店、双河店食品经营许可证及纪山店食品经营许可证、烟草专卖许可证均已办理完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公司已充分披露报告期内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如将来公司因挂牌前存在的违法违规行受到任何处罚或损失，由实际控制人承担公司因此受到的所有经济损失，保证公司及其他股东不因此受到损失。**

综上，公司上述门店**曾存在**未取得烟草专卖许可及食品经营许可的瑕疵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经济损失，亦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经营稳定性。

5、关于公司消防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三条：“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进行消防设计的建设工程竣工，依照下列规定进行消防验收、备案：（一）

本法第十一条规定的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向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消防验收；（二）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在验收后应当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进行抽查。依法应当进行消防验收的建设工程，未经消防验收或者消防验收不合格的，禁止投入使用；其他建设工程经依法抽查不合格的，应当停止使用。”第十五条：“公众聚集场所在投入使用、营业前，建设单位或者使用单位应当向场所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消防安全检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根据消防技术标准和管理规定，对该场所进行消防安全检查。未经消防安全检查或者经检查不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的，不得投入使用、营业。”

公司各门店属于上述法律规定中的其他建设工程及公众聚集场所。公司曾存在未依法进行消防备案、验收、取得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件。公司现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整改完毕，依法进行了消防备案、验收，消防部门按照消防技术标准和管理规定，对各门店进行了消防安全检查、验收，经检查合格后，公司所有门店均已取得《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公司消防设施、管理等均已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管理规定，公司所有门店均已符合消防监管要求。

关于公司曾存在未依法进行消防备案、验收、取得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件的事项，除已披露的外，消防部门未予行政处罚，而经对公司各门店依法进行消防安全检查、验收后，颁发了《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并且根据消防部门出具的证明，“自2014年10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银泰广场店于2017年1月19日因违反有关消防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受到我队的行政处罚，现已执行完毕（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此外，没有其他违法违规处罚记录。”，据此，公司曾存在的未依法进行消防备案、验收、取得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件的事项未受到消防部门重大行政处罚，公司亦未因其他消防问题受到过主管部门的重大行政处罚。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及其它有关消防法规，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制定了相应的《超市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日常经营场所配置了必须的

消防设备，并组织公司员工定期进行岗位防火检查及巡查。其中，岗位防火检查包括：用火、用电有无违章；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通畅；消防器材、消防安全标志灯设施器材有无埋压、圈占、遮挡、损坏情况；场所有无遗留火种等。防火巡查包括：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是否完好；灭火器材、消防设施及消防安全标志是否在位、完好；常闭式防火门是否处于关闭状态，防火卷帘门下是否堆放物品影响使用等情况；消防安全重点部位员工在岗情况、门窗上是否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等，建立了责任追究机制。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朱业知、邓在清就经营门店消防问题出具承诺：“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任何消防安全事故；本人将提高消防安全意识并加强对公司管理层及员工的消防安全意识及知识的培训；对于未来新增门店，本人将督促公司严格依法依规办理相关消防手续，公司已对因消防违规问题受到的行政处罚进行充分披露，如将来公司及其分公司经营超市门店因消防合规性问题被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停止经营或者处以罚款的，本人将承担公司受到的全部损失。”

综上，公司已严格履行了相关消防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及责任，公司已符合相关消防法律法规的监管要求，公司消防事项合法合规。

6、报告期内未取得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的风险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1987年4月1日国务院发布，2016年1月13日修改)第二条规定：“本条例适用于下列公共场所：(一)宾馆、饭馆、旅店、招待所、车马店、咖啡馆、酒吧、茶座；(二)公共浴室、理发店、美容店；(三)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四)体育场(馆)、游泳场(馆)、公园；(五)展览馆、博物馆、美术馆、图书馆；(六)商场(店)、书店；(七)候诊室、候车(机、船)室、公共交通工具。”第八条规定：“除公园、体育场(馆)、公共交通工具外的公共场所，经营单位应当及时向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办理‘卫生许可证’。‘卫生许可证’两年复核一次。”十四条规定：“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单位或者个人，卫生防疫机构可以根据情节轻重，给予警告、罚款、停业整顿、吊销‘卫生许可证’的行政处罚：(一)卫生质量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和要求，而继续营

业的;(二)未获得"健康合格证",而从事直接为顾客服务的;(三)拒绝卫生监督的;(四)未取得"卫生许可证",擅自营业的。”根据《湖北省卫生厅关于公布湖北省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范围的通知》(鄂卫规【2012】4号),纳入该省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监督范围的公共场所包括200平方米以上的、安装有空调装置各类百货大楼、超市、综合性或专业性商场、商店。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营业面积在200平方米以上的各商场、门店(25个)属于《公共卫生许可管理条例》规范的“公共场所”,应当按照规定办理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如未办理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擅自营业有可能受到警告、罚款、停业整顿等处罚。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取得公共卫生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的情形。申报期间,公司积极进行整改,目前25家门店的卫生许可证已办理完成,其他门店面积在200平方米以下,不需要办理公共卫生许可证。公司报告期内未取得公共卫生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存在受到警告、罚款、停业整顿等处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未受到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公司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公司报告期内未受到过卫生行政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如公司因未办理卫生许可证遭受损失时,全额补偿公司经济损失。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五) 房屋及土地租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经营的46家门店均以租赁物业方式经营,其中租赁房屋44家,租赁土地2处。

1、房屋租赁情况

序号	使用门店	坐落位置	房产证号/有效证明	租赁期限	租赁面积	出租方
1	象山四路店	荆门市东宝区象山大道20号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街道办事处泉口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8.01.31-2019.01.30	350	湖北荆能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城郊分公司
2	浦东路店	荆门市掇刀区浦东路9号	掇刀区字第00007787号	2017.11.01-2020.10.31	136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3	关公路店	荆门市掇刀区关公大道 56 号阳光水岸一号楼 1-5 号门面	荆门市掇刀区掇刀石街道办事处白石坡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0.07.01-2020.06.30	240	杜少华
4	金虾路一店	荆门市东宝区金虾路 14 号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街道办事处泉口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7.07.01-2018.06.30	140	荆门市金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1	金虾路一店	荆门市东宝区金虾路 14 号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街道办事处泉口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8.07.01-2019.06.30	140	荆门市金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	紫薇苑店	荆门市东宝区南台 6 号商铺 1 幢 103 号	荆门市东宝区龙泉街道办事处南台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0.07.10-2020.07.10	114	蒋运凤
6	学苑店	荆门市荆楚理工学院主校区学生公寓文园 6 号旁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街道办事处泉口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5.09.01-2020.07.10	2000	荆楚理工学院
7	金虾路二店	荆门市东宝区金虾路 40 号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街道办事处泉口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6.10.19-2017.10.18	100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荆门供电公司
7-1	金虾路二店	荆门市东宝区金虾路 40 号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街道办事处泉口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8.10.19-2019.10.18	100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荆门供电公司
8	海慧店	荆门市东宝区海慧路 23 号天香国际大厦一楼 101 号	荆门市东宝区龙泉街道办事处龙山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8.11.01-2023.10.31	87	王晓清
9	石化店	荆门市掇刀区白庙路 39 号门面	荆门市掇刀区白庙街道办事处蔡湾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6.11.1-2017.10.31	1250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9-1	石化店	荆门市掇刀区白庙路 39 号门面	荆门市掇刀区白庙街道办事处蔡湾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7.10.31-2018.12.31	1250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	泉口一路店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一路 18 号 1 栋 104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街道办事处泉	2016.02.01-2022.02.01	120	胡爱华

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号	口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11	五一路店	荆门市掇刀区月亮湖路 27 号综合楼门面	荆国用 2004 第 01030702003 号	2016.7.16-2021.7.15	135	黎友成
12	竹园路店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花园巷 30 号丁香园 L6、L7 门面一楼	荆门市房权证东宝区字第 10010335 号	2017.10.01-2022.09.30	400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3	月亮湖南路店	荆门市掇刀区月亮湖南路南侧（东城国际酒店）门面	荆门市掇刀区白庙街道办事处牌坊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5.05.28-2019.05.27	82	万小琳
14	葡萄园店	荆门市掇刀区葡萄园路御玲珑茶楼旁	荆门市掇刀区白庙街道办事处蔡湾社区居民委员会房产证明	2018. 10-2019. 10	120	荆门市御玲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5	热电厂店	荆门市掇刀区白庙路热电厂 209 栋门面	荆门市掇刀区白庙街道办事处热电厂社区居民委员会开具有证明	2017.1.1-2017.12.31	142	荆门热电商贸公司
15-1	热电厂店	荆门市掇刀区白庙路热电厂 209 栋门面	荆门市掇刀区白庙街道办事处热电厂社区居民委员会开具有证明	2018.1.1-2018.12.31	142	荆门热电商贸公司
16	泉口路店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 37 号附 4 幢一层	荆国用 2011 第 20112836 号	2018. 07. 01-2021. 06. 30	100	曹时菊
17	西山林语店	荆门市东宝区白龙山新村 1 号（西山林语）4 幢 101、102 室	东宝区字第 00071273 号	2016.06.15-2021.06.15	169	郭海俊
18	北门路店	荆门市东宝区北门路艺术大楼一楼	房产证（房屋所有权人：市华夏艺术发展公司）	2016.05.15-2018.05.14	210	荆门艺术剧院
18-1	北门路店	荆门市东宝区北门路艺术大楼一楼	房产证（房屋所有权人：市华夏艺术发展公司）	2018.05.14-2019.12.15	210	荆门艺术剧院
19	月亮湖北路店	荆门市东宝区长兴大道一号门面	东宝乡镇字第 10010733 号	2017.01.01-2017.12.31	176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9-1	月亮湖北路店	荆门市东宝区长兴大道一号门面	东宝乡镇字第 10010733 号	2018.01.01-2018.12.31	176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	白庙路店	荆门市掇刀区白庙路 80 号 209 栋 1 楼	荆房公字第 000682 号	2017.01.01-2017.12.31	208	荆门家泰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20-1	白庙路店	荆门市掇刀区白庙路 80 号 209 栋 1 楼	荆房公字第 000682 号	2018.01.01-2018.12.31	208	荆门家泰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	双严路店	荆门市掇刀区双严路 58 号门面	荆门市掇刀区掇刀石街道办事处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4.03.15-2020.03.14	136	聂银海
22	泉口一路 2 店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一路 49 号（龙泉山庄）14-16 幢 1 层 102 室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街道办事处泉口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8.06.25-2020.06.24	89	陈显红
23	深圳大道店	荆门市掇刀区深圳大道东 8 号东方名都一楼门面	荆门市掇刀区掇刀石街道办事处名泉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4.05.01-2019.04.30	230	邓继红
24	白云大道店	荆门市东宝区白云大道 93 号 9#101、102、103 门面	荆门市东宝区龙泉街道办事处南台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4.04.01-2019.09.30	180	吴亚东
25	关公园店	荆门市掇刀区关公园北 8 栋 14 号	荆门市掇刀区掇刀石街道办事处白石坡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4.09.22-2019.09.21	120	付中华
26	公路花园小区店	荆门市掇刀区月亮湖路明月里 22 号一层	荆国用 2005 第 01020404041-2	2015.01.01-2019.12.31	150	袁渊
27	团结街店	荆门市东宝区塔影路 12 号 1 幢 1 层门面	东宝区字第 00067538 号	2015.05.01-2020.04.30	380	金传云
28	凯龙店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 20 号	房产证（房屋所有权人：国营襄沙化工厂）	2015.07.01-2020.06.30	110	国营襄沙化工厂
29	葡萄园二店	荆门市掇刀区葡萄园路葡萄园城市花园 B-C 栋 111-115 号	荆门市掇刀区白庙街道办事处蔡湾社区出具房产证明	2016.03.28-2022.05.28	595	湖北宏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0	苏台店	月亮湖北路东侧公兴·幸福里裙楼 1 层商铺	掇刀区字第 10010907 号	2017.07.01-2022.06.30	393	荆门市公兴置业有限公司
31	长坂坡路店	荆门市掇刀区长坂坡路 32 号利民家园荆楚天下 4 号楼 4-5	荆门市掇刀区掇刀石街道办事处关公社区居民委	2017.08.01-2022.07.31	390.5	荆门市祥顺置业经纪有限公司

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号	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32	李市店	沙洋县李市镇中心路（华馨花园）2幢	李市镇字第00017609号	2016.05.28-2021.05.28	1300	解本良
33	拾桥店	沙洋县拾回桥镇中心商业街（西1-11号）	证明（2014.12.24），租赁房屋为邦杰置业有限公司（法人：高祖兵）所有	2016.01.01-2021.12.31	1400	高祖兵
34	高阳店	沙洋县高阳镇水管站西侧105-108号	房产证（房屋所有权人：罗之万）	2012.12.31-2022.12.30	1200	罗之万
35	马良店	沙洋县马良镇襄河大道58号	沙洋县马良镇权城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6.06.28-2023.06.27	900	喻中海
36	冷水店	湖北省钟祥市冷水镇文卫街	荆门市冷水镇冷水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4.01.01-2023.12.31	1300	张金涛
37	双河店	湖北省钟祥市双河镇钟双大道	钟祥市双河镇双河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5.05.01-2021.05.01	2280	湖北省国营钟祥市铸造厂
38	南桥店	荆门市东宝区子陵镇南桥街道	房产证（所有权人：荆门市祥元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5.01.01-2024.12.31	620	荆门市祥元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9	漳河店	荆门市漳河新区漳河镇荆漳路15号门面	荆门市漳河新区漳河镇胜利社区居委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8.01.01-2018.12.01	1336	荆门市东宝区物流发展局
40	沈集店	沙洋县沈集镇居民委员会三组05-09号	沙土国用2014第03153100028-5号	2015.01.01-2024.12.31	2000	陈继洲
41	荆钟路店	荆门市东宝区牌楼镇工业园鄂中循环经济城1期A区1栋	荆门市东宝区牌楼镇东门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6.11.15-2019.11.14	328	湖北博凯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42	子陵店	荆门市东宝区子陵镇207国道西侧（祥元化工门面）	东国用2003702110100945号	2015.01.01-2017.12.31	200	荆门市祥元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2-1	子陵店	荆门市东宝区子陵镇207国道西侧（祥元化工门面）	东国用2003702110100945号	2018.01.01-2018.12.31	200	荆门市祥元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3	银泰广场店	荆门市东宝区象山一路4号（银泰城）负一楼	房产证（所有权人：荆门市祥元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5.12.01-2025.11.30	5316	荆门市银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出具房产证明			
44	纪山店	沙洋县纪山镇开发区门面	沙洋县纪山镇四方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房产证明	2017.11.16-2028.02.29	1950	沙洋县纪山镇开发区博物馆

注：1、其中，苏台店实际面积 190 平方米，北门路店实际面积 190 平方米，子陵店实际面积 180 平方米，不需要办理公共卫生许可证。

2、土地租赁情况

序号	使用门店	出租方	土地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众诚五六十里铺店	裴凤仙	沙洋县十里铺镇农具厂一土地	2200	2014.11.01-2020.11.01
2	众诚五六五里店	张勤	沙洋县五里铺镇五洋路市场内	约 2000	2014.12.15-2023.12.14

公司大部分门店均采用租赁物业，公司直营店租赁的房产共计 44 处，有房屋所有权证共计 16 处；有村民委员会出具的权属证明的共计 28 处。租赁土地 2 处，均由村委会出具权属证明。但鉴于：（1）前述房屋、土地租赁在报告期内未发生任何租赁纠纷；（2）公司设立分店对租赁房屋无特殊要求，且分店租赁房屋附近存在较多同类可替代建筑物；（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承诺如因前述租赁房产、土地权属纠纷或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无效等原因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担赔偿责任，以确保公司不遭受任何损失。因此，前述租赁房屋、土地所存在的法律瑕疵不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办公设备	659,534.87	333,295.80	326,239.07	49.47
运输设备	578,976.16	172,166.59	406,809.57	70.26
生产经营设备	8,482,186.09	1,980,925.17	6,501,260.92	76.6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47,841.00	448,295.81	799,545.19	64.07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合计	10,968,538.12	2,934,683.37	8,033,854.75	73.24

2、主要运输工具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主要运输工具情况如下：

序号	车牌号码	车辆类型	品牌型号	使用性质	注册日期	发证日期	所有人
1	鄂 HET591	小型越野客车	发现 SALAN25458A	非营运	2008.01.03	2015.05.11	众诚五六
2	鄂 HGE596	轻型普通货车	五菱牌	非营运	2016.09.20	2016.09.20	众诚五六
3	鄂 HFM021	轻型普通货车	江铃牌	非营运	2016.01.13	2016.01.13	众诚五六
4	鄂 HEA018	小型普通客车	长安牌	非营运	2010.11.10	2014.06.10	电子商务
5	鄂 HE9962	小型普通客车	江淮牌	非营运	2012.09.11	2014.06.10	电子商务
6	鄂 HH9806	轻型厢式货车	东风牌	货运	2010.12.28	2014.06.11	电子商务
7	鄂 HEG182	轻型厢式货车	华神牌	非营运	2014.09.30	2014.09.30	电子商务
8	鄂 HE7757	小型普通客车	东风牌	非营运	2014.04.11	2014.04.11	电子商务
9	鄂 HJM708	轻型厢式货车	东风牌	货运	2011.11.03	2014.06.10	电子商务
10	鄂 HEA005	轻型厢式货车	江淮牌	非营运	2010.04.19	2014.06.10	电子商务

注：车辆鄂 HJM708 和鄂 HEA005 正在办理报废流程。

(七) 公司对门店的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转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开业门店共46家，公司对所有门店采用统一采购、统一配送、统一财务、统一信息系统、统一质量管理的管理方式。公司对门店的管理方式具体如下：

1、选址管理：优秀的门店选址能力是零售业发展的关键因素，公司管理团队综合考虑了荆门地区零售业竞争格局和自身条件，进行了详尽的商圈分析、客流分析、竞争者分析、租金水平分析等，制定了城区便利店、乡镇超市为主的选址策略，该策略有效的降低了公司的经营成本，并保证了公司门店在荆门各地区的竞争优势。

2、申请发货管理：公司对门店商品实行统一配送，各门店经理根据本门店的商品销售情况和库存上下线制定采购计划，发送至配送中心。公司采购部和生鲜部制定商品采购计划，常用商品在门店未断货前提下不得缺货；对于长期断货品质，通知门店经理积极推荐替代品以满足客户需求；对库存量过大及滞销商品，门店经理需及时上报并协调、组织定期清理、清退、调剂。

3、仓储及物流管理：公司严格执行仓储要求，需有专人专岗负责商品日常养护，严格控制库内温湿度。门店经理通过计算机生成采购计划向配送中心申请配货，配送中心按照采购单配送到店。通过计算机系统对接，公司门店能及时了解公司的库存及出库系统信息，并通过配送中心完成所需商品的采购、配货、复核、发货、配送流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涉及第三方仓储及配送的情况。

4、结算管理：各门店统一结算。门店营业款项按规定时间存入银行，不准截留、挪用或存入个人账户；按照规定时间填写并上报销售报表、存款日报及相关单据、数据；商品库必须清晰，做到进销存账账相符、账货相符；按时上报库存变动，对购进、销售、盘点的账务及时于财务对账。

5、店员管理：营业员每年进行定期体检，取得健康合格的有效证明后方可上岗；营业员统一着装、佩戴胸卡；主动热情，文明用语，站立服务；每日班前、班后应对营业场所进行卫生清洁；负责协助进行经营场所的气氛营造、装饰物的悬挂等。

6、财务管理

公司对分公司定期进行财务的检查和监督，对相关财务人员进行培训。在制度上，对分公司财务状况定期进行审计，不定期检查分公司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其他财务工作。监督分公司在计划范围内使用资金，审核工资的发放以及各项费用是否按照财务制度和流程申请、使用和报销。分公司按照公司标准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

(八) 公司门店经营情况

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店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场所	装修支出	面积(m2)	出租面积	联营面积	员工人数	2017 不含税销售	2016 不含税销售	2017 年比 2016 年销售增长率	2017 年人效	2017 年坪效	2016 年人效	2016 年坪效	备注
八角店	91420800MA4886F15F	荆门市东宝区子陵镇八角村(祥元化工门面)	191,800.00	750	5.00	88.00	7	1,489,130.06	1,415,748.64	5.18%	212,732.87	2,266.56	202,249.81	2,154.87	
白庙店	91420800MA4894028X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白庙路80号209栋1楼	45,213.62	208			6	2,741,467.41	2,870,734.93	-4.50%	456,911.24	13,180.13	478,455.82	13,801.61	
白云大道店	91420800MA489QPK46	荆门市东宝区白云大道93号9#楼101、102、103门面	16,395.00	181.5			5	835,232.90	972,541.41	-14.12%	167,046.58	4,601.83	194,508.28	5,358.35	
北门路店	91420800MA489QQ15C	荆门市东宝区北门路艺术大楼一楼	34,261.20	210			7	2,045,154.68	2,061,445.27	-0.79%	292,164.95	9,738.83	294,492.18	9,816.41	
高阳店	91420822MA488ND43G	沙洋县高阳镇水管站西侧105-108号	42,814.55	1200		24.00	11	3,909,361.07	3,386,230.91	15.45%	355,396.46	3,324.29	307,839.17	2,879.45	2014年9月开业
公路花园小区店	91420800MA48940016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月亮湖路明月里22号一层	12,749.70	150			4	701,931.65	654,319.80	7.28%	175,482.91	4,679.54	163,579.95	4,362.13	

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关公路店	91420800MA489QQ3 12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关公大道56号阳光水岸一号楼1-5号门面	41,213.56	280		9	4,363,291.89	3,837,792.57	13.69%	484,810.21	15,583.19	426,421.40	13,706.40	2017年9月开业
关公园店	91420800MA489QQR 8E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关公园北8栋14号	9,639.62	120		2	382,014.40	425,362.83	-10.19%	191,007.20	3,183.45	212,681.42	3,544.69	
海慧店	91420800MA489QPY 91	荆门市东宝区海慧路23号天香国际大厦一楼101号	7,324.50	87.93		4	1,635,825.73	1,628,173.92	0.47%	408,956.43	18,603.73	407,043.48	18,516.71	
金虾路二店	91420800MA488X17 9Q	荆门市东宝区金虾路40号	10,220.40	100		4	1,633,296.79	1,635,801.55	-0.15%	408,324.20	16,332.97	408,950.39	16,358.02	
金虾路一店	91420800MA488J8X 8L	荆门市东宝区金虾路14号	10,386.80	140		5	1,217,082.73	1,287,061.61	-5.44%	243,416.55	8,693.45	257,412.32	9,193.30	
荆钟路店	91420800MA488R06 82	荆门市东宝区牌楼镇工业园鄂中循环经济城1期A区1栋	194,000.00	328.46		4	608,299.72	425,553.06	42.94%	152,074.93	1,851.98	106,388.27	1,295.60	
旧口店		钟祥市旧口镇建设街153号	80,633.95	800		6	1,683,963.31	1,967,284.98	-14.40%	306,175.15	2,296.31	327,880.83	2,459.11	2017年12月注销
凯龙店	91420800MA4893YW	荆门市东	24,946.00	110		3	1,061,562.3	1,093,934.	-2.96%	353,854.		364,644.	9,944.8	

	7Q	宝区泉口 路20号						0	78		10	9,650.5 7	93	6	
冷水店	91420881MA488JY7 0G	湖北省钟 祥市冷水 镇文卫街	30,568.20	1300		369.0 0	11	2,620,652.7 6	2,576,958. 90	1.70%	238,241. 16	2,814.8 8	234,268. 99	2,767.9 5	
李市店	91420822MA488QWQ 2M	沙洋县李 市镇中心 路(华馨花 园)2幢	9,796.80	1300	54.00	367.0 0	16	4,791,231.9 7	4,399,408. 78	8.91%	299,452. 00	5,450.7 8	274,963. 05	5,005.0 2	2014年 9月
马良店	91420822MA488ND1 90	沙洋县马 良镇襄河 大道58号	18,028.40	900		251.0 0	10	1,469,914.8 3	1,549,217. 36	-5.12%	146,991. 48	2,264.8 9	154,921. 74	2,387.0 8	
毛李店		毛李镇东 升路	78,986.80	400			5	746,342.86	1,361,554. 94	-45.18 %	149,268. 57	1,865.8 6	272,310. 99	3,403.8 9	2017年 12月注 销
南桥店	91420800MA488R07 6W	荆门市东 宝区子陵 镇南桥街 道	75,757.90	620		28.00	10	2,469,454.3 6	2,102,601. 80	17.45%	246,945. 44	4,171.3 8	210,260. 18	3,551.6 9	
葡萄园店	91420800MA489QQ0 7H	荆门高新 区·掇刀 区葡萄园 路御玲珑 茶楼旁	50,917.20	120			7	1,699,950.0 4	2,246,564. 34	-24.33 %	242,850. 01	14,166. 25	320,937. 76	18,721. 37	
葡萄园二店	91420800MA48ANR0 0T	荆门高新 区·掇刀 区葡萄园 路葡萄园 城市花园 B-C栋 111-115号	39,000.00	594.8 7			11	2,928,903.0 0	1,706,844. 11	71.60%	266,263. 91	4,923.6 0	155,167. 65	2,869.2 7	
浦东路店	91420800MA489QNH 7P	荆门高新 区·掇刀 区浦东路9	18,626.60	136			7	1,612,667.7 9	1,787,854. 95	-9.80%	230,381. 11	11,857. 85	255,407. 85	13,145. 99	

		号													
泉口店	91420800MA489XB27X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37号附4幢一层	25,315.60	100			3	899,525.70	825,197.16	9.01%	299,841.90	8,995.26	275,065.72	8,251.97	
泉口一路店	91420800MA489QNT5T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一路18号1栋104号	5,803.50	120			6	1,461,047.68	1,591,694.44	-8.21%	243,507.95	12,175.40	265,282.41	13,264.12	
泉口一路二店	91420800MA489QP94U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一路49号(龙泉山庄)14-16幢1层102室	15,311.60	89			3	983,589.61	944,102.95	4.18%	327,863.20	11,051.57	314,700.98	10,607.90	
泉口一路三店	91420800MA48YF3J2Y	荆门市东宝区泉口一路2号	21,341.26	90			3	190,530.93			76,212.37	2,540.41	-	-	2017年3月新增,2018年3月注销
热电厂店	91420800MA489QP006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白庙路热电厂209栋门面	20,620.40	142			7	2,738,815.96	2,686,910.76	1.93%	391,259.42	19,287.44	383,844.39	18,921.91	
深圳大道店	91420800MA488J9040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深圳大道东8号东方名都一楼门面	62,145.22	230			5	1,468,020.40	1,480,810.36	-0.86%	293,604.08	6,382.70	296,162.07	6,438.31	

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沈集镇	91420822MA488QWM X6	沙洋县沈集镇居民委员会三组05-09号	263,266.10	2000	85.50	624.00	14	4,906,335.27	3,423,476.40	43.31%	350,452.52	3,801.89	244,534.03	2,652.83	2015年5月开业
十里铺店	91420822MA488QWU 52	沙洋县十里铺镇北街顺安大道1-5号	250,909.00	2200	253.00	870.00	22	10,630,090.57	8,418,914.56	26.26%	483,185.94	9,870.09	382,677.93	7,817.01	2014年9月开业
石化店	91420800MA489QPN 9Q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白庙路39号门面	10,440.00	1250			16	5,754,532.79	5,088,785.10	13.08%	359,658.30	4,603.63	318,049.07	4,071.03	2014年10月开业
拾桥店	91420822MA488QWP 4T	沙洋县拾回桥镇中心商业街(西1-11号)	164,315.21	1400	50.00	826.00	19	9,760,603.58	7,606,974.94	28.31%	513,715.98	18,627.11	400,367.10	14,517.13	2014年9月开业
双河店	91420881MA488JYG 42	湖北省钟祥市双河镇钟双大道	52,484.65	2280	30.00	849.00	13	703,487.94	1,584,007.79	-55.59%	54,114.46	354.67	121,846.75	1,130.63	门前修路2017年8月停业
双严店	91420800MA488X13 6B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双严路58号门面	78,912.32	136			3	737,921.76	698,262.65	5.68%	245,973.92	5,425.90	232,754.22	5,134.28	
苏台店	91420800MA48YF2J 6M	荆门市东宝区月亮湖北路东侧公兴·幸福里裙楼1层	25,310.35	393	80		5	334,412.24			89,176.60	1,424.55	-	-	2017年4月新增
团结街店	91420800MA489QQA 92	荆门市东宝区塔影路12号1	128,410.40	380			8	2,178,660.82	2,184,566.04	-0.27%	272,332.60	5,733.32	273,070.76	5,748.86	

		幢1层门面													
五里店	91420822MA488QWN 86	沙洋县五里铺镇五洋路市场内	77,771.93	2000	54.00	663.00	16	5,302,151.28	4,267,917.61	24.23%	331,384.46	4,132.62	266,744.85	3,326.51	2014年9月
五一路店	91420800MA488PNO XB	荆门高新区·掇刀区月亮湖路27号综合楼门面	126,489.00	135			5	2,125,055.72	2,232,847.43	-4.83%	425,011.14	15,741.15	446,569.49	16,539.61	
西山林语店	91420800MA489QNP 2E	荆门市东宝区白龙山新村1号(西山林语)4幢101、102室	19,765.20	169			4	1,658,144.38	1,636,081.57	1.35%	414,536.10	9,811.51	409,020.39	9,680.96	
象山四路店	91420800MA488JKH 37	荆门市东宝区象山大道20号	28,886.30	350	68.5		11	4,433,488.34	4,240,454.16	4.55%	403,044.39	15,749.51	385,495.83	15,063.78	
学苑店	91420800MA489QNL XY	荆门市东宝区象山大道33号(荆楚理工学院主校区学生公寓文园6号旁)	498,617.90	2000	639.8	24	14	3,439,639.96	3,361,593.79	2.32%	245,688.57	2,574.20	240,113.84	2,515.79	
银泰广场店	91420800MA48AMPJ OT	荆门市东宝区象山一路4号(银泰城)B101-1、B106-1、	2,233,405.00	5317	330	621	130	31,867,411.67	9,029,817.81	252.91%	245,133.94	7,298.99	277,840.55	8,272.85	2016年10月1日开业

		B106-2、 B107、B108 号铺位													
月亮湖北路店	91420800MA489QQ8 2A	荆门市东 宝区长兴 大道一号 门面	52,163.20	176			5	2,638,232.9 2	2,396,545. 52	10.08%	527,646. 58	14,989. 96	479,309. 10	13,616. 74	
月亮湖南路店	91420800MA489QQ5 8R	荆门高新 区·掇刀 区月亮湖 南路南侧 (东城国际 酒店)门面	21,452.30	82			4	1,006,575.6 1	1,158,503. 18	-13.11 %	251,643. 90	12,275. 31	289,625. 80	14,128. 09	
漳路店	91420800MA488J8W XL	荆门市漳 河新区漳 河镇荆漳 路15号门 面	433,807.00	1336		317.0 0	11	4,555,282.6 9	3,394,209. 68	34.21%	414,116. 61	4,470.3 5	308,564. 52	3,330.9 2	2015年 2月开 业
长坂坡路店	91420800MA490RLW 19	荆门高新 区·掇刀 区长坂坡 路北32号 利民家园 荆楚天下4 号楼4-5号 门面	215,462.20	390.5	53		13	1,032,451.7 2			238,258. 09	9,177.3 5	-	-	2017年 9月新 增
竹园路店	91420800MA489QP3 5Q	荆门市东 宝区泉口 路花园巷 30号丁香 园L6、L7 门面一楼	28,241.86	400	17		8	1,975,168.7 6	2,060,969. 45	-4.16%	246,896. 10	5,157.1 0	257,621. 18	5,381.1 2	

子陵店	91420800MA4886E789	荆门市东宝区子陵镇207国道西侧(祥元化工门面)	216,125.00	200		3	245,171.35	238,744.29	2.69%	81,723.78	1,225.86	79,581.43	1,193.72	
紫薇苑店	91420800MA489QNN6R	荆门市东宝区南台6号商铺1幢103号	31,264.92	114.03		4	1,250,633.55	1,025,601.14	21.94%	312,658.39	10,967.58	256,400.29	8,994.13	
纪山店	91420822MA492XCA1H	沙洋县纪山镇开发区博物馆门面		1,950	450.00	17					2,266.56			2018年2月开业

公司各门店经营情况差异较大，由于零售行业受门店区域人口特点、购买基础及门店周边竞争情况及市场饱和度等多方面影响，公司51家门店所处的区域在上述影响因素方面表现出较大差异，从而导致各门店经营情况出现较大波动，但这种波动符合零售行业所具有的发展特点；虽然公司各门店经营情况波动较大，但总体上呈现盈利趋势。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旗下拥有1家大中型超市、45家便利店，其中7家为24小时营业门店。业务范围覆盖荆门市东宝区（21家）、掇刀区（15家）、沙阳县（7家）、钟祥市（2家）、漳河新区（1家）及辖区内各乡镇，公司所有门店均为直营店，收入前十名直营店名称为银泰广场店、十里铺店、拾桥店、石化店、沈集店、漳河店、李市店、五里店、关公路店、高阳店，上述门店所在区域、经营面积、物业权属均在上文中披露，公司门店均与租赁物业不存在纠纷情况。

四、公司员工及核心人员情况

(一) 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有员工 552 人，公司的员工数量、结构与其业务实际情况相匹配。具体构成如下：

1、员工任职分布结构

职务分类	人数	比例 (%)
行政及其他	102	18.48%
销售人员	436	78.99%
管理人员	5	0.91%
财务人员	9	1.63%
合计	552	100.00%

2、员工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比例 (%)
本科	8	1.45%
大专	42	7.61%
中专及以下	502	90.94%
合计	552	100.00%

3、员工年龄结构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按年龄划分如下：

年龄	人数	比例 (%)
30 岁以下	37	6.70%
30-40 岁 (含 40 岁)	193	34.96%
40-50 岁 (含 50 岁)	258	46.74%
50 岁以上	64	11.59%
合计	552	100.00%

(二) 公司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正式员工共 552 名，不存在劳务派遣形式的用工。公司与 552 名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用工形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为 448 名员工缴纳了基本社会保险，其余 104 名员工未缴纳社保，具体情形为：41 名员工为新入职员工尚未缴纳社会保险、39 名员工已达法定退休年龄、10 名员工由原任职单位继续为其缴纳社会保险、12 名员工已缴纳新农合自愿放弃参加城镇职工社会保险，2 名员工领取失业金。上述新入职员工，公司将在试用期满后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在其他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人员，公司将在

其提出要求时为其办理社保转移手续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因缴纳新农合而放弃参加城镇职工保险的职工均已出具自愿放弃缴纳当地城镇社会保险的声明，公司将在其提出要求时为其办理相关的社保缴纳手续，为其缴纳社会保险。

公司目前已开立公积金账户，为 11 名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他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原因，主要是因为公司大部分员工系周边农村居民，在农村有住房，或系原国有、集体企业下岗职工，目前已经有住房，无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愿望，如公司强制为其缴纳，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员工稳定。上述未缴纳公积金的员工均出具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公司将在员工提出缴纳要求时，为有意愿缴纳的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按目前工资水平测算，应缴纳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对公司利润数的影响如下：按照荆门市住房公积金最低缴纳标准为 122.5 元/月·人，每年是 1470 元/人，总人数是 552 人，未缴费人数 541 人，年应缴费 795,270.00 元，税后影响公司利润 596,452.50 元。

根据《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 37 条的规定，公司未为本单位职工办理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的，可能受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办理的处罚；如逾期不办理的，还可能受到 1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罚款的行政处罚。

根据东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设立至今为职工依法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已全部缴清各项社会保险费，未发现公司及子公司有因违反有关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业知、邓在清承诺：如因公司违反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或因违反住房公积金的相关规定而被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补缴或受到任何行政处罚，或因员工追索而被司法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判令赔偿的，本人将无偿代为补缴和赔偿，并承担公司因此而受到的任何处罚或损失。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五、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16,299,376.34	93.50	146,923,715.45	92.65
其他业务收入	8,090,908.81	6.50	11,648,887.50	7.35
合计	124,390,285.15	100.00	158,572,602.95	100.00

续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46,923,715.45	92.65	112,970,075.80	90.46
其他业务收入	11,648,887.50	7.35	11,917,332.59	9.54
合计	158,572,602.95	100.00	124,887,408.39	100.00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结构较为稳定，未出现大幅变动；2018年1-9月、2017年、2016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

2、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细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食品类	63,989,971.31	55.02%	83,209,895.72	56.63%
日用百货类	14,331,254.45	12.32%	20,697,391.80	14.09%
生鲜类	37,800,802.54	32.51%	43,016,427.93	29.28%
药品类	177,348.04	0.15%		
合计	116,299,376.34	100.00%	146,923,715.45	100.00%

续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食品类	83,209,895.72	56.63%	64,391,820.93	57.00%
日用百货类	20,697,391.80	14.09%	17,131,064.09	15.16%
生鲜类	43,016,427.93	29.28%	31,447,190.78	27.84%
合计	146,923,715.45	100.00%	112,970,075.8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食品类、生鲜类、日用百货类商品的销售。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1、主要客户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连锁超市经营，主要经营业态为超市和便利店。主要客户群体为固定的社区居民和一次性购物的流动人群，单体客户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

公司主要消费群体所在地为湖北省荆门市。为增强客户的忠诚度和粘度，公司对客户采取会员管理方式，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会员数量为37025个，会员卡无充（储）值功能，主要为会员客户提供会员积分和会员折扣等服务，主要服务形式及会计处理如下：

公司销售返利或奖励采用支付货币资金形式，会计处理方法：

借：销售费用—促销费

贷：银行存款

公司折扣销售按照扣除商业折扣后的金额确定销售收入，会计处理方法：

借：银行存款

贷：营业收入（折扣后的金额）

应交税费—销项税

公司积分消费或兑换是兑换成有期限的电子现金券，于下次进店时消费，会计处理方法：

兑换时，借：销售费用—促销费

贷：预计负债

消费时，借：预计负债

贷：营业收入

应交税费—销项税

到期未消费，借：预计负债

贷：销售费用—促销费

公司赠送礼品及免费试用等促销活动的会计处理方法：

借：销售费用—促销费

贷：库存商品

应交税费—销项税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为出租模式下的租户，与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在公司指定区域开展经营活动，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18年1-9月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不含税)	占营业收入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2,133,552.78	1.72
荆门利盛石化工贸有限公司	456,000.00	0.29
荆门市海慧中学	454,700.00	0.28
荆门市每天贸易有限公司	375,239.22	0.23
荆门市优抚医院荆门市康复医院	340,500.00	0.21
合计	3,759,992.00	2.73

单位：元

2017年度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不含税)	占营业收入比(%)
周飞	582,592.32	0.37
荆门市东宝区三得利商行	552,484.64	0.35
湖北天之勤贸易有限公司	496,632.55	0.31
荆门市恒安劳保日化用品有限公司	276,455.82	0.17

荆门市润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33,777.69	0.15
合计	2,141,943.02	1.35

单位：元

2016年度前五名客户		
单位名称	销售金额(不含税)	占营业收入比(%)
荆门市东宝区三得利商行	2,459,953.97	1.98
湖北天之勤贸易有限公司	416,104.35	0.33
荆门市恒安劳保日化用品有限公司	334,043.95	0.27
周飞	312,159.83	0.25
赵小华	204,652.09	0.16
合计	3,726,914.19	2.99

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客户群体为固定的社区居民和一次性购物的流动人群，单体客户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为其他业务客户，主要是公司出租模式下租赁客户。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2.73%**、1.35%和2.99%。公司不存在重大客户依赖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持有公司前五名客户权益的情况。

3、报告期内各期向个人客户的销售情况

公司主要经营以超市和便利店为核心的连锁超市业务，为广大消费者提供食品、生鲜、日用百货等商品零售服务。主要消费群体为固定的社区居民和一次性购物的流动人群，客户主要为个人消费者，另有少量单位客户团购业务。经统计，报告期个人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个人客户销售	102,708,403.09	88.46	138,837,463.87	94.50	108,641,935.18	96.17
其他客户	13,404,979.73	11.54	8,086,251.58	5.50	4,328,140.62	3.83
合计	116,113,382.82	100.00	146,923,715.45	100.00	112,970,075.80	100.00

(三)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94,575,276.60	99.42	119,816,371.40	99.16	95,456,386.21	99.19
其他业务成本	548,712.46	0.58	1,008,978.27	0.84	783,707.67	0.81
合计	95,123,989.06	100.00	120,825,349.67	100.00	96,240,093.88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成本，未发生明显变化。

2、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来源于食品类、生鲜类、日用百货类商品的采购，主营业务成本归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食品类	63,989,971.31	55.11	68,416,323.24	57.10	55,043,933.13	57.67
日用百货类	14,322,608.97	12.34	16,130,878.90	13.46	13,978,494.76	14.64
生鲜类	37,800,802.54	32.56	35,269,169.26	29.44	26,433,958.32	27.69
合计	116,113,382.82	100	119,816,371.40	100	95,456,386.21	100

报告期内各销售品类成本结构比例基本稳定，各期变动较小。食品类在主营业成本中占比最高，生鲜类次之，日用百货类最低，符合公司目前经营业态的商品结构特征，即以食品、生鲜等具有消费性、便利性的生活必需品为主。

3、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基本保持稳定，其中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8年1-9月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含税)	占采购总额比例(%)
湖北省烟草公司荆门市公司	27,907,152.29	15.52
荆门市多辉农产品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9,508,625.98	5.29
正大食品(襄阳)有限公司	5,299,524.81	2.95
公安县恒通贸易有限公司	4,821,369.29	2.68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4,076,473.46	2.27
合计	51,613,145.83	30.66

单位：元

2017年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含税)	占采购总额比例(%)
湖北省烟草公司荆门市公司	19,090,899.24	13.88
漯河双汇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11,187,724.92	8.13
荆门市多辉农产品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2,664,485.58	1.94
荆门市甜蜜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2,456,171.62	1.79
荆州市董姐商贸有限公司	2,234,891.84	1.62
合计	37,634,173.20	27.36

单位：元

2016年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含税)	占采购总额比例(%)
湖北省烟草公司荆门市公司	18,394,116.79	14.40
漯河双汇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8,063,758.66	6.12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3,223,237.76	2.53

荆门佳丽佳商贸有限公司	2,275,202.20	1.83
荆门甜蜜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2,003,965.60	1.62
合计	33,960,281.01	27.50

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0.66%、27.36%、27.50%，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情况。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关联方，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70%股权。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持有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权益的情况。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涵盖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合同、涵盖前五大供应商且实际发生金额200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借款合同以及担保合同，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1、重大销售合同

由于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为公司出租业务下的租赁商户，合作模式为在公司多个门店租赁指定位置用于销售商品，合作协议书根据门店不同一店一签，部分门店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所属门店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周飞	出租超市经营区域指定位置	按销售额10%收取场地或货架租赁费	拾桥店	2017.01.01 至 2017.12.31	履行完毕
2	荆门市东宝区三得利商行	出租超市经营区域指定位置	按销售额25%收取管理费，保底销售额1500万元	银泰广场店	2016.01.01 至 2016.12.31	履行完毕
3	湖北天之勤贸易有限公司	出租超市经营区域指定位置	按销售额30%收取场地或货架租赁费	石化店	2017.1.25 至 2018.1.24	履行完毕
4	荆门市恒安劳保日化用品有限公司	出租超市经营区域指定位置	按销售额35%收取场地或货架租赁费	毛李店	2017.05.01 至 2018.04.30	正在履行

5	荆门市润禾商贸 有限责任公司	出租超市经营 区域指定位置	管理费 80,000 元, 保底销售 额不低于 25 万, 超出部分 按销售额 20% 收取管理费。	高阳店	2017.02.04 至 2018.02.03	履行 完毕
6	赵小华	出租超市经营 区域指定位置	按销售额 10% 收取管理费	五里店	2015.10.01 至 2016.12.31	履行 完毕
7	周飞	出租超市经营 区域指定位置	按销售额 10% 收取场地或货 架租赁费	拾桥店	2018.01.01 至 2018.12.31	正在 履行
8	湖北天之勤贸易 有限公司	出租超市经营 区域指定位置	管理费 10 万元, 保底销售 额 34 万, 超出部分按销售 额 20% 收取管理费	石化店	2018.01.01 至 2018.12.31	正在 履行

2、重大采购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签订方	合同主要内容	采购金额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合同编号
1	漯河双汇食品 销售有限公司	众诚五六	全年采购 生鲜猪和 冻猪产品 350 吨	未确定具体金额, 2017 年度实际发生额 11,187,724.92	2017.01.01 至 2017.12.31	履行 完毕	11720170100 07
2	荆门市多辉农 产品物流园开 发有限公司	众诚五六	农产品采 购销合作	框架协议, 未确定具体 金额, 2017 年度实际发 生额 2,664,485.58	无固定期限	正在 履行	MF/DF-HZW YH20170819 001
3	荆门甜蜜世界 商贸有限公司	众诚五六	采购商品	框架协议, 未确定具体 金额, 2017 年度实际发 生额 2,456,171.62	2017.01.01 至 2017.12.31	履行 完毕	-
4	荆州市董姐商 贸有限公司	众诚五六	采购商品	框架协议, 未确定具体 金额, 2017 年度实际发 生额 2,234,891.84	2017.03.01 至 2017.12.31	履行 完毕	-
5	湖北东方弘宇 商贸有限公司	众诚五六	采购商品	框架协议, 未确定具体 金额, 2017 年度实际发 生额 2,013,527.42	2017.01.01 至 2017.12.31	履行 完毕	-
6	湖北荆楚粮油 荆门有限公司	众诚五六	采购商品	框架协议, 未确定具体 金额, 2016 年度实际发 生额 3,122,986.06	2016.01.01 至 2016.12.31	履行 完毕	-
7	荆门佳丽佳商 贸有限公司	众诚五六	采购商品	框架协议, 未确定具体 金额, 2016 年度实际发 生额 2265420.54	2016.07.01 至 2016.12.31	履行 完毕	-
8	荆门甜蜜世界 商贸有限公司	众诚五六	采购商品	框架协议	2018.01.01 至	正在 履行	-

					2019.02.28		
9	荆门佳丽佳商贸有限公司	众诚五六	采购商品	框架协议	2018.01.01 至 2019.02.28	正在履行	-

注：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前五大供应商中，湖北省烟草公司荆门市公司未签署采购合同，因湖北省烟草公司荆门市公司是荆门市唯一烟草供应商，采用先款后货方式。

3、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贷款人	借款人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担保方式	贷款期限	履行情况	合同编号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荆门市众诚工贸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	450.00	最高额抵押	2015.10.31 至 2016.11.30	已履行	(2015)东宝字第0031号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众诚五六	借款合同	460.00	最高额抵押	2015.09.21 至 2016.09.21	已履行	(2015)东宝字第0040号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众诚五六	借款合同	460.00	最高额抵押	2016.11.30 至 2017.10.31	已履行	(2016)东宝字第0056号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	450.00	最高额抵押	2016.11.30 至 2017.10.31	已履行	(2016)东宝字第0058号

4、担保合同

(1) 借款担保合同

单位：万元

序	担保权人	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合同编号	履行情况	担保主合同
---	------	-----	------	------	------	------	------	-------

号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荆门市众诚物流有限公司	450.00	2015.09.21 至 2020.09.20	最高额抵押担保	2015年东宝(抵)0008号	正在履行	(2015)东宝字第0031号、 (2016)东宝字第0058号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荆门市众诚物流有限公司	460.00	2015.09.21 至 2020.09.20	最高额抵押担保	2015年东宝(抵)0007号	正在履行	(2015)东宝字第0040号、 (2016)东宝字第0056号

(2) 私募债担保

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22 日在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备案发行“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2017 年私募债券”(以下简称“本期私募债”), 备案发行规模不超过 1000 万元, 发行利率 8%/年, 期限为三年, 发行日为 2017 年 1 月 23 日, 起息日为 2017 年 1 月 24 日, 到期日为 2020 年 1 月 23 日, 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 1 月 23 日。本期实际募集资金 201 万元。本期私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湖北正苑律师事务所。本期私募债券的担保情况如下: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期私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到期偿付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本期私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到期偿付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其持有的荆门市众诚五六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35%的股权为本期私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到期偿付提供质押担保。

邓在清及其配偶王惠琳以其全部个人所有的财产, 为本期私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到期偿付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朱业知及其配偶庞冰洁以其全部个人所有的财产, 为本期私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到期偿付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 公司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1、公司的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属于连锁超市经营，根据对公司采购、销售环节的了解及对相关人员的询问，公司在其各经营管理环节中不存在排放污染物、不存在影响环境保护的情况。同时，公司不实际从事生产业务，不适用安全生产相关规定且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公司不存在其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一直遵守产品质量及技术监督方面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及技术监督方面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2、公司的产品质量情况

商品质量和服务质量是连锁零售企业生存和发展的重要保证。作为零售企业，公司的责任首先体现在为消费者提供质量安全的商品，营造安全健康的消费环境。公司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特点及实际情况建立了完善的质量安全管理体系，从商品采购、验收入库、分拣配送、门店收货等各个环节对产品质量安全进行严格把控。公司采购由总部统一采购，按照合格供应商资质要求审核供应商相关质量安全证照包括营业执照、食品流通许可证、商品合格证、质量检测报告、特殊产品相关证件等，并实地考察生产情况，商品进入配送中心，必须进行质量预检，如蔬菜类商品必须进行农残检测，发现检测指标超出或质量与采购合同不一致，配送中心有权拒收。商品在配送中心储存期间，也建立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公司会根据商品存储的不同要求，分别储存于常温库、气调库、冷藏库等，并设有防尘、防鼠咬、防虫蛀、防蝇、防腐和防水的设施，严格按照商品的储存条件进行存储。从配送中心出货到门店销售，根据商品不同采用不同的运输车辆，如肉制品和冰冻品采用冷链车辆运输等，门店也要进行质量检查，发现有问题的商品，及时反馈至总部，并退回配送中心，按照相应的退货程序处理，保证了进店商品的品质和档次。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食品质量安全内部管理制度，包括《食品协议准入制度》、《食品购销台账制度》、《食品进货检查验收制度》、《食品质量自检制度》、《不合格食品退市制度》、《食品质量承诺制度》、《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制度》等，在食品安全、食品质量方面执行严格的内部管控措施。公司已经获得GB/T19001-2016/ISO9001:2015质量体系认证。

3、公司退换货制度

公司建立相对完善的退换货制度，未采取售后服务外包模式。

公司各期退货金额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1-9月
退货金额	12,863.21	10,625.21	7,124.38
总销售	112,501,956.00	146,717,121.63	116,113,382.82
占比	0.011%	0.007%	0.006%

公司退货的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借：营业收入

 应交税费-销项税

贷：银行存款

借：库存商品

 贷：营业成本

公司退换货政策为客户退换商品时，须持购物小票或发票，在购买商品五日内可以办理退换货手续。

在退换商品时，如出现以下情况不予退换：

- (1) 超过退换货时限的商品。
- (2) 无质量问题的食品、化妆品。
- (3) 香烟、酒类经售出概不退换。
- (4) 原包装损坏、配件不全、影响二次销售的商品。
- (5) 玩具类商品，因其使用对象多属未成年人，不懂爱惜，人为损坏因素较大，请顾客在购买时当面挑好、试好，确认无质量问题后再买。一旦出售，不予退换。
- (6) 若非质量问题，而是使用不当造成损坏的商品。
- (7) 卫生用品包括袜子等，因卫生要求很高，出售后，被拆开包装、试

穿过的商品，不予退换。

(8) 涉及到知识产权的商品：图书、音像制品、电脑软件等。

(9) 消耗性商品：电池、胶卷、食品、文具等。

(10) 超市出售的各种食品，基于对食品安全的要求，保质期内，如无质量问题，不予退换。

(11) 冷冻食品，因其有保管的特殊要求，出售后，如无质量问题，不予退换。

(12) 特价商品、处理商品不予退换。

六、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零售连锁行业，以超市和便利店连锁经营为核心业务，通过优胜选址、简美装修，开设直营店进行连锁经营，向终端消费者提供食品、生鲜、日用百货等零售商品。主要消费群体为固定的社区居民和一次性购物的流动人群。公司通过商品销售获取收入，同时为终端消费者提供便民服务。

(一)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分为生鲜采购和杂货采购两种：

1、生鲜采购

公司的生鲜商品全部采用自营方式，设立了专业的生鲜采购团队进行现场直采，对于易储存的生鲜品类由采购人员深入到生产源头或批发市场，现场对生鲜产品的特色、季节性等进行考察，辨别品质，选定符合标准的产品签订采购合同予以采购；对于不易储存的生鲜品类采购人员一般在本地就近选择合格供应商现场采购，遵循一天一配的原则。为了保证生鲜商品的质量，在商品入库时按照公司产品质量规定会对农残指标进行抽样检测。

2、杂货采购

公司杂货采购采用“总部统采”的方式，主要由采购部根据市场需求、订货周期和库存情况确定采购目录，根据采购管理制度和流程选取合格供应商进行

采购；同时部分供应商会推荐产品给公司各门店进行销售，根据销售情况公司决定是否进行后续采购。“总部统采”的采购方式能够最大限度提高公司的议价能力，降低采购成本。

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供应商遴选机制，综合考虑质量、价格、供货速度及品牌等因素，选取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并根据供应商产品销售情况、产品质量、产品市场前景及供应商服务能力等对供应商进行分级管理，不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将会被降级或终止合作。在此基础上，公司选择与信誉好、有竞争力的供应商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

公司十分重视采购业务的规范性，建立了完善的内控制度并严格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执行的主要内容
1	超市采购管理制度	公司超市采购业务管理机制，主要包括采购计划的制定、采购原则、采购流程及供应商的遴选办法、采购人员的考核办法等。
2	食品进货检查验收制度	针对食品类商品采购验收而制定的操作制度。
3	新供应商商品引入流程	针对新供应商各类商品的采购而制定的采购流程
4	旧供应商新品引入流程	针对现有供应商各类新品种商品的采购而制定的采购流程
5	供应商结算流程	根据采购结算、付款方式的不同而制定的付款操作流程，主要包括先款后货、先货后款及账期结算等方式。

公司商品采购价款的结算方式包括：先款后货、账期结算和现金结算三种方式。

先款后货:通常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向供应商订购用于销售的商品，根据订货额为供应商预先支付部分或全部商品采购款。实际发货时，供应商开具销售发票，公司办理预付货款的结算。预付货款的方式主要见于采购业务中香烟等专卖商品以及部分一线品牌商品（如双汇鲜冻产品等）的采购。

账期结算：公司与供应商签订合同时规定财务结算账期，一般为 45 天，结算周期为双方货到并核对无误后，于当月结束后的 45 天左右完成付款。双方根据商品结算单确定当月结算金额，并由供应商开票，公司凭票经主管领导签批

后付款。

现金结算：公司采购的禽蛋、水产、蔬菜类商品的主要供应商为个体种植养殖户，个体种植养殖户向公司销售自产农产品，公司采购人员以现金付款方式进行现场采购，公司通过开具农产品收购发票方式进行结算。目前，公司通过与农产品批发市场签订采购框架协议的方式进行合作，由农产品批发市场按公司需求供货，公司按账期进行结算，逐渐减少直接从个体种植养殖户采购，减少公司现金采购比例。

3、关于个人供应商采购情况及现金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供应商采购情形，采购商品主要为禽蛋、生鲜、蔬菜类，报告期内向个人供应商采购农产品金额及占比如下：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个人供应商采购总额（万元）	2,823.71	2,025.09	1,912.26
采购总额（万元）	18,778.00	13,755.18	12,349.19
个人采购占总采购额比例	15.04%	14.72%	15.48%

公司采购的生鲜产品如蔬菜等的主要供应商为个体种植养殖户，个体种植养殖户向公司销售自产农产品，公司采购人员以现金付款方式进行现场采购。报告期现金付款比重列示如下：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向个人供应商采购支付的现金额（万元）	2,767.04	2,491.25	2,062.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总额（万元）	17,980.20	13,840.61	11,798.77
向个人采购支付的现金额占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总额比例（%）	15.39%	18.00%	17.48%

为保证营运过程中采购终端支付的现金款能准确、完整计入账务系统，公司对于现金采购采取了以下内控措施：

- 1) 结算供应商应符合国务院颁发的《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的规定
- 2) 结算流程应严格按公司财务结算办法执行，结算单据必须有采购经理及财务经理双重签字；
- 3) 单笔业务现金结算金额必须低于5万元，5万元以上的需要经过总经理审批；
- 4) 出纳员根据经总经理批准的付款申请单办理付款，并及时登记现金和银

行存款日记账，并在所有单证上加盖“核销”印戳，结算单据必须严格保存；

5) 所采商品必须符合国家税务局规定的农副产品，并自行按国家税务局规定开具相关收购发票。

公司为减少现金结算计划采取如下措施：目前，公司通过与农产品批发市场(荆门市多辉农产品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荆门惠民水果批发市场)签订采购框架协议的方式进行合作，由农产品批发市场按公司需求供货，公司按账期进行结算，逐渐减少直接从个体种植养殖户采购，减少公司现金采购比例。

(二) 销售模式

根据采购结算方式和承担商品所有权风险的不同，销售模式可以分为以下四种：

1、经销

经销是指由公司直接向供应商采购商品，签订采购合同，待商品验收入库后，将作为企业的库存，最后配送至各门店进行销售，赚取进销差价。在这种模式下，公司承担与商品相关的所有权风险和收益，进销差价是主要利润来源，通常公司拥有一定的退、换货以及由市场引起的调价补偿等权利。

2、代销

代销是指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供应商根据订单发货，公司收货验收入库，然后配送至各门店进行销售，销售价格由公司自行决定。待货品售出后，公司定期与供应商进行结算付款，付款金额按结算期内实际售出货品数量和约定进价进行计算。

3、出租

出租是指公司与租户签订合作协议书，在公司门店指定的经营区域内开展经营性活动。公司不参与经营，不承担经营风险。由租户独资独营，商品所有权归租户所有，由租户自行缴纳相关税费。公司收入为租户依照合同向公司缴纳的租金，租金收取分为两种方式，一种为每月收取固定租金，商品销售款由租户自行收取；一种为按销售额和保底销售额扣点两者取高，商品销售款由公司门店统一收取，定期结算。

4、互联网销售

在“互联网+”的大趋势下，互联网消费已经成为新的生活方式，公司在进一步巩固和扩大传统零售网络的情况下，稳步推进电商业务。目前公司以农村电商作为线上发展的突破口，发挥公司线下网络布局的优势，为农村消费者提供更加便利的服务，进一步挖掘农村电商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开通了众诚五六微商城开展线上零售业务。上述业务均处于起步阶段，公司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实际情况稳步推进电商业务。

公司产品定价主要采取成本加利润原则，即根据产品进货价格和管理费用及直接人工费等核算产品成本，在产品成本的基础上根据产品特点、市场供求、合理利润等确定公司各类产品的价格。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F52 零售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F5212 超级市场零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F5212 超级市场零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大卖场与超市”（14101013）。

（二）行业监管体制及相关政策法规

1、行业监管体制及主管部门

公司所属行业为零售业中的连锁超市行业。我国对连锁超市行业的监管采取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管理体制。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为商务部和各地商业管理部门；行业自律组织包括中国连锁经营协会及各地区连锁协会等。

商务部主要负责拟定行业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起草行业相关法律法规。零售连锁行业的市场化程度很高，政府行政管理已相当弱化，以颁布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为主。中国连锁经营协会是连锁经营领域的全国性行业组织，主要职责包括政策协调、行业研究、行业自律等，致力于推进零售连锁经营事业在中国的发展。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零售连锁经营行业除受到《产品质量法》、《食品安全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管理外，还主要受到以下相关法规的管理：

序号	文件名	部门	时间	主要内容
1	《国务院关于促进流通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5〕19号）	商务部	2005.6	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和有关金融机构要扶持流通企业做强做大，积极培育一批有著名品牌和自主知识产权、主业突出、核心能力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流通企业。
2	《零售商供应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商务部令〔2006〕第17号）	商务部	2006.11	规范零售商和供应商的交易行为，维护公平交易秩序和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3	《超市食品安全操作规范（试行）》（商运字〔2006〕122号）	商务部	2006.12	推动连锁超市的规范化运营，提高超市食品安全管理水平，增强消费者购物信心，提升整个行业的食品安全管理水平。
4	《商务部关于加快我国流通领域现代物流发展的指导意见》（商改发〔2008〕53号）	商务部	2008.3	加大对物流信息系统和生鲜食品物流的政策扶持。
5	《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08〕11号）	商务部	2008.3	鼓励发展连锁经营、特许经营、电子商务、物流配送等现代流通组织形式。
6	《商务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建设的通知》	商务部、财政部	2010.9	突出农村配送能力建设，提升农村流通信息化水平，构建覆盖农村的现代流通网络。
7	《商务部关于十二五时期促进零售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商务部	2012.1	支持社区商业中心加快发展，完善服务功能，保障社区居民消费安全。大

	见》(商流通发[2012]27号)			力发展便利店、食杂店,方便居民生活。鼓励专业店、专卖店、会员店连锁化经营,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直营连锁经营、特许连锁经营和自愿连锁经营,实行统一采购,统一配送,统一结算,统一形象。
8	《国务院关于印发服务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通知》 (国发〔2012〕62号)	国务院	2012.12	优化城市大型百货店、综合超市、购物中心、批发市场等商业网点结构和布局,积极发展连锁经营和统一配送,鼓励发展专业店、专卖店、会员店,大力发展便利店、中小超市、社区菜店等社区商业。
9	《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重点工作部门分工方案》	国务院	2013.5	优化城市流通网络布局,有序推进贸易中心城市和商业街建设,支持特色商业适度集聚,鼓励便利店、中小综合超市等发展,构建便利消费、便民生活服务体系。鼓励大型流通企业向农村延伸经营网络,增加农村商业网点,拓展网点功能,积极培育和发展农村经纪人,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物流配送能力和营销服务水平。
1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生活性服务业促进消费结构升级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15〕85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5.11	推动各类批发市场等传统商贸流通企业转变经营模式,利用互联网等先进信息技术进行升级改造。发挥实体店的服务、体验优势,与线上企业开展深度合作。鼓励发展绿色商场,提高绿色商品供给水平。大力发展社区商业,引导便利店等业态进社区,规

				范和拓展代收费、代收货等便民服务。
1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实体零售创新转型的意见》国办发〔2016〕78号	国务院办 公厅	2016.11	推动连锁化、品牌化企业进入社区设立便利店和社区超市，加强与电商、物流、金融、电信、市政等对接，发挥终端网点优势，拓展便民增值服务，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服务圈。

（三）行业发展状况

1、行业基本情况

零售业是指通过买卖形式将工农业生产者生产的产品直接售给居民作为生活消费用或售给社会集团供公共消费用的商品销售行业。

（1）国外发展情况

国外零售业发展主要经过三个阶段：第一阶段集中在二战前，百货商场充分利用各部类生产的社会化分工和明码标价优势取得了迅速发展，由此兴起并进入鼎盛阶段；第二阶段发生在二战后到20世纪80年代，消费者对不同品类的需求差异导致了专业化业态的发展，各种专业零售商运用连锁技术获得规模经济，从而得以迅速壮大；第三阶段发生于20世纪80年代后期至今，百货商场通过专业化集成演变为购物中心，而其他零售业态的专业化进一步加强，从而形成深度专业化和专业化集成两大发展趋势。

（2）国内发展情况

在我国，零售业的规模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得到显著提升。上世纪80年代初期，计划经济占主导地位，消费模式以统一分配为主，国有企业成为当时行业内的主要企业。从90年代开始，零售业进入到转型阶段，外资和民营企业进

入中国市场，获取较高的市场份额，零售行业的发展带动了消费的持续增长，促进了市场繁荣。进入 21 世纪，随着中国加入 WTO，零售市场逐步全面对外开放，我国的零售业呈现百货、超市、购物中心、电子商务等多业态协同发展的趋势。近几年，网络零售市场规模在逐渐扩大，我国零售业进入了“线上服务、线下体验以及现代物流进行深度融合”的零售新模式。

图：2006-2016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研究院

图：2016全国及各省市（不含港澳台）零售情况

地区	零售总额 (亿元)	增幅	人均消费 (元)	地区	零售总额 (亿元)	增幅	人均消费 (元)
全国合计	332616.3	10.40%	24175	陕西	7302.57	11.00%	19253
北京	11005.1	6.50%	50703	四川	15501.9	11.70%	18896
上海	10946.57	8.00%	45322	河南	17618.35	11.90%	18585
浙江	21971	11.00%	39666	山西	6480.5	7.40%	17687
天津	5635.81	7.20%	36432	安徽	10000.2	12.30%	16277
江苏	28707.12	10.90%	35590	海南	1453.72	9.70%	15964
广东	34739	10.20%	32020	江西	6634.6	12.00%	14532
山东	30645.8	10.40%	31121	西藏	457	12.00%	14106
辽宁	13400	-	30576	青海	767.3	11.00%	13040
福建	11674.54	11.10%	30410	广西	7027.31	10.70%	12735
湖北	15649.22	11.80%	36744	宁夏	850.1	7.70%	12728
内蒙古	6700.8	9.70%	36686	甘肃	3184.39	9.50%	12248
吉林	7310.42	9.90%	26551	云南	5722.9	12.10%	12069
重庆	7271.35	13.20%	24105	新疆	2825.9	8.70%	11975
湖南	13436.53	11.70%	19809	贵州	3708.99	13.00%	10509
河北	14364.7	10.60%	19346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2、行业市场规模

近 10 年以来，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每年都保持者较高的增长速度。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在 2016 年达到 332,31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4%，全年商品零售额近 29.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4%，便利店、购物中心、超市业态销售额增速分别为 7.7%、7.4%和 6.7%。从地域上看，在消费总额上目前已有 14 个省市突破了万亿大关。共有 17 个省份的增速高于 10.4%的全国平均水平，数量上超过了一半。

3、行业发展趋势

（1）零售企业转型升级，多种经营业态协同发展

目前，在市场竞争激烈、消费结构升级以及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环境下，国内零售业正经历进一步细分。此外，传统百货业态通过功能开发的方式升级购物体验，与超市、餐饮、休闲、娱乐等功能相结合，逐步加强非商品业态，往购物中心方面转变。通过建立多元联动的渠道布局，多种业态共同经营，在相互增

加客流的同时，能满足消费者“一站式”消费需求，增加消费者的购物便利性，获得统一的、一致性的购物体验。

（2）信息技术成为连锁企业提升竞争力重要手段

目前，管理信息系统、客户关系管理系统、通信技术、物流技术等逐步广泛运用于零售业的经营管理，零售业的现代化程度加速提升，物流配送专业化和社会化水平提高，第三方物流配送力量不断加强。信息技术作为零售业的重要管理手段，在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提高物流配送效率等环节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提升信息技术水平将成为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手段。

（3）构建线上线下融合新格局

近年来，实体店受到网络零售巨大冲击，经营陷入困难，电商企业流量红利消退，发展遇到瓶颈，加之消费诉求发生深刻变化，实体零售与网络电商正逐步从独立、对抗走向融合、协作，深度融合是优势互补、实现共赢的发展方向。线上线下企业合作互动，有助于实体零售企业提高信息化水平，将线下物流、服务、体验等优势，与线上商流、资金流、信息流融合。

（四）行业进入壁垒

1、物业和网点壁垒

优越的门店位置对零售企业而言至关重要。成熟商圈的优质物业已经被先进入者占据，而新商圈从开发、形成到成熟需要较长的培育周期，能否成功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门店位置的稀缺性和高取得成本对于新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进入壁垒。

2、品牌信誉壁垒

对零售企业而言，品牌是商品品质和服务质量等多方面的综合反映，是影响零售企业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因素。良好品牌形象的树立是企业通过持续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的投入，经过长期的时间积累，在行业内和消费者心目中逐步形成的。对于新进入者而言，建立品牌所需的时间和成本投入是一个重大的障碍。

3、优质供应商壁垒

优质供应商与零售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是保证零售企业正常经营、减少资金占用、保证商品质量和为顾客提供满意的售后服务的必要条件。但是，广泛的供应商网络和信任关系需要双方经过长期的合作才能达到，这对于新进入者形成较大的障碍。

4、资金壁垒

资金是实现经营规模的重要保证。规模化的连锁零售企业需要大量的前期投入，经营场地、店面装修、人员招聘、市场推广、信息系统和物流系统建设等都需要大量的资金，同时还需要大量的铺底流动资金。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推动行业发展

2015年11月，国务院印发《关于积极发挥新消费引领作用加快培育形成新供给新动力的指导意见》，表明我国已进入消费需求持续增长、消费结构加快升级、消费拉动经济作用明显增强的重要阶段，积极发挥新消费引领作用。“十三五规划”明确提出不断增强消费拉动经济的基础作用，坚持需求引领、供给创新，提高供给质量和效率，适应消费加快升级，以消费环境改善释放消费潜力，以供给改善和创新更好满足、创造消费需求，挖掘农村消费潜力，着力扩大居民消费。推动线上线下融合等消费新模式发展。

（2）城市化进程促进消费市场需求

我国城市化率在1998年首次突破30%，在2015年我国城市化率达到56.10%，且这一进程仍在不断加快。城市化的推进使大中型城市不断扩容，中小型城市不断向现代城市转变，新增城市人口，尤其是在中小型城市，创造了极大消费需求，为零售业长期稳定增长提供了可以预计广阔空间。

（3）消费结构转型提升行业发展动力

我国城镇居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和人口结构变动推动了消费需求快速增长

和升级，消费升级换代加快，消费结构不断优化，居民消费从满足基本生存需求向提高生活质量转变，高端消费比重不断增加。品牌消费、网络消费、信贷消费、健康消费和体验消费等新兴消费概念和消费方式不断发展，新兴的零售业态随之涌现，传统业态也在自我创新。消费升级为零售企业的发展提供了巨大的空间和持续的动力。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行业同质化严重，竞争过度

随着近几年外资零售企业加入中国市场，中国零售行业呈现出过度竞争的趋势，国内零售企业的品牌化、差异化经营能力较弱且多以价格为主要竞争手段，盈利能力水平较低。联营销售和租赁收入仍是传统零售行业的主要盈利手段，商品的供应渠道和品牌的入住掣肘了零售企业的发展。

（2）经营成本上升

零售行业经营成本近年来不断上升，这主要体现在租金和人工成本方面。由于商业地产不受宏观政策影响，房地产价格飙升以及对优质网点资源的竞争导致物业租金价格不断上涨，这成为侵蚀零售企业利润的重要影响因素之一。同时，租金定价模式由原来的固定租金逐步向利润分成的方式转变，进一步制约了零售企业的利润增长空间。

（3）网络电商购物的冲击

随着3G、4G网络技术的成熟，智能手机普及率的提高，以及80、90后步入消费旺盛期，网上购物以其便利性、支付方式多样化、商品种类繁多等优点被大众接受和认可，网店省略了中间商环节且不需要租赁门店、支付人员工资等，相对低廉的成本导致销售价格低于实体零售门店，网络电商的崛起对实体零售业的冲击将越来越大。

（六）行业基本风险

1、市场风险

零售行业是我国开放最早、市场化程度最高、竞争最为激烈的行业之一。

竞争过度、盈利能力不强，行业进入门槛相对较低，是整个行业的现状。国内外大型连锁零售商凭借成熟的管理模式、雄厚的资金实力和强大的品牌效应加速扩张，纷纷在一、二线城市建设各类型卖场以抢占市场，市场充分饱和，竞争异常激烈，零售行业同质化严重，新的可供开发建设大型卖场的店址不易寻找，大型连锁零售企业开始寻求拓展三、四线城市的零售市场，未来三、四线城市的竞争将会日趋激烈。

2、商品可能存在的质量问题或食品安全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商品质量问题及食品安全事件频发，成为全社会聚焦的热点问题。零售行业所销售的商品质量不可避免的受限于商品供货厂商、农副产品供应商的生产能力、加工工艺、检测技术及管理水平等因素影响，无法完全避免一些不可预见原因导致产品质量发生问题的风险。如果出现销售的商品不符合国家相关产品或食品的安全标准，甚至发生重大的质量安全事故，则会面临行政监管部门的处罚及消费者的关注，从而对零售连锁企业的声誉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产业链构成及上下游关系

（1）上游行业

零售行业上游为各类消费产品的供应商。适合零售企业定位的供应商品牌的进驻有助于提升零售企业的品牌形象，上游各类消费性产品属于充分竞争市场，产品供应充足，品类齐全，对下游零售行业不存在制约。

（2）下游行业

零售行业下游为终端消费者。消费者的购买力和消费偏好对零售企业的生存和发展至关重要。随着消费者购买力的提升，通过准确的行业定位和对消费者偏好的把握，零售行业有较好的成长空间。

（八）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竞争格局

（1）公司所在区域市场竞争环境

根据《湖北省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16 年湖北省完成生产总值 32297.91 亿元，增长 8.1%。全省常住人口 5885 万人，其中城镇 3419.19 万人，乡村 2465.81 万人。城镇化率达到 58.1%。全年全省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5649.22 亿元，增长 11.8%。分城乡看，城镇实现零售额 13149.57 亿元，增长 11.7%；乡村实现零售额 2499.65 亿元，增长 12.2%。全年全省网上零售额达到 1121.2 亿元，比上年增长 22.7%，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827.7 亿元，增长 28.5%。湖北地区经济的快速增长和城镇化率的稳步提升进一步刺激零售行业的发展，促进消费市场繁荣。

2012-2016年湖北省GDP和社会消费品总额及增长率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根据《荆门市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1521 亿元，比上年增长 8.5%。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614.2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4%。其中，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484.79 亿元，增长 13.3%；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129.44 亿元，增长 13.8%。分行业看，批发业零售额 69.82 亿元，增长 11.9%；零售业零售额 456.92 亿元，增长 13.8%；住宿业零售额 22.40 亿元，增长 9.6%；餐饮业零售额 65.09 亿元，增长 13.7%。年末全市常住人口 290.13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6.01%，同比提高 1.8 个百分点。全年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2187 元，比上年增长 7.9%。按常住地分，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28920 元，比上年增加 2189 元，增长 8.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15811 元，比上年增加 1095 元，增长 7.4%。

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增长带动了荆门地区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未来荆门市经济

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进一步为当地消费的持续增长提供有力支撑。城镇化加快发展的趋势将为零售业扩大规模和增加网点提供广阔的空间，城乡居民收入的不断增长更为零售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荆门市正处于超市行业快速发展时期和开始进入便利超市快速发展阶段。

(2) 公司的市场定位

公司是以满足消费者的便利需求为主的超市和便利店连锁企业，作为荆门市地区的区域性超市，公司拥有丰富的本地经营经验，能够准确把握本地市场消费需求、消费习惯和消费偏好，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物美、质优、价廉的零售服务。公司“众诚五六”品牌在市场上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得到了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先后获得了“消费者最满意品牌”和“第二届荆门商贸服务业诚信经营优质服务优秀企业”等荣誉称号，是荆门地区具有较大规模优势的连锁零售先进企业。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旗下拥有1家大中型超市、45家便利店，其中4家为24小时营业门店。

2、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超市和便利店所在地大多位于商圈繁荣和居民居住密集区域，大部分门店在各区域处于竞争优势地位。公司在荆门地区的主要的竞争对手既包括区域性商业连锁商场，也包括大型零售连锁集团。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基本概况
1	荆门市东方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公司是荆门东方百货大厦旗下国营连锁超市，在荆门地区拥有48家门店，其中城区门店24家，乡镇门店24家。
2	武汉中商(000785)	公司是一家以商贸零售业为主业，同时涉足房地产、电子商务、进出口贸易等产业的国有控股大型商业上市公司。由单一的传统百货店发展成为一个“商贸多业态，经营连锁化，管理现代化”的企业集团。连续多年位列全国商业10强、国内连锁30强、中国零售100强、中国企业500强。荆门地区拥有1家中商百货，4家中商平价超市。
3	沃尔玛	沃尔玛是全球最大的零售集团，主营生鲜食品、服装、家电、干货等多种商品，为顾客提供独特“一站式购物”体验。荆门地区共有一家沃尔玛分店，位于荆门市虎牙关大道11号星球商业中心。

3、公司的竞争优劣势

(1) 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良好的品牌优势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旗下拥有1家超市45家便利店，其中4家为24小时营业门店。业务范围覆盖荆门市东宝区、掇刀区、沙祥县、钟祥市、漳河新区及辖区内各乡镇。通过规模化的门店网络和多样便利的服务，“众诚五六”品牌已经深入荆门地区广大消费者的心中，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先后获得“2016年度消费者满意品牌”和“第二届荆门商贸服务业诚信经营优质服务优秀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通过店面设计、营销推广、节假日的促销活动以及丰富的商品满足消费者的多样化需求，并不断改善购物环境，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持续提高众诚五六的知名度、美誉度和顾客忠诚度。此外，公司通过会员营销方式也已经获得了数万稳定的消费群体，对公司品牌具有较高的忠诚度。

②优越的门店位置

作为荆门地区的本地零售企业，公司在荆门市市区及各乡镇优质地段承租了商业物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经营的46家门店中有35家位于荆门市区，11家位于各乡镇，均处于主要商圈或黄金地段内。位置优越的门店为公司带来了丰富的客源，且公司部分门店还通过签订长期租赁合同，取得优惠的租金和物业的长期锁定，进而在优质物业租金不断上涨的期间内保持较低的营业成本，优越的门店位置为公司在荆门零售市场上的竞争提供了动力，保证了公司长期持续的盈利能力。

③良好的供应商关系

公司十分注重维护与供应商的良好关系，一直致力于提升供应商对公司运营及采购的满意度。公司在利益合理分配的原则下，充分考虑供应商利益，保证与供应商及时准确的进行货款结算，实现双方共赢，在供应商中赢得了良好信誉；同时，公司与供应商之间建立了充分的信息沟通机制，能够及时有效的处理合作过程中产生的各种问题，为公司稳定的采购渠道和良好的商品品质提供了保证。

(2) 公司的竞争劣势

①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融资渠道有限，只能通过自身内部积累、银行贷款、私募债券融资，

从而限制了公司在门店规模和扩张方面的投入。随着公司发展速度的加快，单一的融资渠道已经不能满足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不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占有率。

② 高端管理人才不足

虽然公司有较多零售连锁行业经验丰富的人才，但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日益增长的市场份额和激烈的市场竞争，使得公司对掌握零售技术、连锁经营管理知识、现代营销技术、物流管理及信息系统管理等专业知识的高端专业人才需求大增。根据公司管理创新、门店扩张等的需求，公司需在人才培养、高端人才引进方面进一步加强，并建立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充分发挥高端人才在企业的引领性作用，才能有效把握市场机遇，实现持续快速发展。

（九）公司发展规划

1、挂牌的原因、目的与考虑

公司目前业务模式清晰，立足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希望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升公司的内控管理水平，防范风险，规范运作，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公司作为服务于民生的零售行业企业，希望借助挂牌后的公众公司形象，大幅度提升公司的品牌和信任度，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2、挂牌后的经营方向

未来三年，公司将坚持主营业务，积极探索更好的盈利模式、扩张模式及资源整合模式，通过完善、深化企业的产品结构、渠道结构、技术结构和人才结构，提高公司在荆门市零售行业的市场地位。

3、资本运作计划

公司拟在挂牌后，进行零售行业上游资源的整合，提高公司在品牌供应中的溢价能力，从而提升自身的品牌形象。同时，利用自身对荆门市场的了解，建设完整的供应链体系。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没有设立董事会，仅设立一名执行董事，没有设立监事会，仅设立一名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设立了董事会和监事会。有限公司的治理结构相对简单，存在部分股东会缺少会议记录，会议通知以口头或者电话形式的情况。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各项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分工。

为适应股份公司运作及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要求，公司补充和完善了公司的内控制度，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经理人员工作细则》等制度。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现有股东 5 名，其中自然人股东 2 名，非自然人股东 3 名。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会议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为股份公司的决策执行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公司严格按照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建立了董事会。公司本届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一名。

2017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朱业知、邓在清、赵清坡、黄碧波、熊雷 5 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2017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邓在清为公

司董事长。2018年3月7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因董事熊雷、黄碧波辞去董事职务，选举熊渝军、王小旭为公司董事，任期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止。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及董事除参与公司日常决策外，对董事长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的职责。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财务状况，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名。

2017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龙剑、王德虎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张晓波组成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2017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晓波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按时按期参加会议并参与重大决策事项讨论与决策，促进公司的良好发展。公司现有董事可以按照规定履行职责，保证董事会的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代表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参与监事会会议，发表意见，参与表决，有效履行了职工代表监事职责。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及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并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治理机制运行良好。《公司章程》对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了概括性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工作内容、工作方式、工作负责人及工作职责等作了详细规定。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将通过相应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信息，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维护投资者关系。

同时，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据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将通过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股东大会、电话咨询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并且以充分披露信息、合规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高效低耗和互动沟通等原则，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设立后，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建立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其中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2名股东代表监事和1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按照规范化公司治理机制的要求，在中介机构的帮助下，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善了公司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在此基础上，公司的管理层通过认真学习，提高了规范治理的意识，目前公司三会均能按《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开，会议记录正常签署。

在投资者保护方面，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

正常进行，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部分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公司将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将进一步给予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三、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受到行政处罚共计 8 次，具体情况如下：

（1）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缴款凭证，众诚有限沈集店因销售不符合规定的双汇冷鲜肉受到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罚款 2000 元，收到处罚通知后众诚有限沈集店及时完成整改，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缴清所有罚款。

根据《食品安全法》（2009 年 2 月 28 颁布，2015 年 4 月 24 修订）第一百二十三条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尚不构成犯罪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并可以没收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原料等物品；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十万元以上十五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十五倍以上三十倍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吊销许可证，并可以由公安机关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四）经营未按规定进行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生产经营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制品；”公司仅被处以罚款，不属于情节严重、应当吊销许可证的情形。公司受到的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 42 条“行政机关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当事人要求听证的，行政机关应当组织听证。当事人不承担行政机关组织听证的费用。”、《湖北省行政处罚听证规则》第二条“本省各级行政机关（含经依法授权或者受委托的行政执法组织，下同）对公民、法人

或者其它组织（以下简称当事人）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之前，当事人申请听证的，适用本规则。本条前款所称“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标准为：对非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处以 1000 元以上的罚款；对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有非法所得的处以 30000 元以上、没有非法所得的处以 10000 元以上的罚款。国务院部门经国务院批准规定了具体标准的，从其规定。”的相关规定。据此，公司本次行政处罚涉及的金额较小，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钟祥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开具的罚没收入票据，众诚有限旧口店因销售的食品标签不符合规定受到钟祥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罚款 5000 元，收到处罚通知后众诚有限旧口店及时完成整改，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缴清所有罚款。

根据《食品安全法》（2009 年 2 月 28 颁布，2015 年 4 月 24 修订）第一百二十五条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并可以没收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原料等物品；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五倍以上十倍以下罚款；

（二）生产经营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或者标签、说明书不符合本法规定的食品、食品添加剂；”

公司仅被处以罚款，不属于上述“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产停业，直至吊销许可证”的情形，公司受到的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 42 条“行政机关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当事人要求听证的，行政机关应当组织听证。当事人不承担行政机关组织听证的费用。”、《湖北省行政处罚听证规则》第二条“本省各级行政机关（含经依法授权或者受委托的行政执法组织，下同）对公民、法人或者其它组织（以下简称当事人）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之前，当事人申请听证的，适用本规则。本条前款所

称“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标准为：对非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处以 1000 元以上的罚款；对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有非法所得的处以 30000 元以上、没有非法所得的处以 10000 元以上的罚款。国务院部门经国务院批准规定了具体标准的，从其规定。”的相关规定。据此，公司本次行政处罚涉及的金额较小，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荆门市东宝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开具的罚没收入票据，众诚有限八角店因销售保质期过期的预包装食品案于 2016 年 5 月 3 日受到荆门市东宝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罚款 3000 元，荆门市东宝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向众诚有限八角店下发了“(东)食药监食罚告[2016]8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由于经办人员保管不善，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已遗失。收到处罚通知后众诚有限八角店及时完成整改，并于 2016 年 7 月 16 日缴清所有罚款。

根据《食品安全法》(2009 年 2 月 28 颁布，2015 年 4 月 24 修订)第一百二十四条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尚不构成犯罪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并可以没收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原料等物品；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十倍以上二十倍以下罚款；(五)生产经营标注虚假生产日期、保质期或者超过保质期的食品、食品添加剂；”

公司仅被处以罚款，不属于“情节严重的，吊销许可证”的情形。公司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 42 条“行政机关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当事人要求听证的，行政机关应当组织听证。当事人不承担行政机关组织听证的费用。”、《湖北省行政处罚听证规则》第二条“本省各级行政机关（含经依法授权或者受委托的行政执法组织，下同）对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以下简称当事人）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之前，当事人申请听证的，适用本规则。本条前款所称“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标准为：对非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处以 1000 元以

上的罚款；对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有非法所得的处以 30000 元以上、没有非法所得的处以 10000 元以上的罚款。国务院部门经国务院批准规定了具体标准的，从其规定。”的相关规定。据此，公司本次行政处罚涉及的金额较小，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4)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开具的罚没收入票据,众诚有限十里铺店因销售无生产日期的袋装酱菜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受到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罚款 2000 元,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向十里铺店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决定书号码: 13528)。收到处罚通知后众诚有限十里铺店及时完成整改,并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缴清所有罚款。

根据《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并可以没收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原料等物品;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五倍以上十倍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产停业,直至吊销许可证:(二)生产经营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或者标签、说明书不符合本法规定的食品、食品添加剂;(三)生产经营转基因食品未按规定进行标示;”

公司仅被处以罚款,不属于上述“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产停业,直至吊销许可证”的情形,公司受到的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 42 条“行政机关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当事人要求听证的,行政机关应当组织听证。当事人不承担行政机关组织听证的费用。”、《湖北省行政处罚听证规则》第二条“本省各级行政机关(含经依法授权或者受委托的行政执法组织,下同)对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以下简称当事人)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之前,当事人申请听证的,适用本规则。本条前款所称“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标准为:对非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处以 1000 元以上的罚款;对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有非法所得的处以 30000 元以上、没有

违法所得的处以 10000 元以上的罚款。国务院部门经国务院批准规定了具体标准的，从其规定。”的相关规定。据此，公司本次行政处罚涉及的金额较小，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5)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开具的罚没收入票据，众诚有限李市店因销售冻牛肉无检验合格证于 2017 年 1 月 2 日受到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罚款 28000 元，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向李市店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决定书号码：13527）。收到处罚通知后众诚有限李市店及时完成整改，并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缴清所有罚款。

根据《食品安全法》（2009 年 2 月 28 颁布，2015 年 4 月 24 修订）第一百二十三条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尚不构成犯罪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并可以没收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原料等物品；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十万元以上十五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十五倍以上三十倍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吊销许可证，并可以由公安机关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四）经营未按规定进行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生产经营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制品；”公司仅被处以罚款，不属于情节严重、应当吊销许可证的情形。公司受到的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根据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出具的《证明》“截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有因违反有关食品药品生产经营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据此，处罚机关已确认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第三条第（二）项“合法合规经营……重大违法违规情形是指，凡被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给予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以上行政处罚的行为，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但处罚机关依法认定不属于的除外……”的相关规定。

(6)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在对众诚有限李市店销售的“荆缘精品酱菜系列之花生酱丁”进行监督抽检，发现“荆缘精品酱菜系列之花生酱丁”存在超

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的情况，对众诚有限李市店经营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的食品的行为，对众诚有限李市店作出没收违法所得 13.7 元，罚款 12000 元的行政处罚，并下发了“（沙）食药监食罚[2017]80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众诚有限冷水店对钟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作出的处罚有异议，并提起了行政诉讼要求撤销“（沙）食药监食罚[2017]80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湖北省荆门市掇刀区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8 月 8 日作出了“（2017）鄂 0804 行初 71 号”《行政判决书》驳回了众诚有限李市店的诉讼请求。众诚有限李市店不服一审判决，遂向湖北省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湖北省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 10 月 27 日就上述争议做出了“（2017）鄂 08 行终 50 号”《行政判决书》，判决维持原判，驳回上诉。2017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已按照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及《行政判决书》的要求缴清了全部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09 年 2 月 28 颁布，2015 年 4 月 24 修订）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尚不构成犯罪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并可以没收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原料等物品；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十倍以上二十倍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吊销许可证：（三）生产经营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的食品；”

据此，公司仅被处以罚款，不属于情节严重、应当吊销许可证的情形。上述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沙洋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出具的《证明》“截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有因违反有关食品药品生产经营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据此，处罚机关已确认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第三条第（二）项“合法合规经营……重大违法违规情形是指，凡被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给予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以上行政处罚的行为，属于重大违法违

规情形，但处罚机关依法认定不属于的除外……”的相关规定。

(7)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众诚有限冷水店因在销售大米过程中涉嫌虚假宣传，且不接受询问调查和提供资料，钟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对众诚有限冷水店下发“钟工商处字（2016）130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众诚有限冷水店作出罚款 10000 元的行政处罚。由于门店现场值班人员未及时将上述情况告知相关负责人，钟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众诚有限冷水店怠于履行“钟工商处字（2016）130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钟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众诚有限冷水店下发了“钟工商催字[2017]1 号”《行政决定履行催告书》对众诚有限冷水店加处罚款 10000 元，钟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同时向湖北省钟祥市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公司负责人在收到“（2017）鄂 0881 执 254 号”《执行通知书》后立即进行整改，并于 2017 年 6 月按照钟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要求缴清上述罚款。

《湖北省反不正当竞争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违反本条例第二十三条规定，拒绝、拖延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监督检查部门可处以三百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由于上述行为仅仅涉及程序不合法，不涉及产品质量问题，未造成严重后果，且钟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工作人员认为，公司上述违法行为所涉及的金额较小又尚未造成严重后果，且公司积极配合调查并及时缴纳了全部罚款，所以我们认为，公司受到的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据此，上述行政处罚所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 42 条“行政机关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当事人要求听证的，行政机关应当组织听证。当事人不承担行政机关组织听证的费用。”、《湖北省行政处罚听证规则》第二条“本省各级行政机关（含经依法授权或者受委托的行政执法组织，下同）对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以下简称当事人）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之前，当事人申请听证的，适用本规则。本条前款所称“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标准为：对非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处以 1000 元以上的罚款；对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有非法所得的处以 30000 元以上、没有

违法所得的处以 10000 元以上的罚款。国务院部门经国务院批准规定了具体标准的，从其规定。”的相关规定。据此，公司本次行政处罚所涉及的金额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8、众诚有限银泰广场店因存在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及营业期间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的消防违法行为，荆门市公安消防支队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对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下发了“荆公(消)行罚决字[2017]0001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众诚物流作出罚款 15,000 元的行政处罚。公司负责人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立即进行整改，并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按照荆门市公安消防支队要求缴清上述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一) 消防设施、器材或者消防安全标志的配置、设置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未保持完好有效的；

(二) 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的；

(三) 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者有其他妨碍安全疏散行为的；

(四) 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的；

(五) 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妨碍消防车通行的；

(六) 人员密集场所在门窗上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的；

(七) 对火灾隐患经公安机关消防机构通知后不及时采取措施消除的。

个人有前款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行为之一的，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

有本条第一款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第六项行为，经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强制执行，所需费用由违法行为人承担。

经核查，众诚物流自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按照主管部门的要求及时

对银泰广场店进行了整改规范，并于处罚决定书下发当日缴纳了罚款，且上述违法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

2018年6月28日，荆门市公安消防支队出具了《证明》“自2014年10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银泰广场店于2017年1月19日因违反有关消防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受到我队的行政处罚，现已执行完毕（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此外，没有其他违法违规处罚记录。”

据此，公司本次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历次受到的行政处罚均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2、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税务、工商、劳动社保、质检等法律法规而受刑事、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因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刑事、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受到刑事、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诉讼、仲裁情况

1、公司及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无其他尚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行政处罚的情形。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除控股股东众诚集团有2宗尚未了结的诉讼案件外，公司的其他股东目前没有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案件，亦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

裁案件或被行政处罚的情形。该 2 宗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如下：

(1) 2014 年 6 月 13 日，众诚集团与丁德斌签订了《借款协议书》，众诚集团向丁德斌出借资金 100 万元，丁德斌将其在众诚物流园购买的 400 平方米的仓库抵押给众诚集团，合同签订后，众诚集团依约向丁德斌提供了资金 100 万元。借款到期后，众诚集团多次要求丁德斌返还借款，丁德斌均以各种理由拒不返还。2015 年 4 月，众诚集团向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决丁德斌、谢琼彩返还借款并支付利息。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法院受理后，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作出“(2015)鄂东宝子民初字第 0017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丁德斌返还借款 98 万元并支付利息。**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签署日，目前该案尚在执行中。**

(2) 杨永英与谢廖云因返还位于众诚物流园内的 45 号楼三单元一楼东房屋发生纠纷，诉诸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法院，众诚集团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法院经审理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作出了“(2016)鄂 0802 民初 73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谢廖云向杨永英返还位于荆门市东宝区工业园长兴大道 1 号众诚物流园内 45 号楼 3 单元 1 栋东房屋。谢廖云不服一审判决，遂向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作出了“(2016)鄂 08 民终 74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2016)鄂 0802 民初 733 号”《民事判决书》并发回重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签署日，该案重审尚未判决。**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董事长邓在清，董事朱业知有 1 宗尚未了结的诉讼案件外，公司其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没有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案件，亦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被行政处罚的情形。该宗尚未了结的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为：

双祖权与邓在清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签署了《仓库买卖协议》，双方约定双祖权将其位于众诚物流园内的仓库以 10,353,136 元转让给邓在清，并将其持有众诚集团的股权以 2,366,864 元转让给邓在清。双方在履行过程中签署了《借款协议书》，朱业知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后因履行《仓库买卖协议》发生争议，双祖权向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邓在清支付仓库转让款

6,800,000 元及违约金 2,070,000 元，并以 6,800,000 元为本金，按年利息 24% 支付 2016 年 1 月 1 日至清偿之日期间占用资金的利息，朱业知对前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法院经审理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作出“（2016）鄂 0802 民初 88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邓在清支付双祖权仓库转让款 6,800,000 元，并对其中 4,800,000 元，按月利率 1.04% 支付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至清偿完毕之日止期间的利息，对剩余 2,000,000 元，按月利率 1%，支付自 2016 年 2 月 14 日起至清偿完毕之日止期间的利息，朱业知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邓在清、朱业知不服上述判决结果，遂向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作出“（2016）鄂 08 民终 675 号”《民事调解书》，“一、邓在清偿还双祖权在荆门东宝惠民村镇银行的贷款 280 万元，并于同日将 132 万元转入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标的款账户，并将户名为双祖权在荆门东宝惠民村镇银行 48.00 万元的存单交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保管。二、双祖权将无争议的 9 间已腾空的仓库及钥匙交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三、邓在清合计支付双祖权 53 万利息，双祖权将未交付 9 个仓库的租金 10.8 万元交付给邓在清，双祖权在荆门东宝惠民村镇银行 48 万元存单的利息 1.58 万元由双祖权自行领取，该利息及邓在清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已支付的利息 3.45 元计 5.03 万元由邓在清在上述应付款中扣除。抵扣上述款项后，由邓在清支付双祖权 371,700 元，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转入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标的款账户。四、如双祖权不能按期交付无争议的 9 间仓库，承担违约金 50 万元；如邓在清不能按期支付上述款项，则双祖权按一审判决确定的数额申请执行。

2017 年 8 月，闵杨柳、闵样槐、双红玲、马先珍、章秀玉、李立认为“（2016）鄂 08 民终 675 号”《民事调解书》侵犯了其购买仓库的占有权、使用权，向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闵杨柳等人提交的再审申请后，经审理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作出“（2017）鄂 08 民再 10 之一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2016）鄂 08 民终 675 号”民事调解书及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法院“（2016）鄂 0802 民初 888 号”民事判决书，并发回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法院重审。

2018 年 7 月 23 日，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法院作出（2018）鄂 0802 民再 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双祖权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邓在清交付位于众诚物流园6栋11号、12号的仓库；二、双祖权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邓在清众诚物流园6栋11号、12号仓库的租金，以24000元/年从2016年12月21日起计算至仓库交付之日止；三、双祖权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邓在清违约金360000元以及邓在清支付至法院款项的利息损失50025元；四、邓在清于双祖权交付众诚物流园6栋11号、12号仓库后五日内支付双祖权转让款228654.82元，并以228654.82元为基数，按照月利率1%从2016年12月22日起支付利息至付清之日止；五、朱业知对邓在清的上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该判决已生效，邓在清已申请人民法院对双祖权强制执行，该案正在执行中。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连锁超市经营，主要经营业态为超市和便利店。公司自成立以来秉承着“敬天爱人”的经营理念，以“让人们的生活因我们而便利”作为企业使命，以超市和便利店经营作为核心业务，形成了以食品、生鲜、日用百货为主的零售业务，公司通过优胜选址、精美装修、连锁扩张等经营策略，逐渐成为荆门市规模较大的本土超市及便利店连锁企业之一。

公司具备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无需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合法拥有与其主营业务有关的主要资产，拥有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的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并与公司正式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公司

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程序均符合公司《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不存在股东、其他任何部门或单位或人员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监事会包含有三分之一以上的职工代表监事），并设立了相关业务职能部门。该等机构和部门系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设置的，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的情形。公司各职能部门依照规章制度行使各自的职能，不存在职能部门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控制、管辖的情形。

（五）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置有独立的财务总监和财务人员。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决策独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或个人共用账户的情况。

综上，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朱业知、邓在清。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外，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了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荆门市众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荆门市众诚置业有限公司、荆门市众诚冷链食品有限公司、湖北荆楚粮油荆门市有限公司；朱业知投资设立了荆门众志商贸中心（有限合伙）、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邓在清投资设立了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荆门市

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上述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1、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物流集团）

物流集团成立于2009年03月04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8026856035406，主要经营场所为荆门市东宝工业园长兴大道一号，法定代表人为朱业知，经营范围为：普通货运，仓储（不含危险品和国家专项规定项目），仓库、门面、场地及相关设备租赁，房地产开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经营期限为2009年03月04日至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物流集团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朱业知	624.2606	38.92	624.2606
2	邓在清	618.343	38.56	618.343
3	赵清坡	76.9231	4.79	76.9231
4	周立新	29.5858	1.84	29.5858
5	肖平	59.1716	3.69	59.1716
6	熊雷	71.0059	1.84	71.0059
7	黄碧波	201.1833	4.42	201.1833
8	龙剑	23.6686	1.47	23.6686
9	李智勇	17.7514	1.1	17.7514
10	吴文纯	17.7515	1.1	17.7515
11	涂光荣	17.7515	1.1	17.7515
12	潘华锋	11.8343	0.73	11.8343
13	王友平	5.9172	0.36	5.9172
	合计	1603.55	100.00	1603.55

物流集团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没有重叠，分属不同行业，公司与物流集团不存在同业竞争。

2、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简称综合运输）

综合运输成立于2015年05月19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8023434751986，主要经营场所为荆门市东宝区长兴大道一号（众诚物流院内），法定代表人为邓在清，经营范围为：货物运输、货物配送、物流咨询、交通信息化服务、车辆租赁、车辆销售、客运。（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期限为2015年05月19日至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册	股东类型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物流集团	法人	5,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100.00%

综合运输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没有重叠，分属不同行业，公司与物流集团不存在同业竞争。

3、荆门市众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简称众诚物业）

众诚物业成立于2010年11月17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802562748168X，主要经营场所为荆门市东宝区兴业路1号，法定代表人为赵清坡，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水暖安装（以上持有效资质证经营），房地产开发咨询服务，楼宇设施维护维修，机电设备销售，庭园绿化，家政服务。经营期限为2010年11月17日至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册	股东类型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物流集团	法人	50.00	100.00%
合计			50.00	100.00%

众诚物业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没有重叠，分属不同行业，公司与物流集团不存在同业竞争。

4、荆门市众诚置业有限公司（简称众诚置业）

众诚置业成立于2014年5月5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8020988331573，主要经营场所为荆门市东宝工业园长兴大道一号，法定代表人为邓在清，经营

范围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园林绿化，室内外装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经营期限为2014年5月5日至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册	股东类型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物流集团	法人	5,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100.00%

众诚置业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没有重叠，分属不同行业，公司与物流集团不存在同业竞争。

5、荆门市众诚冷链食品有限公司（简称众诚冷链）

众诚冷链成立于2015年12月21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802MA48891R7H，主要经营场所为荆门市东宝区工业园众诚物流院内13栋，法定代表人为文志，经营范围为：冷冻食品、预包装冷冻食品、农产品、水产品、水果、畜禽产品加工、冷藏、存储及批发；冷库租赁，仓储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期限为2015年12月21日至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册	股东类型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物流集团	法人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众诚冷链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一定重合，都包含有“预包装冷冻食品、农产品”等内容，但众诚冷链实际经营的业务主要是冷冻服务，而公司的业务性质系零售服务，双方的业务性质不同；众诚冷链主要服务对象为外部的客户，客户类型主要是企业，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广大消费者，“预包装食品”业务主要服务于本公司各门店，为本公司各门店销售提供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农产品（不含粮食收购）、农副产品（不含粮食收购）、鲜肉等，为本公司主营业务提供辅助服务，两者客户对象不同；众诚冷链主要面向冷冻服务市场，公司主要面向日用消费品零售市场，双方面对的市场类型不同。综上，众诚冷链

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6、荆门众志商贸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众志商贸）

众志商贸成立于2016年04月07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802MA489F2T1Q，主要经营场所为荆门市东宝区长兴大道1号众诚物流大楼14楼，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朱业知，经营范围为：电脑及配件批发；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合伙期限为2016年04月07日至2036年04月03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众志商贸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普通合伙	朱业知	147.00	45.23	147.00
2	有限合伙	熊雷	10.00	3.08	10.00
3	有限合伙	彭风雷	5.00	1.54	5.00
4	有限合伙	王清清	5.00	1.54	5.00
5	有限合伙	常永萍	1.00	0.31	1.00
6	有限合伙	张胜凤	3.00	0.92	3.00
7	有限合伙	张慧昀	7.00	2.15	7.00
8	有限合伙	彭晓丽	5.00	1.54	5.00
9	有限合伙	曹月红	1.00	0.31	1.00
10	有限合伙	邓武洲	3.00	0.92	3.00
11	有限合伙	李雪梅	1.00	0.31	1.00
12	有限合伙	李明芳	3.00	0.92	3.00
13	有限合伙	万益娟	5.00	1.54	5.00
14	有限合伙	邵桂兰	1.00	0.31	1.00
15	有限合伙	郭凤琴	1.00	0.31	1.00
16	有限合伙	唐玉	3.00	0.92	3.00
17	有限合伙	李文	5.00	1.54	5.00
18	有限合伙	刘立波	2.00	0.62	2.00

序号	合伙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9	有限合伙	刘菊香	2.00	0.62	2.00
20	有限合伙	邹蓉	2.00	0.62	2.00
21	有限合伙	邬晓敏	10.00	3.08	10.00
22	有限合伙	唐文应	5.00	1.54	5.00
23	有限合伙	王笑东	2.00	0.62	2.00
24	有限合伙	赵丽	44.00	13.54	44.00
25	有限合伙	谢昌海	5.00	1.54	5.00
26	有限合伙	张昌清	5.00	1.54	5.00
27	有限合伙	王飞	5.00	1.54	5.00
28	有限合伙	王小旭	10.00	3.08	10.00
29	有限合伙	李梅	5.00	1.54	5.00
30	有限合伙	刘志华	10.00	3.08	10.00
31	有限合伙	刘华	5.00	1.54	5.00
32	有限合伙	文志	7.00	2.15	7.00
合计			325.00	100.00	325.00

众志商贸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没有重叠，分属不同行业，公司与物流集团不存在同业竞争。

7、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共成商贸）

共成商贸成立于2016年04月07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802MA489F2M4W，主要经营场所为荆门市东宝区长兴大道1号众诚物流大楼13楼，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邓在清，经营范围为：电脑及配件批发；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合伙期限为2016年04月07日至2036年04月05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共成商贸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	------	-------	---------------	--------	---------------

序号	合伙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普通合伙	邓在清	63.00	36.00%	63.00
2	有限合伙	申光军	10.00	5.71%	10.00
3	有限合伙	熊渝军	5.00	2.86%	5.00
4	有限合伙	龙巍	5.00	2.86%	5.00
5	有限合伙	罗金菊	15.00	8.57%	15.00
6	有限合伙	王德虎	8.00	4.57%	8.00
7	有限合伙	张晓波	30.00	17.14%	30.00
8	有限合伙	张义	4.00	2.29%	4.00
9	有限合伙	郑军丽	5.00	2.86%	5.00
10	有限合伙	胡义军	5.00	2.86%	5.00
11	有限合伙	叶红涛	5.00	2.86%	5.00
12	有限合伙	陈琴梅	3.00	1.71%	3.00
13	有限合伙	胡春花	3.00	1.71%	3.00
14	有限合伙	王翠琳	3.00	1.71%	3.00
15	有限合伙	黄夏芝	2.00	1.14%	2.00
16	有限合伙	蒋红平	1.00	0.57%	1.00
17	有限合伙	叶金桂	3.00	1.71%	3.00
18	有限合伙	刘慧平	3.00	1.71%	3.00
19	有限合伙	石利平	1.00	0.57%	1.00
20	有限合伙	秦梅	1.00	0.57%	1.00
合计			175.00	100.00	175.00

共成商贸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没有重叠，分属不同行业，公司与物流集团不存在同业竞争。

8、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还原农业）

还原农业成立于2015年1月5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8023261028245，主要经营场所为荆门市东宝区子陵镇新桥村八组21栋，法定代表人为申光军，

经营范围为：菌类、蔬菜、花卉苗木种植技术研发；农产品种植，畜禽、水产养殖，水产品、食品加工；生态农业观光，农业技术咨询，农业温室大棚制造安装；园林绿化工程规划、设计、施工；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经营期限为2015年12月21日至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册	股东类型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朱业知	自然人	500.00	25%
2	刘志华	自然人	300.00	15%
3	赵清坡	自然人	300.00	15%
4	黎小明	自然人	300.00	15%
5	申光军	自然人	200.00	10%
6	张晓波	自然人	200.00	10%
7	肖加云	自然人	200.00	10%
合计			2000.00	100%

还原农业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没有重叠，分属不同行业，公司与物流集团不存在同业竞争。

9、荆门市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众诚农业）

众诚农业成立于2016年6月12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802MA48AEJM5B，主要经营场所为荆门市沙阳县汉津大道2幢5号，法定代表人为朱业知，经营范围为：农业种植、水产养殖技术研发，农业技术、农业信息咨询服务，农药、种子、化肥、农用机械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经营期限为2016年6月12日至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册	股东类型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朱业知	自然人	630.00	21%
2	吴仕学	自然人	600.00	20%
3	邓在清	自然人	585.00	19.5%

序号	股东名册	股东类型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4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	300.00	10%
5	陈晓红	自然人	390.00	13%
6	喻中海	自然人	390.00	13%
7	刘志华	自然人	60.00	2%
8	王德虎	自然人	45.00	1.5%
合计			3000.00	100.00%

众诚农业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没有重叠，分属不同行业，公司与物流集团不存在同业竞争。

除上述企业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为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构成竞争业务的任何经济组织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如公司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消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本人保证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3）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4）本人在持有公司 5.00% 以上股份、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承诺函持续有效。（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6）本承诺函自签署

之日起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承诺。（7）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为了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构成竞争业务的任何经济组织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如公司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消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本人保证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3）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4）本人在持有公司 5.00% 以上股份、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承诺函持续有效。（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承诺。（7）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拆借的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之“（四）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

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完善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关联往来及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规范。

同时，为了避免将来发生资金被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的问题，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均已经出具《关于避免资金和其他资产占用的声明与承诺》，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经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朱业知	董事、总经理	130.00
邓在清	董事长	70.00
赵清坡	董事	-
熊渝军	董事	-
王小旭	董事	-
龙剑	监事	-
王德虎	监事	-
张晓波	监事	-
丁顺海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合计		200.00

除上述情形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署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1、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和《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详见“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避免资金和其他资产占用的声明与承诺》。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业知、邓在清出具《承诺函》，承诺如下：“如因公司违反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或因违反住房公积金的相关规定而被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补缴或受到任何行政处罚，或因员工追索而被司法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判令赔偿的，本人将无偿代为补缴和赔偿，并承担公司因此而受到的任何处罚或损失。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1	朱业知	总经理、董事	物流集团	董事长	公司股东
			众志商贸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综合运输	监事	控股股东 100%控制的公司
			众诚农业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持股 10%、朱业知持股 21%、邓在清持股 19.5%
			众诚药坊	执行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沙洋配送中心	负责人	朱业知任负责人的公司
			湖北荆楚粮油荆	负责人	朱业知任负责人的公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门有限公司钟祥配送中心		司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众诚配送中心	负责人	朱业知任负责人的公司
			绿洲物资礼仪分公司	首席代表	非关联方
			绿洲物资世界分公司	首席代表	非关联方
2	邓在清	董事长	物流集团	总经理	公司股东、关联方
			共成商贸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关联方
			综合运输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控股股东 100%控制的公司
			电子商务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众诚置业	执行董事/总经理	邓在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3	赵清坡	董事	物流集团	监事	公司股东方
			众诚物业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控股股东 100%控制的公司
4	熊渝军	董事	-	-	-
5	王小旭	董事	众诚驾驶	监事	王小旭持股 33%
			众诚玉稻	监事	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6	张晓波	职工代表监事	-	-	-
7	王德虎	监事	众诚农业	监事	控股股东持股 10%、朱业知持股 21%、邓在清持股 19.5%
			六六商贸	经理	王德虎持股 60%，任经理
8	龙剑	监事	三石科技	监事	龙剑持股 35%
9	丁顺海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	-

（五）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的企业	在对外投资企业的持股比例 (%)	对外投资企业的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企业与公司的关系
1	朱业知	总经理	物流集团	38.92	普通货运，仓储（不含危险品和国家专项规定项目），仓库、门面、场地及相关设备租赁，房地产开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
			众诚农业	21.00	农业种植、水产养殖技术研发，农业技术、农业信息咨询服务，农药、种子、化肥、农用机械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持股 10%、朱业知持股 21%、邓在清持股 19.5%
			还原农业	25.00	菌类、蔬菜、花卉苗木种植技术研发；农产品种植，畜禽、水产养殖，水产品、食品加工；生态农业观光，农业技术咨询，农业温室大棚制造安装；园林绿化工程规划、设计、施工；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朱业知持股 25%、赵清坡持股 15%、张晓波持股 10%的公司
			众志商贸	45.23	电脑及配件批发；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朱业知控制的企业、持有众诚超市 5.91%的股权
			建始茶叶	60.00	依法为本社成员提供茶叶的种植、初加工、贮藏、销售，田间农作物的套种，农产品的收购、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指导、信息咨询服务	朱业知认缴 60%的出资
			众诚玉稻	9.00	玉稻生物制品、种子、种苗、肥料研发及销售；农作物、中药材（不含麻醉药品药用原植物及国家专项规定项目）种植与销售；	朱业知参股的企业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的企业	在对外投资企业的持股比例 (%)	对外投资企业的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企业与公司的关系
					农产品加工与销售；农作物种子生产、加工、包装、批发兼零售；农业技术服务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邓在清	董事长	物流集团	38.56	普通货运，仓储（不含危险品和国家专项规定项目），仓库、门面、场地及相关设备租赁，房地产开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关联方
			众诚农业	19.50	农业种植、水产养殖技术研发，农业技术、农业信息咨询服务，农药、种子、化肥、农用机械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持股 10%、朱业知持股 21%、邓在清持股 19.5%-
			共成商贸	36.00	电脑及配件批发；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
			众诚玉稻	8.00	玉稻生物制品、种子、种苗、肥料研发及销售；农作物、中药材（不含麻醉药品药用原植物及国家专项规定项目）种植与销售；农产品加工与销售；农作物种子生产、加工、包装、批发兼零售；农业技术服务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邓在清参股的企业
3	赵清坡	董事	物流集团	4.79	普通货运，仓储（不含危险品和国家专项规定项目），仓库、门面、场地及相关设备租赁，房地产开	公司股东、关联方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的企业	在对外投资企业的持股比例 (%)	对外投资企业的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企业与公司的关系
					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熊渝军	董事	共成商贸	3.08	电脑及配件批发;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
5	王小旭	董事	众诚驾驶	33.00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	非关联方
			众志商贸	3.08	电脑及配件批发;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关联方
6	张晓波	监事会主席	还原农业	10.00	菌类、蔬菜、花卉苗木种植技术研发;农产品种植,畜禽、水产养殖,水产品、食品加工;生态农业观光,农业技术咨询,农业温室大棚制造安装;园林绿化工程规划、设计、施工;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朱业知持股 25%、赵清坡持股 15%、张晓波持股 10%的公司
			共成商贸	17.14	电脑及配件批发;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关联方
7	王德虎	监事	共成商贸	4.57	电脑及配件批发;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关联方
			众诚玉稻	1.00	玉稻生物制品、种子、种苗、肥料研发及销售;农作物、中药材(不含麻醉药品药用原植物及国家专项规定项目)种植与销售;农产品加工与销售;农作物种子生产、加工、包装、批发兼零售;农业技术服务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王德虎参股的企业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的企业	在对外投资企业的持股比例 (%)	对外投资企业的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企业与公司的关系
					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六商贸	60.00	电脑及周边配件、安防监控系统设备、自行车及配件批发兼零售, 园艺绿化、会议接待、文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方
			众诚农业	1.50	菌类、蔬菜、花卉苗木种植技术研发; 农产品种植, 畜禽、水产养殖, 水产品、食品加工; 生态农业观光, 农业技术咨询, 农业温室大棚制造安装; 园林绿化工程规划、设计、施工; 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朱业知持股 25%、赵清坡持股 15%、张晓波持股 10%的公司
8	龙剑	监事	盛祥商贸	5.00	一般经营项目: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其他许可项目)、日用百货销售	关联方
			物流集团	1.47	普通货运, 仓储(不含危险品和国家专项规定项目), 仓库、门面、场地及相关设备租赁,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关联方
			三石科技	35.00	人造微晶石研发、加工及销售, 方解石、石灰石开采、加工及销售,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其它许可经营项目)、矿产品、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方
9	丁顺海	财务总监、董事	-	-	-	-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的企业	在对外投资企业的持股比例 (%)	对外投资企业的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企业与公司的关系
		会秘书				

龙剑投资的盛祥商贸的经营范围中的日用百货销售与公司经营范围内的日用百货销售存在重叠，由于龙剑在本盛祥商贸的投资只有 5%，且不参与实际经营，对该公司不具有控制或重大影响，因此，该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影响龙剑的监事资格。

除上表所列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对外投资的企业没有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相同或相似的情形，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情况。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4年08月至2017年10月，众诚有限执行董事为朱业知。

2017年10月至2018年3月7日，众诚股份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包括邓在清、朱业知、赵清坡、黄碧波和熊雷，邓在清担任董事长。

2018年3月7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因董事熊雷、黄碧波辞去董事职务，选举熊渝军、王小旭为公司董事，任期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止。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4年8月至2017年10月，众诚有限监事为刘祥艺。

2017年10月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众诚股份第一届监事会由3名

监事组成，包括龙剑、王德虎、张晓波，张晓波担任监事会主席，张晓波为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5年8月至2017年10月，众诚有限经理为朱业知。

2017年10月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朱业知担任公司总经理，丁顺海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上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系为了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而作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其他变化。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审计意见和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

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20202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众诚五六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众诚五六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9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或据此计算而得。

(二) 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1、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971,861.34	22,938,876.39	2,682,950.0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92,333.95	889,207.35	290,127.93
预付款项	2,102,568.04	2,604,524.28	2,109,951.4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90,124.71	4,452,669.05	32,626,639.29

存货	27,811,619.27	25,488,648.90	24,814,557.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9,568,507.31	56,373,925.97	62,524,226.2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033,854.75	7,955,740.14	7,789,044.4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6,918.23	321,429.96	380,909.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01,577.81	5,078,294.98	5,704,248.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880.62	236,798.81	164,342.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68,513.00	354,9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05,744.41	13,947,163.89	14,038,545.77
资产总计	78,774,251.72	70,321,089.86	76,562,772.03

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309,467.74	24,207,174.27	23,510,856.65
预收款项	2,472,304.17	3,699,567.07	3,472,022.56
应付职工薪酬	1,038,185.92	1,358,479.48	-
应交税费	8,861,409.80	5,735,270.33	3,458,602.55
应付利息		147,400.00	-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263,133.13	9,173,822.40	17,080,959.3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944,500.76	44,321,713.55	56,622,441.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944,244.73	1,910,395.7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33,955.00	723,981.20	468,802.5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78,199.73	2,634,376.93	468,802.50
负债合计	55,222,700.49	46,956,090.48	57,091,243.64
股东权益：			
股本	22,000,000.00	22,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84,001.67	2,973,755.30	23,207,706.03
减：库存股			16,302,197.9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332,450.44	-1,608,755.92	-9,189,085.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3,551,551.23	23,364,999.38	17,716,422.10
少数股东权益			1,755,106.29
股东权益合计	23,551,551.23	23,364,999.38	19,471,528.3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8,774,251.72	70,321,089.86	76,562,772.03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4,390,285.15	158,572,602.95	124,887,408.39
减：营业成本	95,235,080.75	120,825,349.67	96,240,093.88
税金及附加	111,058.62	459,410.73	423,129.10

销售费用	21,309,581.49	26,465,738.85	19,955,953.64
管理费用	7,365,225.56	11,330,286.10	7,043,508.11
财务费用	306,501.91	692,497.68	709,618.22
资产减值损失	-77,216.82	36,845.67	-8,959.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09,260.43	77,1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9,314.07	-1,160,425.75	524,065.17
加：营业外收入	12,485.85	140.00	
减：营业外支出	30,001.51	358,092.67	50,885.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1,798.41	-1,518,378.42	473,179.86
减：所得税费用	145,246.56	588,150.59	430,214.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551.85	-2,106,529.01	42,965.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551.85	-2,106,529.01	42,965.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净利润	276,305.48	-2,090,316.40	80,152.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持续经营净利润	-89,753.63	-16,212.61	-37,187.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净利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6,551.85	-2,106,529.01	42,965.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6,305.48	-2,090,316.40	80,152.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9,753.63	-16,212.61	-37,187.6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9	-0.100	0.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9	-0.100	0.002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181,661.36	179,347,407.78	144,470,289.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8,073.65	1,104,193.45	9,328,895.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269,735.01	180,451,601.23	153,799,184.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398,706.72	139,939,687.77	117,987,691.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70,139.85	17,880,105.91	14,792,265.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8,504.92	2,501,392.23	4,065,802.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0,831.18	15,914,756.02	14,756,210.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298,182.67	176,235,941.93	151,601,96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1,552.34	4,215,659.30	2,197,215.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7,744.82	39,550,765.39	35,864,474.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7,744.82	59,550,765.39	35,864,474.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7,725,512.21	3,474,022.15	7,145,451.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73,197.30	29,909,102.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5,512.21	38,047,219.45	37,054,554.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7,767.39	21,503,545.94	-1,190,079.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1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0,000.00	4,860,655.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	9,820,000.00	14,460,655.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00,000.00	4,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800.00	425,268.08	704,752.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0.00	5,758,010.85	8,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0,800.00	15,283,278.93	13,804,752.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800.00	-5,463,278.93	655,902.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2,984.95	20,255,926.31	1,663,038.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38,876.39	2,682,950.08	1,019,911.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71,861.34	22,938,876.39	2,682,950.08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0.00	-	-	-	2,973,755.30	-	-	-	-	-1,608,755.92	-	23,364,999.38	-	23,364,999.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00	-	-	-	2,973,755.30	-	-	-	-	-1,608,755.92		23,364,999.38	-	23,364,999.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89,753.63	-	-	-	-	276,305.48		186,551.85	-	186,551.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6,305.48		276,305.48	-89,753.63	186,551.8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50,000.00

												1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150,000.00	1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		-
(五) 专项储备											-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 其他					-89,753.63	-					-89,753.63	-60,246.37	-150,00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000,000.00	-	-	-	2,884,001.67	-	-	-	-	-1,332,450.44	23,551,551.23	-	23,551,551.2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23,207,706.03	16,302,197.95	-	-	-	-9,189,085.98	-	17,716,422.10	1,755,106.29	19,471,528.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	-	-	23,207,706.03	16,302,197.95	-	-	-	-9,189,085.98		17,716,422.10	1,755,106.29	19,471,528.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	-	-	-20,233,950.73	-16,302,197.95	-	-	-	7,580,330.06		5,648,577.28	-1,755,106.29	3,893,470.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90,316.40		-2,090,316.40	-16,212.61	-2,106,529.0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	-	-	6,000,000.00	-	-	-	-	-		8,000,000.00	-	8,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3,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4. 其他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5,972,844.41	-	-	-	-	5,972,844.41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5,972,844.41					5,972,844.41		-		-
(五) 专项储备												-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 其他					-20,261,106.32	-16,302,197.95				3,697,802.05		-261,106.32	-1,738,893.68	-2,000,00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000,000.00	-	-	-	2,973,755.30	-	-	-	-	-1,608,755.92		23,364,999.38	-0.00	23,364,999.38

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额中股东权益内部结转的 5,972,844.41 元产生原因：公司股份制改制，以 2017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折股。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 22,929,738.42 元（其中实收资本 22,000,000.00 元，资本公积 6,902,582.83 元，盈余公积 0.00 元，未分配利润 -5,972,844.41 元）

折合为股本 22,000,000.00 元，其余未折股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由此产生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额中股东权益内部结转的 5,972,844.41 元。

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额中其他 3,697,802.05 元产生原因：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集团内母子公司股权互换的情况，2017 年 5 月电子商务将其持有的众诚五六 100%股权转让给物流集团，处置价款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差额 3,697,802.05 元记入电子商务单体报表投资收益。2017 年 6 月公司众诚五六取得了电子商务 100%股权，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里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处理原则即假设合并后形成的投资和控制架构在最早期间期初即已存在并一直持续至今编制了合并报表，对电子商务处置众诚五六产生的投资收益进行合并抵消，由此产生了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额中其他 3,697,802.05 元。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4,566,820.55		45,433,179.45		45,433,179.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000,000.00								-4,702,418.24	15,297,581.76	15,297,581.76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	-	-	20,000,000.00	-	-	-	-	-9,269,238.79	60,730,761.21	-	60,730,761.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	-	-	3,207,706.03	16,302,197.95	-	-	-	80,152.81	-43,014,339.11	1,755,106.29	-41,259,232.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152.81	80,152.81	-37,187.68	42,965.1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	-	-	-	-	-	-	-	-	-30,000,000.00	5,000,000.00	-25,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5,000,000.00	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
（四）股东权益内	-	-	-	-	-	-	-	-	-	-	-	-	-		-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
（五）专项储备								-				-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其他					3,207,706.03	16,302,197.95						-13,094,491.92	-3,207,706.03	-16,302,197.95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23,207,706.03	16,302,197.95	-	-	-	-9,189,085.98		17,716,422.10	1,755,106.29	19,471,528.39

2、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92,339.56	8,783,862.82	2,560,433.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82,037.04	836,266.86	247,625.50
预付款项	2,102,568.04	2,590,760.56	2,109,951.4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25,233.33	4,409,645.08	29,449,629.92
存货	27,597,709.84	25,488,648.90	24,814,557.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0,999,887.81	42,109,184.22	59,182,198.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137,954.51	22,370,624.0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90,209.92	7,853,532.30	7,599,174.7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0,268.23	321,429.96	380,909.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01,577.81	5,078,294.98	5,704,248.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812.48	236,798.81	164,342.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68,513.00	354,9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108,335.95	36,215,580.12	13,848,676.13
资产总计	83,108,223.76	78,324,764.34	73,030,874.2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236,367.74	24,207,174.27	23,470,807.05
预收款项	2,464,499.03	3,699,567.07	3,469,417.23
应付职工薪酬	1,002,302.48	1,358,479.48	-
应交税费	8,801,219.85	5,676,300.30	3,436,221.60
应付利息		147,400.00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6,533,607.64	17,236,466.91	21,119,999.5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037,996.74	52,325,388.03	56,096,445.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944,244.73	1,910,395.73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33,955.00	723,981.20	468,802.5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78,199.73	2,634,376.93	468,802.50
负债合计	59,316,196.47	54,959,764.96	56,565,247.90
股东权益：			
股本	22,000,000.00	22,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9,738.42	929,738.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862,288.87	435,260.96	-3,534,373.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3,792,027.29	23,364,999.38	16,465,626.31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3,792,027.29	23,364,999.38	16,465,626.3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3,108,223.76	78,324,764.34	73,030,874.21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4,205,451.63	158,366,009.13	124,419,288.59
减：营业成本	95,123,989.06	120,635,701.74	95,847,210.01
税金及附加	110,613.32	446,039.25	400,711.34
销售费用	21,105,982.19	26,448,324.46	19,690,545.18
管理费用	7,060,583.39	11,225,519.92	6,576,042.49
财务费用	338,616.47	427,800.77	418,216.78
资产减值损失	4,750.44	566,604.64	-11,482.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03,940.00	77,1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4,858.76	-1,306,881.65	1,498,045.39
加：营业外收入	12,485.85	140.00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0	108,317.52	35,383.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7,342.61	-1,415,059.17	1,462,661.59
减：所得税费用	220,314.70	588,150.59	430,214.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027.91	-2,003,209.76	1,032,446.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净利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持续经营净利润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净利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7,027.91	-2,003,209.76	1,032,446.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963,868.73	179,122,490.89	143,960,892.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2,898.95	1,103,910.33	9,327,616.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016,767.68	180,226,401.22	153,288,508.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109,816.28	139,695,656.13	117,560,134.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43,488.10	17,880,105.91	14,359,075.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8,059.62	2,501,392.23	3,795,535.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59,689.55	15,855,432.84	14,524,29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351,053.55	175,932,587.11	150,239,03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5,714.13	4,293,814.11	3,049,471.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7,744.82	36,422,212.09	35,864,474.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7,744.82	36,422,212.09	35,864,474.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07,512.21	3,474,022.15	7,145,451.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0,000.00	2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73,197.30	29,909,102.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57,512.21	38,047,219.45	37,054,554.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9,767.39	-1,625,007.36	-1,190,079.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1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42,009.46	7,065,270.05	8,899,695.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42,009.46	14,075,270.05	13,499,695.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00,000.00	4,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800.00	162,636.83	413,87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28,679.46		8,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89,479.46	10,520,647.68	13,513,87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7,470.00	3,554,622.37	-14,178.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1,523.26	6,223,429.12	1,845,213.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83,862.82	2,560,433.70	715,220.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92,339.56	8,783,862.82	2,560,433.70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0.00	-	-	-	929,738.42	-	-	-	-	435,260.96	-	23,364,999.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00	-	-	-	929,738.42	-	-	-	-	435,260.96	-	23,364,999.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7,027.91		427,027.9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000,000.00	-	-	-	929,738.42	-	-	-	-	862,288.87	-	23,792,027.2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 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	-3,534,373.69	-	16,465,626.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	-3,534,373.69	-	16,465,626.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	-	-	929,738.42	-	-	-	-	3,969,634.65	-	6,899,373.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3,209.7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	-	-	6,902,582.83	-	-	-	-	-	-	8,902,582.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3,000,000.00							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000,000.00							3,000,000.00
4. 其他					902,582.83							902,582.83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5,972,844.41	-	-	-	-	5,972,844.41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5,972,844.41					5,972,844.41		-
（五）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000,000.00	-	-	-	929,738.42	-	-	-	-	435,260.96	-	23,364,999.3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4,566,820.55		45,433,179.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	-	-	-	-	-	-	-	-4,566,820.55	-	45,433,179.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	-	-	-	-	-	-	-	1,032,446.86	-	-28,967,553.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32,446.8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	-	-	-	-	-	-	-	-	-	-3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	-3,534,373.69	-	16,465,626.31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 and 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

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

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节三、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

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

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

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

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无风险组合外的应收款项
无风险组合	关联方、保证金、押金款项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如果有减值迹象时,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

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

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

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	5	19.00
生产经营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10	5	9.50-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4、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软件	5-10 年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门店装修改造，按受益期限直线法摊销，日常零星装修改造支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门店房租，按租赁期限直线法摊销。

16、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8、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9、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0、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1、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销售收入确认方式：在转移商品所有权凭证或交付实物，取得销售商品价款或取得索取价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

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本公司服务费收入确认原则：与供应商约定的服务已经提供，并已取得供应商的确认，有关经济利益公司已经或者能够获取。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本公司租赁收入确认原则：本公司在履行了租赁合同（或协议）规定的义务、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时，在租赁期分期确认租赁收入。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

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a.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b.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c.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本公司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金额	影响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89,207.35	-290,127.9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89,207.35	+290,127.93
2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207,174.27	-23,510,856.6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207,174.27	+23,510,856.65
3	应付利息	-147,4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7,400.00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877.43	7,032.11	7,656.28
负债（万元）	5,522.27	4,695.61	5,709.1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55.16	2,336.50	1,947.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55.16	2,336.50	1,771.64
每股净资产（元）	1.07	1.06	0.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7	1.06	0.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0.10	70.17	77.45
流动比率（倍）	1.13	1.27	1.10
速动比率（倍）	0.60	0.64	0.63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439.03	15,857.26	12,488.74
净利润（万元）	18.66	-210.65	4.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66	-209.03	8.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27	-240.08	106.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27	-238.46	110.50
毛利率（%）	23.44	23.80	22.94
净资产收益率（%）	0.80	-7.24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18	-12.49	3.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	-0.100	0.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002	-0.110	0.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	-0.100	0.0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3.48	257.56	297.87
存货周转率（次）	3.57	4.80	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97.16	421.57	219.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1	0.19	0.11

备注：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4) 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6) 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计算；

(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8) 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9) 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10) 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11) 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2) 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预付账款-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3) 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S_0+S_1+Si \times Mi \div M_0-Sj \times Mj \div M_0-Sk$

(14) 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E_0+P_1 \div 2+Ei \times Mi \div M_0-Ej \times Mj \div M_0+Ek \times Mk \div M_0$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E₀=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P₁=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_i=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k=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一) 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其中：货币资金	25,971,861.34	22,938,876.39	2,682,950.08

预付款项	2,102,568.04	2,604,524.28	2,109,951.44
其他应收款	2,290,124.71	4,452,669.05	32,626,639.29
存货	27,811,619.27	25,488,648.90	24,814,557.52
流动资产合计	59,568,507.31	56,373,925.97	62,524,226.26
非流动资产：			
其中：固定资产	8,033,854.75	7,955,740.14	7,789,044.41
长期待摊费用	5,301,577.81	5,078,294.98	5,704,248.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05,744.41	13,947,163.89	14,038,545.77
资产总计	78,774,251.72	70,321,089.86	76,562,772.03
流动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9,100,000.00
应付账款	28,309,467.74	24,207,174.27	23,510,856.65
预收款项	2,472,304.17	3,699,567.07	3,472,022.56
应交税费	8,861,409.80	5,735,270.33	3,458,602.55
其他应付款	12,263,133.13	9,173,822.40	17,080,959.38
流动负债合计	52,944,500.76	44,321,713.55	56,622,441.14
非流动负债：			
其中：应付债券	1,944,244.73	1,910,395.73	
预计负债	333,955.00	723,981.20	468,802.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78,199.73	2,634,376.93	468,802.50
负债合计	55,222,700.49	46,956,090.48	57,091,243.64

公司 2018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分别为 78,774,251.72 元、70,321,089.86 元、76,562,772.03 元。公司资产与负债中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占比较高，与公司的主营业务连锁超市经营的行业特点一致。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相比较于期初增加 845.32 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相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624.17 万元，具体分析如下：

1、流动资产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存货，其中 2018 年 1-9 月、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46.69%、45.21%、39.69%，年末存货金额较高，主要系公司经营超市连锁业务，日常会备有一定数量的存货，同时每年的 1-2 月份有元旦、春节等假日，这段期

间是零售行业传统的销售旺季。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 2018 年 9 月末相比 2017 年末上升了 303.30 万元，2017 年末相比 2016 年末上升了 2,025.59 万元，其他应收款 2018 年 9 月末相比 2017 年末下降了 216.25 万元，2017 年末相比 2016 年末下降了 2,817.40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回了关联方拆借款、且销售额逐期增加，货币资金也随之有所增加。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为 46.69%，主要系公司当期营业规模出现一定程度增长从而导致存货储备出现一定程度上升。

2、非流动资产：

公司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2018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9,205,744.41 元、13,947,163.89 元、14,038,545.77 元，其中固定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1.83%、57.04%、55.48%，长期待摊费用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7.60%、36.41%、40.63%。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系公司用于超市经营的设备如货架、冷柜等设备。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公司预付的一年以上的房租和门店的装修费用。公司无土地房屋建筑物，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与公司实际经营特点相符。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非流动资产相比较于期初增加 525.86 万元，主要系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购置交易所导致，详细情况请参阅本公转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部分详细描述。

3、流动负债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核算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交税费、预收款项等。2018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分别为 52,944,500.76 元、44,321,713.55 元、56,622,441.14 元。2018 年 9 月 30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增加 862.28 万元，主要是应付账款增加 410.23 万元，其他应付款增加 294.19 万元所导致；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下降 1,230.07 万元，主要是公司偿还了短期借款 910.00 万元，公

司其他应付款减少 790.70 万元所导致。

4、非流动负债

公司 2018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278,199.73 元、2,634,376.93 元、468,802.50 元。2018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发行了私募债券，备案场所为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金额为 201 万元，票面利率为 8%，期限为 2017-01-24 到 2020-01-23，代码为 q17020304。截止到本公转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常付息，未出现逾期的情形。

(二)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毛利率 (%)	23.44	23.80	22.94
净利率 (%)	0.15	-1.33	0.03
净资产收益率 (%)	0.80	-7.24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0.18	-12.49	3.88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09	-0.100	0.00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02	-0.100	0.002

1、毛利率分析

公司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3.44%、23.80%、22.94%，2018 年 1-9 月较 2017 年度综合毛利率波动不大，2017 年度较 2016 年度增加了 0.87 个百分点，毛利率略有上升，主要系 2017 年公司销售收入相比 2016 年上升了 26.97%，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加强了供应商管理，存货采购时溢价能力增强，同时公司根据销售情况，主动淘汰销量小、毛利率低的产品，提高单类产品的毛利率。毛利率的波动分析详见本节“六、(二)、4、利润及毛利率的构成情况”。

2、净利率与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公司 2018 年 1-9 月净利率为 0.15%，净资产收益率为 0.80%；2017 年度净利率为-1.33%，净资产收益率为-7.24%；2016 年度净利率为 0.03%，净资产收益

率为 0.29%。报告期内公司净利率与净资产收益率波动较大，其中 2018 年 1-9 月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较 2017 年度提高了 1.48 个、8.04 个百分点、2017 年度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较 2016 年度降低了 1.36 个、7.53 个百分点，2017 年度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8 年 1-9 月、2016 年度大幅度降低，主要系 2017 年度因公司出现了亏损，虽然公司 2017 年度收入相比 2016 年上升了 26.97%，毛利率上升了 0.87 个百分点，2017 年毛利比 2016 年度增加 910.00 万元，但是 2017 年度销售费用与管理费用合计上升 1,080.00 万元，使得公司 2017 年出现了经营亏损。销售费用与管理费用的具体分析详见本节六、（三）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3、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较差的原因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8.66 万元、-210.65 万元、4.3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相对较差，尤其是 2017 年度，具体分析原因如下：

（1）地理位置因素：公司所在地为湖北省荆门市，根据 2018 年 4 月 26 日《第一财经》新一线城市研究所举办“新一线城市峰会暨 2018 中国城市商业魅力排行榜”发布的最新一期的城市商业魅力榜单，荆门市处于五线城市，具体表现为城市规模较小，经济基础较差，消费水平相对较低，商业资源集聚度较一线、二线城市有较大差距，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企业的经营业绩。

（2）股权激励因素：公司于 2017 年 6 月，制定股权激励方案，通过设立荆门众志成城中心（有限合伙）和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作为持股平台，实现对公司员工的股权激励，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2017 年度记入管理费用-股份支付 300.00 万元，从而导致 2017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负。

（3）资金不足因素：公司销售的商品为食品、生鲜、日用百货等商品，产品毛利较低，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同时公司自有资金不够充足，采购方式多为赊购方式，议价能力较低，如在资金充裕后采用现款现货方式采购商品，那么商品毛利率将会在现有基础上提高 10-20%，从而提高盈利能力。

(4) 所处经营阶段因素：公司尚处于发展阶段，拥有 46 家门店，公司现阶段人员配备可满足 100 家门店运营，此举主要为公司提前储备人员以应对后期快速发展，但造成了目前公司人员并没有充分发挥其效力，其负担的大量人力成本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经营业绩情况。

综上，现阶段公司盈利能力不高，但公司一直坚持主营业务，积极探索更好的盈利模式、扩张模式及资源整合模式，通过完善、深化企业的产品结构、渠道结构、技术结构和人才结构，提高公司在荆门市零售行业的市场地位。报告期内公司股权结构稳定、管理团队稳定，运营能力较强，在荆门市区域市场具有较高的占用率和品牌知名度。公司自成立后营业收入在不断提高，后期通过公司继续扩张及优化资源整合，盈利情况会逐渐好转。

(三)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70.10	70.17	77.45
流动比率(倍)	1.13	1.27	1.10
速动比率(倍)	0.60	0.64	0.63

报告期内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2018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分别为 70.10%、70.17%、77.45%，资产负债率整体较高，其中 2018 年 9 月末和 2017 年末资产负债率基本持平，较 2016 年末有一定幅度降低；资产负债率整体较高的原因主要是由于一方面公司属于轻资产类企业，且流动性较强，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小，资产主要为存货及货币资金，另一方面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的信用政策，从而导致公司应付账款金额较高，2018 年 9 月末、2017 年末及 2016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8,309,467.74 元、24,207,174.27 元、23,510,856.65 元，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规模也较大，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联营商货款尚未结算部分、押金及部分资金拆借，基于上述原因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报告期内 2018 年 9 月末和 2017 年末资产负债率基本持平，较 2016 年末有一定幅度较低，主要系母公司资产 2017 年末相比 2016 年末上升了 529 万元、而负债下降了 160.55 万元。

2018 年 9 月末、2017 年末、2016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13 倍、1.27

倍、1.10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60、0.64、0.63，上述指标与同行业相比如下：

指标	日期/期间	华运股份	家家悦	三信股份	平均值	众诚五六
流动比率 (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0.80	1.27	0.57	0.88	1.27
	2016 年 12 月 31 日	0.81	1.25	0.60	0.89	1.10
速动比率 (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0.32	0.95	0.29	0.52	0.6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0.28	0.89	0.31	0.49	0.63

由上表可知，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同行业相一致且具有一定的优势，这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特点具有较强的流动性相关；公司 2018 年 9 月末流动比率较 2017 年度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公司合并报表流动资产由 2017 年末的 5,637.39 万元增加到 2018 年 9 月末的 5,956.85 万元，增加了 319.46 万元，主要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增加了 303.30 万元，其他应收款下降了 216.25 万元。流动负债增加了 862.28 万元，流动负债增加多于流动资产。2017 年末流动比率较 2016 年末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合并报表流动资产由 2016 年末的 6,254.69 万元下降到 2017 年末的 5,642.49 万元，下降了 612.20 万元，主要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增加了 2,025.59 万元，其他应收款下降了 2,817.40 万元，系公司收回了关联方拆借款、2017 年销售增加，货币资金增加。流动负债下降 1,230.08 万元，流动负债下降多于流动资产。2018 年 9 月末、2017 年末、2016 年末，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0.60、0.64、0.63，速动比率较低，主要系公司流动资产中存货占比较高，公司经营连锁超市业务，存货变现快，速动比率与行业一致。

综合上述分析，报告期内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波动不大，公司的偿债能力逐步提升。

（四）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3.48	257.56	297.87
存货周转率（次）	3.57	4.80	4.21

公司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03.48、257.56、297.87，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期主要在一年以内，且应收账款余

额较小，公司销售以现金结算为主，应收账款占当期的销售额不足 1%，应收账款客户以当地的规模较大的企业、事业单位等为主，信誉良好。其中：2018 年 1-9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7 年度降低幅度较大，主要系 2018 年 1-9 月不是完整会计年度，计算应收账款周转率使用的营业收入金额不是完整会计年度金额。2017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6 年有所较低，主要系企业客户同比增加，应收账款余额上升。

公司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57、4.80、4.21，2018 年 1-9 月较 2017 年度存货周转率有所降低主要是系 2018 年 1-9 月不是完整会计年度，计算存货周转率使用的营业成本金额不是完整会计年度金额、同时公司当期营业规模出现一定程度增长从而导致存货储备出现一定程度上升。2017 年度较 2016 年度存货周转率上升主要系公司加强存货管理，2017 年度比 2016 年度销售增加 26.97%，而期末存货仅同比上升了 2.72%，企业通过加强库存监管，根据销售情况判断安全库存，减少库存储备，加强周转等形式，减少库存。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1,552.34	4,215,659.30	2,197,215.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7,767.39	21,503,545.94	-1,190,07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800.00	-5,463,278.93	655,902.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2,984.95	20,255,926.31	1,663,038.49

公司 2018 年 1-9 月、2017 年、2016 年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3,032,984.95 元、20,255,926.31 元、1,663,038.49 元，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181,661.36	179,347,407.78	144,470,289.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8,073.65	1,104,193.45	9,328,895.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269,735.01	180,451,601.23	153,799,184.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398,706.72	138,406,111.43	117,987,691.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70,139.85	17,880,105.91	14,792,265.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8,504.92	2,501,392.23	4,065,802.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0,831.18	17,448,332.36	14,756,210.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298,182.67	176,235,941.93	151,601,96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1,552.34	4,215,659.30	2,197,215.64

公司 2018 年 1-9 月、2017 年、201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971,552.34 元、4,215,659.30 元、2,197,215.64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期增加主要系 2018 年销售收入（年化）相比 2017 年上升 4.59%，2017 年销售收入相比 2016 年上升 26.97%，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往来款及付现费用，具体如下：

(1) 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往来款	6,818,143.06	1,012,300.00	9,323,725.82
利息收入	53,844.74	14,653.45	5,169.53
补贴收入	203,600.00	77,240.00	-
其他	12,485.85		
合计	7,088,073.65	1,104,193.45	9,328,895.35

(2) 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滞纳金及罚款	192,251.51	108,317.52	35,476.98
手续费	205,897.65	96,731.49	10,035.36
往来款	3,715,072.75	6,657,356.87	6,201,120.71
付现费用	8,747,609.27	10,585,926.48	8,509,577.02
捐赠支出	30,000.00		

合计	12,890,831.18	17,448,332.36	14,756,210.07
----	---------------	---------------	---------------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7,744.82	39,550,765.39	35,864,474.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7,744.82	59,550,765.39	35,864,474.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25,512.21	3,474,022.15	7,145,451.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73,197.30	29,909,102.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5,512.21	38,047,219.45	37,054,554.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7,767.39	21,503,545.94	-1,190,079.78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购买固定资产及门店装修支付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资金拆借	2,447,744.82	39,550,765.39	35,864,474.47
合计	2,447,744.82	39,550,765.39	35,864,474.47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资金拆借	-	12,573,197.30	29,909,102.68
合计	-	12,573,197.30	29,909,102.68

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

的现金系关联方向公司拆出资金、归还拆出资金，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的情形，众诚物流集团与众诚五六之间发生了资金拆借，具体的资金拆借，披露在本节“十一、（四）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1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0,000.00	4,860,655.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	9,820,000.00	14,460,655.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00,000.00	4,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800.00	425,268.08	704,752.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0.00	5,758,010.85	8,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0,800.00	15,283,278.93	13,804,752.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800.00	-5,463,278.93	655,902.6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系 2017 年度股东朱业知、邓在清合计对公司增资 500 万元。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系 2017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发行了私募债券 201 万元，备案场所为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资金拆借	-	2,810,000.00	4,860,655.02
合计	-	2,810,000.00	4,860,655.02

（2）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债券发行费	-	137,355.83	
资金拆借	500,000.00	5,620,655.02	8,500,000.00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150,000.00		
合计	650,000.00	5,758,010.85	8,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系公司向其他公司拆入、归还拆入资金。

(六)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6,305.48	-2,090,316.40	80,152.81
加：少数股东损益	-89,753.63	-16,212.61	-37,187.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77,216.82	36,845.67	-8,959.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5,585.31	1,048,692.93	694,483.81
无形资产摊销	32,511.73	59,479.89	48,473.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38,285.64	1,714,672.86	1,219,270.82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525.15	15,408.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4,449.00	610,419.64	704,752.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918.19	-72,456.14	-22,094.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22,970.37	-674,091.38	-1,739,521.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3,779.82	552,794.96	-2,331,836.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36,217.63	2,988,304.73	3,574,274.8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1,552.34	4,215,659.30	2,197,215.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971,861.34	22,938,876.39	2,682,950.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938,876.39	2,682,950.08	1,019,911.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2,984.95	20,255,926.31	1,663,038.49

公司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如下表：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1,552.34	4,215,659.30	2,197,215.64

净利润	186,551.85	-2,106,529.01	42,965.13
差异	8,785,000.49	6,075,494.31	2,154,250.51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净利润，主要原因为公司经营连锁超市业务，销售商品时直接收取现金，而公司与供应商进行结算是定期结算，当月与供应商进行的采购一般都是次月进行结算，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与净利润存在一定的差异，与行业情况一致。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报告期内各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436,629.24	684,576.48	831,961.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256,911.09	21,869,316.16	1,806,926.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8,321.01	384,983.75	44,062.4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71,861.34	22,938,876.39	2,682,950.0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八）主要财务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F52 零售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F5212 超级市场零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为“F5212 超级市场零售”。

根据公司所属行业及经营模式，选取了山东三信商贸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证券简称：三信股份，证券代码：831579）、安徽华运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证券简称：华运股份，证券代码：870524）、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简称：家家悦，证券代码：603708）为可比公司进行分析。

指标	日期/期间	华运股份	家家悦	三信股份	平均值	众诚五六
毛利率（%）	2017 年度	19.51	20.92	24.07	21.50	23.80
	2016 年度	18.52	21.68	24.02	21.41	22.94
净利率（%）	2017 年度	2.77	2.68	-0.26	1.73	-1.33
	2016 年度	1.41	2.33	1.04	1.59	0.03
净资产收益率（%）	2017 年度	7.64	6.37	-0.81	4.40	-7.24
	2016 年度	8.37	23.16	6.73	9.96	0.2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17 年度	77.23	457.01	815.49	449.91	257.56
	2016 年度	267.26	856.58	567.54	563.79	297.87
存货周转率（次）	2017 年度	3.84	5.31	3.11	4.09	4.80
	2016 年度	7.64	6.82	6.07	6.84	4.21
资产负债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51.29	61.37	72.20	61.62	70.17
	2016 年 12 月 31 日	55.71	61.17	72.65	63.18	77.45
流动比率（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0.8	1.27	0.57	0.88	1.27
	2016 年 12 月 31 日	0.81	1.25	0.60	0.89	1.10
速动比率（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0.32	0.95	0.29	0.52	0.6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0.28	0.89	0.31	0.49	0.63

1、盈利能力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处于行业中间水平，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低于行业内可比公司，由于公司的收入低于相比行业内可比公司，销售规模较小，盈利较小，且 2017 年出现了亏损。

2、营运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华运股份，低于家家悦及三信股份。公司存货周转率由 2016 年的 4.21 上升到 2017 年的 4.80，2017 年已经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目前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未来营运管理能力也将不断改善。

3、偿债能力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0.17%、77.45%，公司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但资产负债率高于可比公司；主要是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低于行业内可比公司，随着公司未来销售规模扩大，公司计划挂牌新三板后，积极进行股权融资以筹集资金。公司报告期内的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

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无重大风险。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及收入确认、成本核算的具体方法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及收入确认

公司根据采购结算方式和承担商品所有权风险的不同，销售模式可以分为四种：经销、代销、出租、互联网销售。具体内容见“《公开转让说明书》六、商业模式（二）销售模式”的披露。

各销售模式下收入确认时点：

经销、代销、互联网销售收入确认时点：在转移商品所有权凭证或交付实物，取得销售商品价款或取得索取价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即经销和代销销售收入确认时点：在客户选购好商品到收银台交款，收银员用扫码机扫码后根据收款机显示金额收取价款时。互联网销售收入确认时点：客户确认收货（确认收货后商品不可退换）且款项进入公司结算账户时。

经销、代销服务费收入确认时点：与供应商约定的服务已经提供，并已取得供应商的确认，有关经济利益公司已经或者能够获取。

出租收入确认时点：本公司在履行了租赁合同（或协议）规定的义务、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时，在租赁期分期确认租赁收入。即按合同规定租赁期的每个分期时点。

2、成本核算及结转

公司主营业务为商业超市连锁经营，成本根据当月实际销售商品数量，月末按加权平均单价计算结转销售成本。

（二）各期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1、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6,298,216.34	94,686,368.29	146,923,715.45	119,816,371.40

其他业务	8,092,068.81	548,712.46	11,648,887.50	1,008,978.27
合计	124,390,285.15	95,235,080.75	158,572,602.95	120,825,349.67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6,923,715.45	119,816,371.40	112,970,075.80	95,456,386.21
其他业务	11,648,887.50	1,008,978.27	11,917,332.59	783,707.67
合计	158,572,602.95	120,825,349.67	124,887,408.39	96,240,093.88

公司主营业务为商业超市连锁经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分别为 93.50%、92.65%、90.46%。主营业务为销售食品、百货、生鲜等商品。其他业务主要是提供服务收入、租金收入。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年化）较 2017 年度上升了 4.59%，主要系 2018 年 3 月，纪山店开业，为公司取得销售额 200 多万元，同时银泰店通过加强营销管理，收入增加了 900 多万元。

2017 年度营业收入相比 2016 年度上升了 26.97%，主要系公司旗下的门店销售额环比上升，1）是公司 2017 年新开 3 家店；2）公司的银泰超市营业面积 5316 平方米，是公司旗下面积最大的超市，于 2016 年 9 月底开业，2016 年度营业时间较短，经过一段时间的运营，2017 年销售收入同比上升 2,604 万元，拉动 2017 年度销售收入大幅上升。公司目前有 15 个乡镇店，荆门市有五十多个乡镇，公司未来将继续布局各个乡镇，新开设乡镇综合超市，以提高销售额，扩大市场占有率。

（1）主营业务收入按商品品类分类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食品类	63,989,971.31	55.02%	83,209,895.72	56.63%
日用百货类	14,329,794.45	12.32%	20,697,391.80	14.09%
生鲜类	37,800,802.54	32.51%	43,016,427.93	29.28%
药品类	177,648.04	0.15%		

合计	116,298,216.34	100.00%	146,923,715.45	100.00%
----	----------------	---------	----------------	---------

续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食品类	83,209,895.72	56.63%	64,391,820.93	57.00%
日用百货类	20,697,391.80	14.09%	17,131,064.09	15.16%
生鲜类	43,016,427.93	29.28%	31,447,190.78	27.84%
合计	146,923,715.45	100.00%	112,970,075.8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类型以食品类、日用百货类、生鲜类为主。报告期内销售结构出现了一定的变动：2018年1-9月相比2017年，主要是生鲜类销售占比上升了3.23个百分点，食品类下降了1.61个百分点，日用百货类下降了1.77个百分点；2017年相比2016年，主要是生鲜类销售占比上升了1.44个百分点，食品类下降了0.36个百分点，日用百货类下降了1.08个百分点。公司报告期生鲜类销售波动相对较大，逐期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的门店中有15家较大的乡镇店开设在荆门市乡镇地区，部分消费者习惯在菜市场购买生鲜。随着未来城市化率的提升，消费者购买习惯由菜场逐渐转向超市采购，同时消费者对生活品质的要求也将拉动对生鲜商品需求的增长，公司拟持续通过增加绿色蔬菜等高品质生鲜类产品的供应吸引客流以提高门店的销售。

(2) 利用各类移动支付方式取得的收入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利用各类移动支付方式取得的收入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营业收入（含税）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支付宝	16,599,248.53	12,536,928.03	1,208,693.00
微信平台	22,990,198.25	14,109,328.93	1,107,624.70
有赞商城	-	92,799.66	23,212.01
POS机	14,205,241.68	14,865,635.80	8,311,433.60
翼支付	129,976.41	-	-
合计	53,924,664.87	41,604,692.42	10,650,963.31

我们选取了2016年度销售结构与同行业的公司进行对比：

产品名称	华运股份	家家悦	众诚五六
食品类	50.63%	37.20%	57.00%
日用百货类	21.31%	20.12%	15.16%
生鲜类	28.06%	42.69%	27.84%
合计	100.00%	100%	100%

2017 年度销售结构与同行业公司对比：

产品名称	华运股份	家家悦	众诚五六
食品类	48.82%	48.24%	56.63%
日用百货类	20.57%	8.87%	14.09%
生鲜类	30.61%	42.89%	29.28%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可比公司三信股份年报中未披露其销售结构，众诚五六与华运股份生鲜销售比例差异不大，低于家家悦的 42.69%，主要系家家悦超市主要分布在山东地区，且其门店主要位于威海、烟台、青岛等经济发达地区，城市化率高，消费者倾向于从超市购买生鲜产品。

2、营业收入按地区构成

单位：元

区域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湖北省荆门市	124,390,285.15	158,572,602.95	124,887,408.39
合计	124,390,285.15	158,572,602.95	124,887,408.3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在湖北省荆门市，公司未来将深耕荆门地区，提高市场占有率。

2、其他业务收入列示如下

类型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租金收入	3,855,791.81	6,020,298.59	8,589,232.07
服务费收入	4,067,735.79	5,325,752.36	2,979,335.60
其他	168,541.21	302,836.55	348,764.92
合计	8,092,068.81	11,648,887.50	11,917,332.59

报告期内公司租金收入下降主要系公司减少了出租，增加了自营的面积。服务费收入上升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上升，收取的服务费收入增加。

服务费主要是公司为供应商促销、配送收取的费用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大幅上升，服务费随之相应提升。

3、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94,686,368.29	99.42	119,816,371.40	99.16
其他业务成本	548,712.46	0.58	1,008,978.27	0.84
合计	95,235,080.75	100.00	120,825,349.67	100.00

续

单位：元

成本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19,816,371.40	99.16	95,456,386.21	99.19
其他业务成本	1,008,978.27	0.84	783,707.67	0.81
合计	120,825,349.67	100.00	96,240,093.88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商业超市连锁经营，成本根据当月实际销售商品数量，月末按加权平均单价计算结转销售成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为结转的销售商品成本。

4、利润及毛利率的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124,390,285.15	158,572,602.95	124,887,408.39
营业成本	95,235,080.75	120,825,349.67	96,240,093.88
毛利	29,155,204.40	37,747,253.28	28,647,314.51
净利润	186,551.85	-2,106,529.01	42,965.13
毛利率(%)	23.44	23.80	22.94

公司 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毛利分别为：124,390,285.15 元、29,155,204.40 元，年化营业收入、毛利分别为：165,853,713.53 元、38,873,605.87 元，较 2017 年度上升幅度分别为：4.59%、2.98%，变动幅度不大，呈稳步上涨趋势。2018 年 1-9 月净利润为 186,551.85 元，较 2017 年增加 229.31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于 2017 年 6 月，制定股权激励方案，通过设立荆门众志成城中心（有限合伙）和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作为持股平台，实现对公司员工的股权激励，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2017 年度记入管理费用-股份支付 300.00 万元。

2017 年毛利相比 2016 年上升了 910 万元，主要系主营业务收入上升拉动主营业务毛利上升 959.37 万元。公司 2017 年净利润下降相比 2016 年下滑，主要系 2017 年度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同比合计上升 1,079.66 万元，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总比例同比上升了 2.08 个百分点，费用的变动分析详见本节“六、（三）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上升，毛利率上升但是由于费用的上涨导致公司净利润出现了下滑。

（1）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如下：

产品名称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食品类	63,989,971.31	53,078,951.72	17.05%	83,209,895.72	68,416,323.24	17.78%
日用百货类	14,329,794.45	10,511,860.04	26.64%	20,697,391.80	16,130,878.90	22.06%
生鲜类	37,800,802.54	30,989,467.74	18.02%	43,016,427.93	35,269,169.26	18.01%
药品类	177,648.04	106,088.79	40.28%			
合计	116,298,216.34	94,686,368.29	18.58%	146,923,715.45	119,816,371.40	18.45%

续

产品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食品类	83,209,895.72	68,416,323.24	17.78%	64,391,820.93	55,043,933.13	14.52%
日用百货类	20,697,391.80	16,130,878.90	22.06%	17,131,064.09	13,978,494.76	18.40%
生鲜类	43,016,427.93	35,269,169.26	18.01%	31,447,190.78	26,433,958.32	15.94%
合计	146,923,715.45	119,816,371.40	18.45%	112,970,075.80	95,456,386.21	15.5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率呈现上升趋势，2018年1-9月相比2017年上升了0.13个百分点，上升幅度较小，2017年相比2016年上升了2.95个百分点，上升幅度相对较大：其中日用百货类上升了3.66个百分点，食品类上升了3.26个百分点，生鲜类上升了2.07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商品种类管理，积极推行商品淘汰制，对于销售额小、毛利率低的商品进行淘汰。积极引进畅销、毛利率高的新商品类型。

(2) 各销售模式下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各销售模式下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销售模式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经销	35,531,350.59	28,815,925.33	18.90%	76,943,874.35	62,439,492.44	18.85%
代销	31,898,640.55	26,887,514.20	18.00%	26,870,613.51	22,023,036.82	18.04%
自采	48,683,391.68	38,871,837.07	20.15%	43,016,427.93	35,269,169.26	18.01%
互联网销售	-	-	-	92,799.66	84,672.88	8.76%
合计	116,298,216.34	94,686,368.29	18.55%	146,923,715.45	119,816,371.40	18.45%

续

销售模式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经销	76,943,874.35	62,439,492.44	18.85%	57,161,328.44	48,352,864.12	15.41%
代销	26,870,613.51	22,023,036.82	18.04%	24,338,344.57	20,649,890.19	15.15%
自采	43,016,427.93	35,269,169.26	18.01%	31,447,190.78	26,433,958.32	15.94%
互联网销售	92,799.66	84,672.88	8.76%	23,212.01	19,673.58	15.24%
合计	146,923,715.45	119,816,371.40	18.45%	112,970,075.80	95,456,386.21	15.5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率呈现上升趋势，2018年1-9月相比2017年上升了0.13个百分点，上升幅度较小，2017年相比2016年上升了2.95%，主要原因是：（1）经销和代销毛利率上涨。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商品种类管理，积极推行商品淘汰制，对于销售额小、毛利率低的商品进行淘汰，同时引进畅销、毛利率高的新商品类型，带动了经销和代销模式下的日用百货类与食品类毛利率的上涨。（2）自采毛利率上涨。公司自采模式下主要是生鲜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提升了对生鲜产品的采购与管理制度，对于易储存的生鲜品类由采购人员深入到生产源头或批发市场，现场对生鲜产品的特色、季节性等进行考察，辨别品质，保证质量的同时降低了采购的中间成本；对于不易储存的生鲜品类采购人员一般在本地就近选择合格供应商现场采购，遵循一天一配的原则，降低了生鲜产品的成本损耗。

单位：元

销售模式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毛利率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毛利率
出租	3,855,791.81	457,089.61	88.15%	6,020,298.59	840,382.86	86.04%
服务费	4,067,735.79	-	-	5,325,752.36	-	-
其他	167,381.21	91,622.85	45.26%	302,836.55	168,595.41	44.33%
合计	8,090,908.81	548,712.46	93.22%	11,648,887.50	1,008,978.27	91.34%

续

销售模式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毛利率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毛利率
出租	6,020,298.59	840,382.86	86.04%	8,589,232.07	566,563.53	93.40%
服务费	5,325,752.36	-	-	2,979,335.60	-	-
其他	302,836.55	168,595.41	44.33%	348,764.92	217,144.14	37.74%
合计	11,648,887.50	1,008,978.27	91.34%	11,917,332.59	783,707.67	93.42%

报告期内出租类毛利率，2018年1-9月较2017年度基本一致，2017年度较2016年度下降7.36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2017年开始，公司为提升现有

门店的经营能力，利用成熟的经营模式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逐渐扩大自营销售区域，减少了门店中部分区域对外出租业务，减少的出租业务主要是销售扣点收取租金形式，销售扣点收取形式毛利率高于固定租金收取形式的毛利率，从而造成了报告期内出租业务整体毛利率的下降。

(3) 毛利率与可比公司进行对比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连锁超市经营，主要经营业态为超市和便利店。公司以超市和便利店经营作为核心业务，形成了以食品、生鲜、日用百货为主的零售业务，公司通过优胜选址、精美装修、连锁扩张等经营策略，逐渐成为荆门市规模较大的本土超市及便利店连锁企业之一。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F52 零售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F5212 超级市场零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为“F5212 超级市场零售”。

由于同行业公众公司众多，我们考虑其实际经营情况，从上市公司选取了家家悦的行业数据，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及主要产品，从新三板挂牌公司中遴选了华运股份、三信股份主营超市零售业务的企业进行财务指标比较。

指标	期间	华运股份	家家悦	三信股份	平均值	众诚五六
毛利率（%）	2017 年度	18.92	21.58	22.79	21.10	23.80
	2016 年度	18.52	21.68	24.02	21.41	22.94
差异（%）		0.40	-0.10	-1.23	-0.31	0.86

可比公司华运股份毛利率 2017 年相比 2016 年上升 0.40 个百分点，家家悦的毛利率下降了 0.10 个百分点，三信股份的毛利率下降了 1.23 个百分点，行业内公司毛利率总体平稳；众诚五六的毛利率低于三信股份，高于华运股份与家家悦，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三)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1、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

	金额/比例	金额/比例	金额/比例
营业收入	124,390,285.15	158,572,602.95	124,887,408.39
销售费用	21,309,581.49	26,465,738.85	19,955,953.64
管理费用	7,365,225.56	11,330,286.10	7,043,508.11
财务费用	306,501.91	692,497.68	709,618.22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7.13%	16.69%	15.98%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5.92%	7.15%	5.64%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25%	0.44%	0.57%
三费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合计	23.30%	24.27%	22.19%

公司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3.30%、24.27%、22.19%。其中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8 年 1-9 月、2017 年、2016 年分别为 17.13%、16.69%、15.98%，三项费用中销售费用较高。

2、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占比	2017 年度	占比	2016 年度	占比
职工薪酬	9,753,291.00	45.77%	11,644,744.52	44.00%	7,839,333.09	39.28%
社保	2,006,935.53	9.42%	2,915,628.69	11.02%	2,487,916.39	12.47%
福利费	28,993.40	0.14%	33,119.30	0.13%	34,952.10	0.18%
办公费	103,750.52	0.49%	115,044.68	0.43%	67,753.84	0.34%
房租	3,784,719.89	17.76%	4,964,693.19	18.76%	4,575,952.89	22.93%
维修费	75,941.15	0.36%	101,306.13	0.38%	70,020.72	0.35%
招待费	1,491.50	0.01%	4,274.20	0.02%	30,884.70	0.15%
宣传费	149,601.10	0.70%	177,244.65	0.67%	152,818.50	0.77%
水电费	1,896,075.32	8.90%	2,383,322.42	9.01%	1,580,556.18	7.92%
装修费	1,276,251.42	5.99%	1,271,169.53	4.80%	819,545.86	4.11%
搬运费	10,677.00	0.05%	13,390.00	0.05%	22,516.00	0.11%
物业费	325,023.33	1.53%	401,435.14	1.52%	146,239.50	0.73%
安防	185,476.26	0.87%	242,420.07	0.92%	125,860.00	0.63%

交通费	4,038.90	0.02%	35,964.80	0.14%	31,462.00	0.16%
促销费	1,036,213.09	4.86%	1,317,110.13	4.98%	1,313,223.40	6.58%
通讯费	24,952.76	0.12%	3,168.00	0.01%	2,306.50	0.01%
商品损耗	627,588.30	2.95%	834,055.20	3.15%	648,677.80	3.25%
其他	18,561.02	0.09%	7,648.20	0.03%	5,934.17	0.03%
合计	21,309,581.49	100.00%	26,465,738.85	100.00%	19,955,953.64	100.00%

销售费用主要有员工薪酬、社保、房租、宣传费、水电费等构成。销售费用构成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模式一致。商品损耗主要为水果、蔬菜、散货等在销售过程中产生的合理损耗，报告期没有发生较大金额商品盘亏情况。我们查看了可比公司华运股份披露的年报，其销售费用中商品损耗占当期销售费用的比例 2015 年、2016 年分别为 4.27%、2.28%，众诚五六销售费用中的商品损耗与行业差异不大。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7.13%、16.69%、15.98%，变动幅度较小，其中：2017 年销售费用发生额相比 2016 年销售费用上升 650.98 万元主要系职工薪酬及社保上升 423.31 万元、水电费上升 80 万元、装修费上升 80.28 万元、房租上升了 38.87 万元。职工薪酬及社保、水电费的上升原因为：1) 2017 年新开业 3 家门店，营业面积上升，员工人数增加；2) 2016 年 9 月开业的超市银泰店，营业面积是公司旗下超市中最大的，员工人数较多，2017 年全年营业，2017 年度该店员工薪酬上升较大。长期待摊费用上升主要系公司对新开的门店进行了装修改造。

3、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占比	2017 年度	占比	2016 年度	占比
职工薪酬	2,672,262.60	36.28%	3,253,783.00	28.72%	3,075,761.06	43.67%
股份支付	-		3,000,000.00	26.48%	-	
社保	775,047.03	10.52%	1,127,520.98	9.95%	1,086,127.52	15.42%
福利费	446,749.70	6.07%	303,260.32	2.68%	268,175.35	3.81%
办公费	209,134.78	2.84%	236,693.04	2.09%	211,151.32	3.00%

差旅费	138,409.92	1.88%	160,288.43	1.41%	115,980.90	1.65%
水电费	168,399.56	2.29%	214,681.65	1.89%	195,645.24	2.78%
通讯费	11,055.10	0.15%	14,374.05	0.13%	11,660.10	0.17%
招待费	489,852.10	6.65%	319,550.85	2.82%	122,527.32	1.74%
车辆费用	436,444.80	5.93%	528,021.40	4.66%	462,571.62	6.57%
咨询费	763,931.21	10.37%	622,520.87	5.49%	455,394.34	6.47%
折旧费	875,585.31	11.89%	1,048,692.92	9.26%	694,483.81	9.86%
摊销费	32,511.73	0.44%	59,479.89	0.52%	48,473.60	0.69%
交通费	35,021.00	0.48%	41,008.20	0.36%	21,218.70	0.30%
修理费	266,539.05	3.62%	334,697.47	2.95%	202,270.98	2.87%
运费	22,108.00	0.03%	42,432.50	0.37%	41,601.10	0.59%
税金	-		-		25,175.00	0.36%
其他	22,173.67	0.30%	21,030.53	0.19%	5,290.15	0.08%
诉讼费			2,250.00	0.02%		0.00%
合计	7,365,225.56	100.00%	11,330,286.10	100.00%	7,043,508.11	100.00%

管理费用主要核算职工薪酬、社保、股份支付、折旧摊销、修理费等。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研发费用。2018年1-9月、2017年、2016年管理费用分别为7,365,225.56元、11,330,286.10元、7,043,508.11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92%、7.15%、5.64%，其中，2018年1-9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与2016年基本一致，2017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偏高，主要系股份支付增加300万元、折旧费增加35.42万元、咨询费增加16.71万元。

2017年6月员工持股平台荆门众志商贸中心（有限合伙）、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按照1元/股的价格对公司进行增资200万元。2017年7月26日，股东朱业知、邓在清以每股2.5元的价格新增注册资本200.00万元，其中朱业知缴入资本金325万元，邓在清缴入资本金175万元。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的增资价格与2017年7月股东的增资价格之间的差额计入了股份支付。

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充分商讨员工激励事宜，于2017年6月，制定

股权激励方案，通过设立荆门众志成城中心（有限合伙）和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作为持股平台，实现对公司员工的股权激励。现将股权激励的目的、授予对象、授予方式、股权来源、授予价格、资金来源、持股方式等具体内容披露如下：

项目	股权激励政策内容
激励目的	增强员工对企业的归属感和企业凝聚力，吸引和保留高层次人才，提高员工自主能动性，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长期为公司服务，并取得丰厚的投资回报。
授予对象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核心骨干人员。
授予方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股份，不存在额外的业绩要求
股权来源	来源于持股平台向公司增资的股权
授予价格	1 元/股
资金来源	授予对象自有资金或者自筹资金
持股方式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股权由授予对象共同出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统一持股和管理。
激励计划	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核心骨干人员的名义成立有限合伙，通过有限合伙企业向公司增资或者其他方式间接地成为公司的股东，享受股东的权利；激励对象为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合伙人间接享有有限合伙企业作为公司的股东所具有的分红权。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公司股权激励的账务处理如下：

借：管理费用-股份支付 300 万

贷：资本公积 300 万

上述股权激励并未约定回购事宜。

折旧费增加系 2017 年度公司新购入经营用的固定资产，折旧增加。咨询费增加主要系公司拟挂牌新三板聘请了中介机构，支付的财务顾问费。

4、财务费用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154,449.00	610,419.64	704,752.39
减：利息收入	53,844.74	14,653.45	5,169.53
手续费	205,897.65	96,731.49	10,035.36

合计	306,501.91	692,497.68	709,618.22
----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为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及支付的私募债券利息费用。公司报告期内按时付息，未出现逾期等情形。

(四) 重大投资损益的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损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损益情况。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及证监会公告[2011]41号，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408.3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5,660.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	203,600.00	77,1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594,482.80	-989,481.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515.66	-357,952.67	-35,383.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00,000.0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91,744.77	313,630.13	-1,024,865.5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7,936.57	19,31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3,808.20	294,320.13	-1,024,865.53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43,808.20	294,320.13	-1,024,865.53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2018年1-9月、2017年、2016年分别为：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	-----------	--------	--------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3,808.20	294,320.13	-1,024,865.53
净利润	186,551.85	-2,106,529.01	42,965.1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重(%)	0.77	-0.14	-23.8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2	0.19	-0.82

非经常性损益对2017年度的净利润影响不大，2018年1-9月、2016年度因为公司盈利较小，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净利润的比重较高；非经常性损益占收入的比重低。总体来看，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净利润影响不大。

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同一控制下合并电子商务公司形成的。

(1) 其他收益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稳岗补贴	83,600.00	77,100.00	
名牌产品市级奖励	120,000.00		
合计	203,600.00	77,100.00	

稳岗补贴是荆门市东宝区依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鄂证办发【2017】24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降低企业成本振兴实体经济的意见》，给予企业的稳岗补贴。

名牌产品市级奖励是荆门市东宝区财政局根据荆门市财政局荆财企专【2017】28号《关于下达2017年度湖北名牌产品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给与企业的奖励资金。

(2)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减免税款	5,660.43	140.00	--
其他	12,485.85		
合计	18,146.28	140.00	--

减免的是税务金税盘的技术服务费。

(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罚款		52,313.70	35,000.00		52,313.70	35,000.00
滞纳金		56,003.82	476.98		56,003.82	476.98
法院判决款		192,250.00			192,250.00	
固定资产报废		57,525.15	15,408.33		57,525.15	15,408.33
捐赠支出	30,000.00			30,000.00		
其他	1.51			1.51		
合计	30,001.51	358,092.67	50,885.31	30,001.51	358,092.67	50,885.31

罚款主要系公司经营的超市在运营过程中存在不合规的行为受到当地行政机关的行政处罚，详见本公转书第三节之三、（一）公司最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滞纳金：2017年度的滞纳金是公司补交2016年度增值税，企业补缴的滞纳金56003.82元。2016年度滞纳金是因为企业申报的税款延迟一天扣款形成的滞纳金。报告期内公司除前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涉及税务的不合规情形。公司取得了税务部门出具的无重大违法违规证明。未来公司将严格遵守税收法律法规，避免出现延迟纳税及缴纳滞纳金的情形。

法院判决款系荆门市荆沙超市有限公司与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租赁合同发生纠纷，经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约定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向荆门市荆沙超市有限公司支付192,250元。截止本公转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支付了该款项。

（五）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本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费率、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	17%、13%、11%、6%、5%、3%
城建税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5%、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1.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25%
-------	-----------	-----

2、税收优惠政策及批文

(1) 根据财税[2011]137号文件规定，对从事蔬菜批发、零售的纳税人销售的蔬菜免征增值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3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第50号令）的规定，避孕药品和用具，免征增值税。

(3) 根据财税[2012]对75号文件规定：从事农产品批发、零售的纳税人销售的部分鲜活肉蛋产品免征增值税。

免征增值税的鲜活肉产品，是指猪、牛、羊、鸡、鸭、鹅及其整块或者分割的鲜肉、冷藏或者冷冻肉，内脏、头、尾、骨、蹄、翅、爪等组织。

免征增值税的鲜活蛋产品，是指鸡蛋、鸭蛋、鹅蛋，包括鲜蛋、冷藏蛋以及对其进行破壳分离的蛋液、蛋黄和蛋壳。

就上述规定，本公司已在荆门市东宝区国家税务局分别进行了税务备案，免税期间为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3,328.37	660,606.73	452,309.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918.19	-72,456.14	-22,094.98
合计	145,246.56	588,150.59	430,214.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润总额	331,798.41	-1,518,378.42	473,179.8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2,949.61	-379,594.60	118,294.9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629.94	1,735,008.41	65,203.3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67,263.2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667.01		246,716.42
所得税费用	145,246.56	588,150.59	430,214.73

七、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库存现金	436,629.24	684,576.48	831,961.54
银行存款	25,256,911.09	21,869,316.16	1,806,926.09
其他货币资金	278,321.01	384,983.75	44,062.45
合计	25,971,861.34	22,938,876.39	2,682,950.0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开立的支付宝、微信、有赞商城平台资金余额。

公司各门店零售业务中现金收款占比较大，为保证公司现金收款及时、完整地记入账务系统，公司对于现金收款采取了以下内控措施：

1) 顾客在收银台结账时，收银员将顾客购买的货物逐一扫描计入公司的同程管理系统中，公司的同程管理系统可提供实时的各门店营业收入数据，对于各门店每日缴存的营业款金额，总部会计人员能在同程管理系统中进行查询并检查核对，不允许个人卡收款；

2) 公司对每日的营业款实行“日清日结”的管理制度，保证收取的现金及时存入银行，即：当日的营业款在当日晚上营业终了后由门店出纳进行归集、盘点并登记出纳日记账簿，门店收银员、店长进行复核，次日下午三点前，门店店长将前一日的营业款存入银行，并将相关原始单据交总部会计人员，会计人员在下班之前记入会计账簿，需将会计账簿余额与出纳现金盘点余额、出纳日记账簿余额、同程管理系统销售日报表核对一致，保证现金账实相符；

3) 公司采取严格的“收支两条线”的现金管控制度，即：每日的营业款必须在次日下午三点前全部存入银行，对各门店的备用金规定严格的额度限制，用于出纳日常零星现金支出及零钞兑换，各项零星费用开支有严格的审批流程，不得坐支营业款；

4) 公司各门店日常零钞兑换的现金备用金额度根据各门店营业情况限定在

2000元至50000元之间，由总部审批后单独发放，每日营业款全部存入银行，不存在超过开户行对公司设定额度的情况。

5) 在每日晚上营业终了后，收银员将当日营业款项交给出纳时必须要有门店店长在场监督交接，交接完毕后出纳、收银员、门店店长三方必须在缴款单上签字确认；出纳归集营业款项时必须将收银员交付的款项金额与同程管理系统中记录的金额核对一致；出纳对营业款归集完毕后，必须盘点现金，并登记出纳日记账，保证现金账实相符；出纳将现金存入保险柜中，必须有门店店长在场，出纳保管保险柜钥匙，门店店长保管密码；公司各门店的店员会定期调岗，通过岗位互换制度加强员工之间的互相监督。公司通过职责分离和岗位轮换制度防范店员占用或挪用公司资金。

(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92,333.95	889,207.35	290,127.93
合计	1,392,333.95	889,207.35	290,127.93

2、应收账款披露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18.9.30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2,168.05	100.00%	79,834.10	5.42%	1,392,333.95
其中：账龄组合	1,423,551.95	96.70%	79,834.10	5.61%	1,343,717.85
无风险组合	48,616.10	3.30%			48,616.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472,168.05	100.00%	79,834.10	5.42%	1,392,333.95

(续)

类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2,029.52	100.00%	42,822.17	4.59%	889,207.35
其中：账龄组合	808,511.61	86.75%	42,822.17	5.30%	765,689.44
无风险组合	123,517.91	13.25%			123,517.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32,029.52	100.00%	42,822.17	4.59%	889,207.35

(续)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9,332.06	100.00%	9,204.13	3.07%	290,127.93
其中：账龄组合	178,213.60	59.54%	9,204.13	5.16%	169,009.47
无风险组合	121,118.46	40.46%	--	--	121,118.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99,332.06	100.00%	9,204.13	3.07%	290,127.93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9.30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10,073.76	92.02	65,503.69	5.00	760,579.91	94.07	38,029.00	5.00
1至2年	83,652.30	5.88	8,365.23	10.00	47,931.70	5.93	4,793.17	10.00
2至3年	29,825.89	2.10	5,965.18	20.00				
合计	1,423,551.95	100.00	79,834.10	-	808,511.61	100.00	42,822.17	-

(续)

账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60,579.91	94.07	38,029.00	5.00	172,344.60	96.71	8,617.23	5.00
1至2年	47,931.70	5.93	4,793.17	10.00	5,869.00	3.29	586.90	10.00
合计	808,511.61	100.00	42,822.17	--	178,213.60	100.00	9,204.13	--

B、无风险组合列示：

应收账款	2018.9.30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荆门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36,944.30			关联方、保证金、押金不计提坏账
湖北众诚玉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524.60			
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369.20			
湖北省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778.00			
合计	48,616.10			

(续)

应收账款	2017.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121,118.46			关联方、保证金、押金不计提坏账
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399.45			
合计	123,517.91			

续：

应收账款	2016.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121,118.46			关联方、保证金、 押金不计提坏账
合计	121,118.46			

(2) 坏账准备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9月30日
			转回	转销	
金额	42,822.17	37,011.93			79,834.10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金额	9,204.13	33,618.04			42,822.17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金额	26,959.98		17,755.85		9,204.1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8 年 9 月 30 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11,964.33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1.95%,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6,828.22 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荆门市每天贸易有限公司	否	375,239.22	1 年以内	25.49%	18,761.9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否	236,258.33	1 年以内	16.05%	11,812.92
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人民法院	否	97,600.00	1 年以内	6.63%	4,880.00
		24,600.00	1-2 年	1.67%	2,460.00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荆门供电公司	否	98,640.00	1年以内	6.70%	4,932.00
荆门银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否	79,626.78	1年以内	5.41%	3,981.34
合计	—	911,964.33		61.95%	46,828.2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470,078.4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0.4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7,448.00 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是	121,118.46	1至2年	13.00%	--
荆门日报社工会委员会	否	110,850.00	1年以内	11.89%	5,542.50
荆门市康复医院工会	否	109,760.00	1年以内	11.78%	5,488.00
武汉花样年投资有限公司	否	67,450.00	1年以内	7.24%	3,372.50
荆门市东宝区财政局工业园区分局	否	60,900.00	1年以内	6.53%	3,045.00
合计	--	470,078.46	--	50.44%	17,448.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42,779.5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1.1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6,083.06 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是	121,118.46	1年以内	40.46%	--
湖北鄂中循环经济城开发有限公司	否	58,732.03	1年以内	19.62%	2,936.6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否	29,610.10	1年以内	9.89%	1,480.51
河南有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否	17,069.00	1年以内	5.70%	853.45
郑木红	否	16,250.00	1年以内	5.43%	812.50
合计	--	242,779.59	--	81.10%	6,083.06

(三)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02,568.04	100.00	2,604,524.28	100.00	2,061,772.33	97.72
1-2年			--	--	48,179.11	2.28
合计	2,102,568.04	100.00	2,604,524.28	100.00	2,109,951.44	100.00

(2) 截至2018年9月30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列示: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湖北荆门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81,565.00	8.64%	1年以内	预存油卡
荆门市祥顺置业经纪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020.00	7.42%	1年以内	预交房租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荆门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	5.71%	1年以内	预交电费
荆门市喆立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649.08	4.79%	1年以内	货未到
荆门市金之源啤酒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161.25	4.48%	1年以内	货未到
合计	--	652,395.33	31.04%	--	--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列示: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荆楚理工学院	非关联方	433,333.33	16.64%	1 年以内	预交房租
裴凤仙	非关联方	191,666.67	7.36%	1 年以内	预交房租
荆门市喆立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126.11	6.46%	1 年以内	货未到
湖北宏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958.33	4.57%	1 年以内	预交房租
荆门祥顺置业经纪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214.00	4.19%	1 年以内	预交房租
合计	--	1,021,298.44	39.22%	--	--

(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列示: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漯河双汇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9,326.49	16.56%	1 年以内	货未到
荆门市金之源啤酒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974.67	10.99%	1 年以内	货未到
裴凤仙	非关联方	191,666.67	9.08%	1 年以内	预交房租
中山市佳维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385.00	7.79%	1 年以内	货未到
周小山	非关联方	163,958.33	7.77%	1 年以内	预交房租
合计	--	1,101,311.16	52.19%	--	--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18.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61,010.49	100.00	70,885.78	3.00	2,290,124.71
其中: 账龄组合	995,624.22	42.17	70,885.78	7.12	924,738.44
无风险组合	1,365,386.27	57.83			1,365,386.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8.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2,361,010.49	100.00	70,885.78	3.00	2,290,124.71

(续)

类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37,783.58	100.00	185,114.53	3.99	4,452,669.05
其中：账龄组合	3,353,219.61	72.31	185,114.53	5.52	3,168,105.08
无无风险组合	1,284,563.97	27.69			1,284,563.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637,783.58	100.00	185,114.53	3.99	4,452,669.05

(续)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808,526.19	100.00	181,886.90	0.55	32,626,639.29
其中：账龄组合	3,600,506.99	10.97	181,886.90	5.05	3,418,620.09
无无风险组合	29,208,019.20	89.03	--	--	29,208,019.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6.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32,808,526.19	100.00	181,886.90	0.55	32,626,639.29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9.30				2017.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66,454.81	66.94	33,322.74	5.00	3,006,548.61	89.66	150,327.43	5.00
1至2年	286,308.41	28.76	28,630.84	10.00	345,471.00	10.30	34,547.10	10.00
2至3年	41,661.00	4.18	8,332.20	20.00	1,200.00	0.04	240.00	20.00
3至4年	1,200.00	0.12	600.00	50.00				
合计	995,624.22	100.00	70,885.78	—	3,353,219.61	100.00	185,114.53	--

(续)

账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006,548.61	89.66	150,327.43	5.00	3,563,275.89	98.97	178,163.79	5.00
1至2年	345,471.00	10.30	34,547.10	10.00	37,231.10	1.03	3,723.11	10.00
2至3年	1,200.00	0.04	240.00	20.00	--	--	--	--
合计	3,353,219.61	100.00	185,114.53	--	3,600,506.99	100.00	181,886.90	--

B. 无风险组合列示：

其他应收款	2018.9.30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押金	1,006,354.30			关联方、保证金、押金不计提坏账
王德虎	5,508.00			
保证金	353,523.97			
合计	1,365,386.27			

续:

其他应收款	2017.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押金	993,540.00			关联方、保证金、 押金不计提坏账
保证金	291,023.97			
合计	1,284,563.97			

续:

其他应收款	2016.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1,545,595.51			关联方、保证金、 押金不计提坏账
荆门市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102,600.00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1,440,000.00			
邓在清	1,054,320.00			
押金	791,440.00			
朱业知	556,614.72			
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2,425.00			
保证金	55,023.97			
合计	29,208,019.20			

(2) 坏账准备

项目	2017.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9. 30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85, 114. 53	114, 228. 75			70, 885. 78

续: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81,886.90	3,227.63			185,114.53

续：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3,090.78	8,796.12			181,886.90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资金拆借		2,447,744.82	29,425,312.91
备用金	905,948.98	822,795.88	2,536,749.31
押金	1,006,354.30	993,540.00	791,440.00
保证金	353,523.97	291,023.97	55,023.97
代扣社保	91,314.15	82,678.91	
代缴个税	3,869.09		
合计	2,361,010.49	4,637,783.58	32,808,526.19

其中 2017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资金拆借明细如下：

其他应收款	2017.1.1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截止目前已收回金额	尚未收回金额
张梅		810,000.00		810,000.00	
肖加云		554,053.47		554,053.47	
王红		452,285.00	95,275.00	300,000.00	57,010.00
刘姣		274,377.35		274,377.35	
王小旭		258,000.00		258,000.00	
张昌虎		102,000.00		102,000.00	
唐文应		100,000.00	7,696.00	92,304.00	
合计		2,550,715.82	102,971.00	2,390,734.82	57,010.00
其他应收款	2016.1.1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截止目前已收回金额	尚未收回金额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60,388,553.30	21,365,700.00	60,208,657.79	21,545,595.51	-
荆门市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102,600.00		2,102,600.00	-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1,440,000.00		1,440,000.00	-
邓在清		1,054,320.00		1,054,320.00	-

荆门市每天贸易有限公司		1,063,757.68		1,063,757.68	-
朱业知	-7,868.60	1,220,300.00	655,816.68	556,614.72	-
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2,425.00		162,425.00	-
合计	60,380,684.70	29,909,102.68	60,864,474.47	29,425,312.91	-

2016 年资金拆借主要为公司为解决临时流动性需求而进行的关联方资金借款，均未约定利息，且上述款项均已偿还完毕；2017 年资金拆借除部分金额为员工备用金使用之外，其余款项也为公司流动性资金借款，也未约定利息，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除小额备用金外，其他均已收回。

(4)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荆楚理工学院后勤集团	否	押金	400,000.00	2 至 3 年	16.94%	
正大食品(襄阳)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53,500.00	1 年以内	2.27%	
			143,000.00	1-2 年	6.06%	
申光军	否	备用金	176,000.00	1 年以内	7.45%	8,800.00
王红	否	备用金	109,010.00	1 年以内	4.62%	5,450.50
荆门银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否	押金	100,000.00	2 至 3 年	4.24%	
合计	—		981,510.00	—	41.58%	14,250.50

(5)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张梅	否	资金拆借	810,000.00	1 年以内	17.47%	40,500.00
肖加云	否	资金拆借	554,053.47	1 年以内	11.95%	27,702.67
荆楚理工学院后勤集团	否	押金	400,000.00	1-2 年	8.62%	
王红	否	资金拆借	310,000.00	1 年以内	6.68%	15,500.00
			47,010.00	1-2 年	1.01%	4,701.00
刘姣	否	资金拆借	274,377.35	1 年以内	5.92%	13,718.87
合计	--		2,395,440.82	--	51.65%	102,122.54

(6)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是	资金拆借	21,545,595.51	1年以内	65.67%	
荆门市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是	资金拆借	2,102,600.00	1年以内	6.41%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是	资金拆借	1,500,000.00	1年以内	4.57%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是	资金拆借	1,440,000.00	1年以内	4.39%	
荆门市每天贸易有限公司	否	资金拆借	1,063,757.68	1年以内	3.24%	53,187.88
合计	--	--	27,651,953.19	--	84.28%	53,187.88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8.9.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5,282,824.19	—	25,282,824.19
低值易耗品	2,528,795.08	—	2,528,795.08
合计	27,811,619.27	—	27,811,619.27

(续)

项目	2017.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2,210,931.49	--	22,210,931.49
低值易耗品	3,277,717.41	--	3,277,717.41
合计	25,488,648.90	--	25,488,648.90

(续)

项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1,252,645.91	--	21,252,645.91
低值易耗品	3,561,911.61	--	3,561,911.61
合计	24,814,557.52	--	24,814,557.52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连锁超市经营的企业，以超市和便利超市为经营主体，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和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主要是公司对外采购及销售的商品，

低值易耗品是公司日常运营过程中需要的各项耗材。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针对库存商品明细、条形码等原始资料，结合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商品实际售价情况，扣除预计的销售费用后，进行了存货减值测试，并基于以下原因：

1) 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过多年经营，库存管理已形成一定的经验，上架商品销售状况良好，存货周转率较快，不会对期末库存形成一定的积压；

2) 公司库存商品主要由生鲜、食品、日用百货等快速消费品，市场价格波动小，不会在后期销售产生大的价格波动；

3) 公司行业特点存在存货盘点频率较高的现状，其中生鲜产品每日清点、每半月盘点，其他存货每月盘点，对出现的临期商品、残损商品通常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退回供应商处换货或对其实施促销活动处理，从而不会存在积压现象；

4) 公司盘点时如发现损耗的商品即进入当期销售费用。公司认为公司存货风险可控，未出现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内控制度中包含了存货入库、出库、日常管理等存货管理制度，经过多年的经营，各项制度较为科学、合理、有效。此外，为保证各项制度的顺畅运行，公司主要通过同程连锁物流系统实施存货管理，能够收集完整、准确的数据。根据公司存货管理内控制度中的流程及控制点设计，严格设置同程连锁物流系统的权限管理，以保证存货管理各项内控制度的有效运行。

公司存货内控管理制度如下：

1) 入库管理：外购商品时，采购部根据商品销量、保底库存量、各门店订货需求决定采购的数量和时间，向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供应商按订单填制送货单，将商品送到配送中心，配送中心库管员根据送货单验收入库，按实际数量在信息系统中填制入库单，财务部审核入账。

2) 出库管理：商品出库时，配送中心根据各门店订货需求，在信息系统中填制商品发货单，配送负责人安排车辆将商品配送至各门店，门店负责人在确认商品数量、规格和质量后签收。财务部根据信息系统的商品进销存表进行相关账务处理。

3) 日常管理：库管员对商品进行管理，定期或不定期与财务部核对账目、实地盘点实物，保证账实相符。库管员对存货的安全和完整负责，要求物资及

商品堆放整齐、标签清楚、计量准确、存放安全。

各门店每日清点、每半月盘点生鲜类商品，随时核查商品生产日期及保质期；每月对所有商品自行盘点；至少每年对所有存货清查一次。及时发现临期、毁损和损耗商品，进行相应处理。

（六）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2018年9月30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生产经营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12.31	614,175.83	578,976.16	7,610,152.92	1,211,533.29	10,014,838.20
2、本年增加金额	45,359.04		872,033.17	36,307.71	953,699.92
（1）购置	45,359.04		872,033.17	36,307.71	953,699.92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报废					
（2）合并范围减少					
4、2018.9.30	659,534.87	578,976.16	8,482,186.09	1,247,841.00	10,968,538.12
二、累计折旧					
1、2017.12.31	243,646.80	130,914.54	1,351,797.59	332,739.13	2,059,098.06
2、本年增加金额	89,649.00	41,252.05	629,127.58	115,556.68	875,585.31
（1）计提	89,649.00	41,252.05	629,127.58	115,556.68	875,585.31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报废					
（2）合并范围减少					
4、2018.9.30	333,295.80	172,166.59	1,980,925.17	448,295.81	2,934,683.37
三、减值准备					
1、2017.12.31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项目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生产经营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4、2018.9.30					
四、账面价值					
1、2018.9.30	326,239.07	406,809.57	6,501,260.92	799,545.19	8,033,854.75
2、2017.12.31	370,529.03	448,061.62	6,258,355.33	878,794.16	7,955,740.14

(2) 2017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生产经营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12.31	506,401.79	659,659.92	6,512,520.24	1,144,026.21	8,822,608.16
2、本年增加金额	107,774.04		1,097,632.68	67,507.08	1,272,913.80
(1) 购置	107,774.04		1,097,632.68	67,507.08	1,272,913.8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80,683.76			80,683.76
(1) 报废		80,683.76			80,683.76
(2) 合并范围减少					
4、2017.12.31	614,175.83	578,976.16	7,610,152.92	1,211,533.29	10,014,838.20
二、累计折旧					
1、2016.12.31	131,326.97	92,672.13	615,876.35	193,688.30	1,033,563.75
2、本年增加金额	112,319.83	61,401.03	735,921.24	139,050.83	1,048,692.93
(1) 计提	112,319.83	61,401.03	735,921.24	139,050.83	1,048,692.93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23,158.62			23,158.62
(1) 报废		23,158.62			23,158.62
(2) 合并范围减少					
4、2017.12.31	243,646.80	130,914.54	1,351,797.59	332,739.13	2,059,098.06
三、减值准备					

项目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生产经营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2016.12.31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4、2017.12.31					
四、账面价值					
1、2017.12.31	370,529.03	448,061.62	6,258,355.33	878,794.16	7,955,740.14
2、2016.12.31	375,074.82	566,987.79	5,896,643.89	950,337.91	7,789,044.41

(2) 2016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生产经营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12.31	372,699.77	657,266.76	2,405,181.59	589,320.31	4,024,468.43
2、本年增加金额	133,702.02	141,136.75	4,107,338.65	554,705.90	4,936,883.32
(1) 购置	133,702.02	141,136.75	4,107,338.65	554,705.90	4,936,883.3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38,743.59			138,743.59
(1) 处置或报废		138,743.59			138,743.59
(2) 合并范围减少					
4、2016.12.31	506,401.79	659,659.92	6,512,520.24	1,144,026.21	8,822,608.16
二、累计折旧					
1、2015.12.31	49,590.06	34,627.23	190,908.71	68,545.61	343,671.61
2、本年增加金额	81,736.91	62,636.57	424,967.64	125,142.69	694,483.81
(1) 计提	81,736.91	62,636.57	424,967.64	125,142.69	694,483.81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4,591.67			4,591.67
(1) 处置或报废		4,591.67			4,591.67

项目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生产经营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 合并范围减少					
4、2016.12.31	131,326.97	92,672.13	615,876.35	193,688.30	1,033,563.75
三、减值准备					
1、2015.12.31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4、2016.12.31					
四、账面价值					
1、2016.12.31	375,074.82	566,987.79	5,896,643.89	950,337.91	7,789,044.41
2、2015.12.31	323,109.71	605,489.53	2,214,272.88	520,774.70	3,663,646.82

(七) 无形资产

(1) 2018年9月30日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年12月31日	476,459.28	476,459.28
2、本年增加金额	18,000.00	18,000.00
(1) 购置	18,000.00	18,000.0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8年9月30日	494,459.28	494,459.28
二、累计摊销		
1、2017年12月31日	155,029.32	155,029.32
2、本年增加金额	32,511.73	32,511.73
(1) 计提	32,511.73	32,511.73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8年9月30日		
三、减值准备		
1、2017年12月31日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18年9月30日		
四、账面价值		
1、2018年9月30日	306,918.23	306,918.23
2、2017年12月31日	321,429.96	321,429.96

注：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所有权受限的无形资产情况

(2) 2017年12月31日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2月31日	476,459.28	476,459.28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7年12月31日	476,459.28	476,459.28
二、累计摊销		
1、2016年12月31日	95,549.43	95,549.43
2、本年增加金额	59,479.89	59,479.89
(1) 计提	59,479.89	59,479.89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7年12月31日	155,029.32	155,029.32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12月31日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17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7年12月31日	321,429.96	321,429.96
2、2016年12月31日	380,909.85	380,909.85

注：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所有权受限的无形资产情况

(3) 2016年12月31日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12月31日	382,119.66	382,119.66
2、本年增加金额	94,339.62	94,339.62
(1) 购置	94,339.62	94,339.62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6年12月31日	476,459.28	476,459.28
二、累计摊销		
1、2015年12月31日	47,075.83	47,075.83
2、本年增加金额	48,473.60	48,473.60
(1) 计提	48,473.60	48,473.6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6年12月31日	95,549.43	95,549.43
三、减值准备		
1、2015年12月31日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16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6年12月31日	380,909.85	380,909.85
2、2015年12月31日	335,043.83	335,043.83

注：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所有权受限的无形资产情况

(八) 长期待摊费用

(1) 2018年9月30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项目	2018.01.0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8.9.30
装修费	4,224,794.98	1,761,568.47	1,197,852.34		4,788,511.11
房租	853,500.00		340,433.30		513,066.70
合计	5,078,294.98	1,761,568.47	1,538,285.64		5,301,577.81

(2) 2017年12月31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7.12.31
----	------------	-------	-------	-------	------------

装修费	4,420,915.51	1,066,719.00	1,262,839.53		4,224,794.98
房租	1,283,333.33	22,000.00	451,833.33		853,500.00
合计	5,704,248.84	1,088,719.00	1,714,672.86		5,078,294.98

(3) 2016年12月31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6.12.31
装修费	1,552,128.33	3,638,058.00	769,270.82		4,420,915.51
房租	1,733,333.33		450,000.00		1,283,333.33
合计	3,285,461.66	3,638,058.00	1,219,270.82		5,704,248.84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明细

项目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	36,538.99	146,155.94	55,803.51	223,214.04	47,142.04	188,568.16
对外赠送未实际消费的	83,488.75	333,955.00	180,995.30	723,981.20	117,200.63	468,802.50
可抵扣亏损	74,852.88	299,411.52				
合计	194,880.62	779,522.46	236,798.81	947,195.24	164,342.67	657,370.6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可抵扣亏损	2,705,673.88	2,622,847.11	5,691,899.97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563.94	4,722.66	2,522.87
合计	2,710,237.82	2,627,569.77	5,694,422.84

注：子公司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处于发展初期，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

额具有不确定性，因而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备注
2018.12.31			1,033,598.07	2013年亏损金额
2019.12.31			1,581,137.32	2014年亏损金额
2020.12.31			2,087,682.85	2015年亏损金额
2021.12.31		2,622,847.11	989,481.73	2017年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3,069,052.86元
2022.12.31	2,705,673.88			2018年1-9月亏损金额
合计	2,705,673.88	2,622,847.11	5,691,899.97	

(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预付固定资产及设备款	5,368,513.00	354,900.00	--
合计	5,368,513.00	354,900.00	--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5,368,513.00元，系公司预付控股股东固定资产购置款，详细情况请参阅本公转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部分详细描述。

八、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保证借款	--	--	9,100,000.00
合计	--	--	9,100,000.00

续：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金额	合同情况		借款类别	保证人
			开始日期	终止日期		
众诚五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4,600,000.00	2016-11-30	2017-10-31	保证借款	湖北众诚物流

	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集团有 限公司
众诚五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4,600,000.00	2015-9-21	2016-9-21	保证借 款	湖北众 诚物流 集团有 限公司
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4,500,000.00	2016-11-30	2017-10-31	保证借 款	湖北众 诚物流 集团有 限公司
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4,500,000.00	2015-10-31	2016-11-30	保证借 款	湖北众 诚物流 集团有 限公司

(二)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借款类别	2018. 9. 30	2017. 12. 31	2016. 12. 31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309,467.74	24,207,174.27	23,510,856.65
合计	28,309,467.74	24,207,174.27	23,510,856.65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8. 9. 30	2017.12.31	2016.12.31
1年以内	27,481,561.36	23,518,291.12	23,065,304.30
1-2年	827,906.38	551,311.47	445,552.35
2-3年		137,571.68	
合计	28,309,467.74	24,207,174.27	23,510,856.65

(2) 截至2018年9月30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大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武汉金淳久久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628.19	对方未催款
荆门市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80,321.03	对方未催款
徐圣尧	非关联方	55,000.00	对方未催款

合计	--	229,949.22
----	----	------------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大应付账款

(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大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荆州市恒润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266.50	对方未催款
荆门市昭彰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881.50	对方未催款
周吉凤	非关联方	79,782.43	对方未催款
合计	--	355,930.43	

(5)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所占比例
荆门市多辉农产品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1,277,098.31	1 年以内	4.51%
荆门惠民农贸有限公司水果批发市场	1,208,524.91	1 年以内	4.27%
荆州市董姐商贸有限公司	1,108,751.62	1 年以内	3.92%
荆门佳丽佳商贸有限公司	1,084,835.40	1 年以内	3.83%
荆门市甜蜜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1,050,161.30	1 年以内	3.71%
合计	5,729,371.54		20.24%

(6)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所占比例
荆门市多辉农产品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1,312,220.54	1 年以内	5.42%
荆门市佳丽佳商贸有限公司	945,517.62	1 年以内	3.91%
荆门市甜蜜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631,378.77	1 年以内	2.61%
荆门市凯迪商贸有限公司	563,584.84	1 年以内	2.33%
荆门市集品堂商贸有限公司	523,399.35	1 年以内	2.16%
合计	3,976,101.12		16.43%

(7)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所占比例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1,591,349.86	1 年以内	6.77%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826,212.64	1 年以内	3.51%
湖北省烟草公司荆门市公司	717,682.00	1 年以内	3.05%
荆门市佳丽佳商贸有限公司	711,503.55	1 年以内	3.03%
荆门市鸣乐商贸有限公司	675,323.72	1 年以内	2.87%
合计	4,522,071.77		19.23%

(三)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1年以内	2,380,238.89	3,699,567.07	3,472,022.56
1至2年	92,065.28		
合计	2,472,304.17	3,699,567.07	3,472,022.56

(2) 截至2018年9月30日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3)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4)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5) 截止2018年9月30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预收账款比例
储值卡	1,469,773.46	1年以内	59.45%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	63,000.00	1年以内	2.55%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	42,985.75	1年以内	1.74%
艾晓花	41,666.67	1年以内	1.69%
朱忠学	40,000.00	1年以内	1.62%
合计	1,657,425.88		67.05%

(6)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预收账款比例
储值卡	1,303,595.16	1年以内	35.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行集中支付专户	368,986.06	1年以内	9.9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白庙支行	223,562.50	1年以内	6.0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石化店	166,666.65	1年以内	4.5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128,179.83	1年以内	3.46%
合计	2,190,990.20		59.22%

(7)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预收账款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行集中支付专户	714,914.00	1年以内	20.59%
储值卡	653,120.76	1年以内	18.8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319,375.00	1年以内	9.2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	166,666.67	1年以内	4.80%
彭俊	80,000.00	1年以内	2.30%
合计	1,934,076.43		55.70%

公司预收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行集中支付专户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的具体背景：银行为发放员工福利、劳保或产品宣传需要采购大量物资，公司与其签订了合作协议，支持对方批量采购，以团购折扣方式给予优惠。银行内部统一由其总部银行专户向公司汇款，提货后，公司确认收入。已汇款未提货部分形成了公司的预收账款。

公司预收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白庙支行的具体背景：公司下属门店石化店将其店面中的外围闲置部分转租给了银行，根据租赁合同，公司在租赁期分期确认租赁收入，银行预缴的租金形成了公司的预收账款。

（四）应付职工薪酬

（1）2018年9月30日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9.30
一、短期薪酬	1,358,479.48	14,063,153.34	14,383,446.90	1,038,185.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86,357.80	2,486,357.8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58,479.48	16,549,511.14	16,869,804.70	1,038,185.92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9.30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58,479.48	12,481,330.72	12,801,624.28	1,038,185.92
2、职工福利费		475,743.10	475,743.10	
3、社会保险费		1,085,145.52	1,085,145.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947,660.80	947,660.80	
工伤保险费		63,338.52	63,338.52	
生育保险费		74,146.20	74,146.20	
4、住房公积金		20,934.00	20,93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58,479.48	14,063,153.34	14,383,446.90	1,038,185.9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9.30
1、基本养老保险		2,391,125.40	2,391,125.40	
2、失业保险费		95,232.40	95,232.4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486,357.80	2,486,357.80	

(4) 2017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一、短期薪酬		16,430,536.61	15,072,057.13	1,358,479.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08,383.93	2,808,383.9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238,920.54	17,880,441.06	1,358,479.48

(5)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866,784.92	13,508,305.44	1,358,479.48
2、职工福利费		336,379.62	336,379.62	
3、社会保险费		1,227,372.07	1,227,372.0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73,466.13	1,073,466.13	
工伤保险费		70,838.49	70,838.49	
生育保险费		83,067.45	83,067.45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6,430,536.61	15,072,057.13	1,358,479.48

(6)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2,701,496.52	2,701,496.52	
2、失业保险费		106,887.41	106,887.4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808,383.93	2,808,383.93	

(7) 2016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6.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一、短期薪酬		12,338,506.32	12,338,506.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53,759.19	2,453,759.19	
三、辞退福利				

项目	2016.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792,265.51	14,792,265.51	

(8)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6.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15,094.15	10,915,094.15	
2、职工福利费		303,127.45	303,127.45	
3、社会保险费		1,120,284.72	1,120,284.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34,049.17	1,034,049.17	
工伤保险费		38,444.69	38,444.69	
生育保险费		47,790.86	47,790.86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338,506.32	12,338,506.32	

(9)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6.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2,436,019.64	2,436,019.64	
2、失业保险费		17,739.55	17,739.5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453,759.19	2,453,759.19	

(五) 应交税费

税项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增值税	7,522,110.74	4,493,903.47	2,973,467.92
企业所得税	1,216,244.81	1,112,916.44	452,309.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649.55	60,733.54	16,901.72
教育费附加	42,340.18	43,925.47	10,141.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720.16	23,162.96	5,782.17
个人所得税		335.15	
印花税	344.36	293.30	
合计	8,861,409.80	5,735,270.33	3,458,602.55

(六) 应付利息

项目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企业债券利息	107,200.00	147,400.00	--

合计	107,200.00	147,400.00	--
----	------------	------------	----

(七)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资金拆借	750,000.00	1,250,000.00	4,060,655.02
押金	3,026,346.30	3,021,000.00	2,766,014.45
装修款	229,000.00	147,200.00	628,394.00
房租	873,048.34	528,918.46	669,474.66
软件费		--	81,900.00
未报销款项	37,165.68	37,426.68	
保证金	394,890.00	404,436.00	21,000.00
保险费	13,211.00	27,281.00	--
赔偿款		192,250.00	--
诉讼费		2,250.00	
联营商货款	6,832,271.81	5,096,636.60	8,853,521.25
合计	12,155,933.13	9,173,822.4	17,080,959.38

报告期内公司收取联营商货款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取联营商货款金额	1,507.95	2,521.79	2,915.34

联营商在公司门店租赁区域销售商品，联营商商品由其自行采购和管理，商品销售款由公司门店统一收取，每月月末按当月销售额扣点确认租金收入，公司按合同规定的结算期定期将扣除租金收入后的代收销售款返还给联营商。

客户在公司门店购买商品后，收银台扫描枪扫描出的联营商品自动录入同程管理系统软件的联营商销售明细，次日总部会计人员根据同程管理系统软件中的日销售报表和联营商销售明细，结合收款记录，将自营商品部分确认公司收入，联营商销售部分确认为公司代收款项。报告期内公司未对联营商货款设立独立账户，不受第三方监管，由各门店店长统一存入公司账户，但是公司总部会计人员根据同程管理系统软件的联营商销售明细，在账务处理上对联营商货款加以区分，单独确认。

每月 20 日，联营商与公司核对上月应结算金额，联营商根据公司同程管理软件中供应链平台的联营商月销售明细与公司会计人员的联营商月销售报表进行核对，计算当月应扣除的租金收入后，财务主管复核后，确定应结算金额，结算单据经会计、财务主管、财务总监和采购部经理全部签字后方可办理付款。

公司与联营商签订合同规定结算周期一般为 45 天，由于联营商与公司签订的合同中未要求公司单独设立独立账户或者受第三方监管，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未单独开立独立账户，联营商货款及公司销售收到的款项均存放于公司自有账户之后，按照公司内部制度规定进行支出，公司按照与联营商的合同约定进行结算，截止到本反馈意见回复之日，公司与联营商结算货款正常，未发生纠纷或者诉讼。

公司自 2019 年 2 月 15 日起，将中国建设银行荆门葛洲坝水泥厂支行银行账户（账号：42050166603600000139）作为代收代付联营商款项专户使用。该账户系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国建设银行开立，账户自开立至 2019 年 2 月 14 日未使用。截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公司代收代付款项余额为 46,433.41 元，已将 46,433.41 元存入该账户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联营商货款的内部控制制度如下：

1) 联营商货款收款环节：顾客在收银台结账时，收银员将顾客购买的联营商商品逐一扫描计入公司同程管理系统中的联营商销售明细，每日营业结束，门店人员会对当日营业款进行盘点核对，以确定收款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结合各门店每日缴存的营业款金额，总部会计人员能在同程管理系统中进行查询并检查核对，进一步确定联营商收款账实相符；

2) 联营商货款结算环节：每周一、周五，门店人员会与总部会计人员核对并确定代收联营商款项金额，核对一致后，存入代收代付联营商款项专户（中国建设银行荆门葛洲坝水泥厂支行银行账户（账号：42050166603600000139））；

每月联营商前往公司，根据同程管理软件中的联营商月销售明细与会计人员的联营商月销售报表进行核对，确定结算金额，编制结算表后，联营商和会计人员签字，财务主管二级复核后签字，采购部经理复核结算表中的商品是否

确定为联营商品后签字，最终由财务总监复核后签字，公司通过代收代付联营商款项专户（中国建设银行荆门葛洲坝水泥厂支行银行账户（账号：52050166603600000139））办理结算。该环节的操作流程保证了联营商货款结算金额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公司为切实规范专项资金管理，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特制定以下管理制度：

1) 专项资金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项使用”。

2) 资金的拨付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资料，不准擅自调项、扩项、缩项，更不准拆借、挪用、挤占和随意扣押；资金拨付动向，按不同专项资金的要求执行，不准任意改变；特殊状况，务必请示。

3) 严格专项资金初审、审核制度，不准缺项和越程序办理手续，各类专项资金审批程序，以该专项资金审批表所列资料 and 文件要求为准。

4) 专项资金报账拨付要附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

5) 加强审计监督，实行年度资金收支审计。

6) 对专项资金要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督查，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要全程参与与联营商货款资金的收支活动。”

(2)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雷玉华	750,000.00	对方未催收
荆门市东宝区三得利商行	916,763.17	对方未催收
荆门市祥元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08,772.00	对方未催收
荆州市董姐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押金未到期
合计	2,275,535.17	—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荆门市祥元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08,772.00	对方未催收
荆门市金海隆商贸有限公司	140,000.00	押金未到期
荆门市华隆商贸有限公司	130,000.00	押金未到期

荆门市甜蜜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120,000.00	押金未到期
荆门市嘉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押金未到期
合计	818,772.00	--

(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无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5)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大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周飞	否	联营商货款	1,024,238.40	1 年以内
荆门市润禾商贸有限公司	否	联营商货款	1,035,068.50	1 年以内
雷玉华	否	资金拆借	750,000.00	1 至 2 年
湖北天之勤贸易有限公司	否	联营商货款	678,443.37	1 年以内
赵小华	否	联营商货款	654,492.87	1 年以内
合计		—	4,142,243.14	

(6)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大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周飞	否	联营商货款	1,323,836.64	1 年以内
荆门市东宝区三得利商行	否	联营商货款	913,655.65	1 年以内
雷玉华	否	资金拆借	750,000.00	1 年以内
王玲	否	资金拆借	500,000.00	1 年以内
荆门市祥元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否	房租	219,590.67	1 年以内
			89,181.33	1-2 年
合计		—	3,796,264.29	

(7)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大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荆门市东宝区三得利商行	否	联营商货款	3,998,962.17	1 年以内
荆门市众诚冷链食品有限公司	是	资金拆借	1,000,000.00	1 年以内
刘艳玲	否	资金拆借	1,000,000.00	1 年以内
荆门众志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是	资金拆借	1,000,000.00	1 年以内
王小旭	否	资金拆借	560,655.02	1 年以内
合计		—	7,559,617.19	

(八)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长期应付款	2,010,000.00	2,010,000.00	

项目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5,755.27	99,604.27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	--
合计	1,944,244.73	1,910,395.73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7众诚债	2,010,000.00	2017-1-31	3年	2,01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	--	--	--	--
合计	2,010,000.00	--	--	2,01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7众诚债	1,910,395.73	-	120,600.00	33,849.00	--	1,944,244.73
合计	1,910,395.73	-	120,600.00	33,849.00	--	1,944,244.73

(九) 预计负债

项目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形成原因
赠送购物券	333,955.00	723,981.20	468,802.50	公司赠送给消费者的购物券，消费者还未实际消费部分
合计	333,955.00	723,981.20	468,802.50	

报告期内公司新店开业、节日促销等活动时会赠送消费者购物券，消费者在超市购物消费时，抵减购物券的金额，报告期各个期末未使用的部分，公司计提了预计负债。

公司赠送的购物券主要是两种形式：1) 顾客消费通过会员卡积分，积分达到一定金额后，可以兑换相应金额的购物券；2) 节庆活动时，公司门店组织抽奖赠券、消费满额度赠券等。对顾客而言，购物券可以代替现金使用，比赠品更实用。这实际上是一种促销手段，是公司在销售商品的日常经营活动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发生该交易事项时，应作为“销售费用”核算。公司的这种促销方式具有或有性特点，会使公司形成或有事项。

或有事项，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

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赠送的购物券已经形成了公司的一项义务，履行该义务最终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公司发放的购物券标明了兑换金额，可代替现金使用，兑付可能性极大，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赠送购物券的会计处理，按购物券发放金额：

借：销售费用-促销费

贷：预计负债

使用购物券的会计处理，按实际消费金额：

借：预计负债

贷：营业收入

应交税费-增值税（销项）

未使用的购物券的会计处理，在到期未兑付的情况下：

借：预计负债

贷：销售费用-促销费

九、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本

单位：元

项目	2018.01.01	本期增减					2018.9.30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其他	小计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荆门众志成城中心（有限合伙）	1,300,000.00						1,300,000.00
朱业知	1,300,000.00						1,300,000.00
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700,000.00						700,000.00
邓在清	700,000.00						700,000.00
股份总数	22,000,000.00						22,000,000.00

续：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减					2017.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其他	小计	
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荆门众志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朱业知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700,000.00	700,000.00	700,000.00
邓在清		700,000.00				700,000.00	700,000.00
股份总数	20,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2,000,000.00

续：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减					2016.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80,000,000.00	-30,000,000.00	20,000,000.00

股本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自设立以来股权（股本）的形成及变化”。

（二）资本公积

项目	2018.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9.30
股本溢价	2,973,755.30			2,973,755.30
合计	2,973,755.30			2,973,755.30

续：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股本溢价	23,207,706.03	27,155.59	20,261,106.32	2,973,755.30
合计	23,207,706.03	27,155.59	20,261,106.32	2,973,755.30

2017年10月14日，本公司股份制改制，以2017年7月31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折股，形成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7,155.59元；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0,261,106.32元。

续：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股本溢价		23,207,706.03		23,207,706.03
合计		23,207,706.03		23,207,706.03

2016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资本公积23,207,706.03元

（三）库存股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金额	16,302,197.95		16,302,197.95	

续：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金额		16,302,197.95		16,302,197.95

注：2016年度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交叉持股形成了库存股16,302,197.95元。

（四）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08,755.92	-9,189,085.98	-9,269,238.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08,755.92	-9,189,085.98	-9,269,238.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6,305.48	-2,090,316.40	80,152.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5,972,844.41	
其他	-	-3,697,802.0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32,450.44	-1,608,755.92	-9,189,085.98

十、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情况及合并依据

(一)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成立时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荆门市	2200 万元	100.00%	2013 年 01 月 28 日
湖北众诚药坊连锁有限公司	荆门市	100 万	100.00%	2017 年 12 月 20 日
荆门市众诚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荆门市	50 万	100.00%	2016 年 8 月 2 日

2017年12月20日，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成立湖北众诚药坊连锁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0.00%，公司认缴出资额为100.00万元，实缴出资85.00万元；2018年9月6日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持股比例变更为100.00%。

众诚药房于2017年6月14日取得荆门市工商局东宝分局颁发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荆东工商）登记个销字[2017]第17号），现已注销完毕；报告期内，公司未实际出资。

(二) 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2,399,093.58	22,661,809.73	20,745,213.33
负债总额	111,139.07	288,385.71	1,437,113.30
股东权益	22,287,954.51	22,373,424.02	19,308,100.03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7,185.48	206,593.82	644,369.80
净利润	-82,669.56	3,065,323.99	-989,481.73

子公司电子商务公司收入明细列示如下：

营业收入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食品类		1,529.46	42,529.99
日用百货类	7,185.48	205,064.36	423,344.02
生鲜类			2,245.79
小计	7,185.48	206,593.82	468,119.80
其他业务收入			
租金收入			176,250.00
小计		-	176,250.00
合计	7,185.48	206,593.82	644,369.80

子公司电子商务公司销售客户对象列示如下：

2017年度子公司电子商务的客户对象的主要是零散个人消费群体，不存在企业的集中采购情况。

2016年度子公司电子商务的客户对象：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收入占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227,360.40	35.28%
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176,250.00	27.35%
荆门市日报社工会委员会	56,801.20	8.8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40,170.94	6.23%
合计	500,582.54	77.68%

子公司电子商务收入确认时点：

公司在第三方电商平台的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客户确认收货且款项进入公司结算账户。需要同时具备下列两个条件：

1) 客户确认收货。客户在电商平台确认收货后，不可以进行退换货；若客户收到货物后未确认收货，系统在客户签收十五日后会自动确认收货。因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

2) 款项进入公司结算账户。客户支付商品价款，款项会进入第三方电商（支

付)平台账户冻结,在客户于电商平台上进行确认收货时,才会将该笔款项汇入公司结算账户,即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

线下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为公司交付货物并取得价款或收款权利。

租赁收入确认时点:按照租赁合同(或协议)规定,在租赁期分期确认。

(三) 湖北众诚药坊连锁有限公司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24,623.42	-
负债总额	115,099.48	-
股东权益	609,523.94	-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77,648.04	-
净利润	-240,476.06	-

十一、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主要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情况列示如下: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列表

(1)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1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股份 81.82%, 公司的控股股东
2	邓在清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18%, 通过众诚物流持有公司股份 31.55%
3	朱业知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91%, 通过众诚物流持有公司股份 31.85%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朱业知、邓在清分别持

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 公司控制或参股的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的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200 万元	100%
2	湖北众诚药坊连锁有限公司	100 万元	100%

(3) 公司其他股东

序号	关联方姓名	持有公司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荆门众志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130.00	5.91	公司股东
2	荆门共成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70.00	3.18	公司股东

(4)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机构	职务	姓名
董事会	董事长	邓在清
	董事	朱业知
	董事	赵清坡
	董事	黄碧波 ^注
	董事	熊雷 ^注
	董事	熊渝军 ^注
	董事	王小旭 ^注
监事会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张晓波

	监事	王德虎
	监事	龙剑
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	朱业知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丁顺海

注：因熊雷、黄碧波辞去董事职务，公司于2018年3月7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熊渝军、王小旭为公司董事。熊雷、黄碧波担任董事的期间为2017年10月至2018年3月7日。

(1)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控制的公司
荆门市众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控制的公司
荆门市众诚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控制的公司
荆门市众诚冷链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控制的公司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股 70%的公司
荆门市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股 10%、朱业知持股 21%、邓在清持股 19.5%
湖北众诚玉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 15%、朱业知持有 9%、邓在清持有 8%
建始县茶园河野生茶叶专业合作社	朱业知认缴 60%的出资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黄碧波任总经理、其妻子杨芳 100%持股
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朱业知持股 25%，赵清坡持股 15%，张晓波持股 10%
荆门市鸣乐商贸有限公司	熊雷持股 50%，报告期内曾担任股份公司董事
荆门市盛祥商贸有限公司	龙剑持股 5%
湖北三石科技有限公司	龙剑持股 35%，任监事
荆门市六六商贸有限公司	王德虎持股 60%，任经理
荆门市乐成科技有限公司	朱业知之女朱冉持股 51%、担任监事；邓在清之子邓勋泽持股 49%、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邓加清	公司董事长邓在清之弟
荆门市东宝区兴喜便利店	董事赵清坡之姐赵清霞任负责人
荆门市众诚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董事会王小旭持股 33.33%，担任公司监事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35,458.92	1,464,915.06	3,223,237.76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39,755.34	1,706,314.96	2,911,574.88
荆门市鸣乐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21,735.68	2,017,904.93	1,513,423.73
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4,596.62	90,149.70	
荆门市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122.90	183,615.28	
邓加清	装修款	100,000.00		120,000.00
合计		4,994,669.46	5,462,899.93	7,768,236.37

报告期内公司向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大米及粮油类商品；公司向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采购酒水及户外食品；公司向荆门市鸣乐商贸有限公司采购户外食品；公司向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采购蔬菜、大米等；公司向荆门市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大米。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按照市场上采购价格定价，公司要求采购价格不得高于供应商销售给其他竞争对手的价格，如果公司的采购价格高于供应商销售竞争对手价格时，公司有权要求其补差价。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合计金额分别为 2018 年 1-9 月、2017 年、2016 年分别为 546.29 万元、764.82 万元，占当期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61%、2.65%、4.91%。关联采购金额呈下降趋势，且占比较低，对公司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交易的必要性及持续性：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是湖北荆楚粮油股份有

限公司与众诚物流作为主要股东发起成立。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主要负责整个荆门地区的湖北荆楚粮油股份有限公司的产品销售，同时也销售其他大型粮油企业的产品，如恒大粮油。湖北荆楚粮油股份有限公司是在湖北省粮食局引导下发起成立，湖北地区的大型粮油生产企业，产品品质高、品牌效应强，在荆门市场上受到消费者的欢迎。

公司向还原农业、众诚农业采购大米，主要系生产的稻米在种植过程中减少化肥农药的使用，加工的大米品质高，受到当地消费者青睐。

公司采购粮油产品时，考虑消费者的需求及产品的特质，是否畅销作为衡量标准，按照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如果未来市场竞争激烈，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还原农业、众诚农业的产品失去消费者的青睐，公司将降低采购金额。公司除了向前述关联方采购粮油类产品外，还销售金健米业、鲁花、西王等其他品牌的粮油产品。预计未来还会持续向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还原农业、众诚农业采购商品。

公司向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采购酒水及户外食品；公司向荆门市鸣乐商贸有限公司采购户外食品。金飞龙、鸣乐商贸专门从事商品批发业务多年，商品品质好，供货及时，与公司合作多年，合作默契，能够及时满足公司的采购需求，公司与其合作是有利于双方共同发展，预计未来公司会继续合作。

邓加清为公司提供装修服务主要是公司新店开张前，部分装修业务由其提供。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二手车			118,743.59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6,847.86	20,948.72
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99.45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16,048.70	
荆门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31,848.53		
湖北众诚玉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730.17		
合计		36,578.70	65,296.01	139,683.31

报告期内公司向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出售二手车，价格按

照市场参考价格。

公司向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销售商品，客户向公司进行日常零星采购，交易金额不大，公司按照超市的零售价格进行销售。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商品金额较低，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2) 关联租赁情况

2014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荆门市东宝区长兴大道一号的办公楼12/13层共约1500平方米，免费租赁给公司办公使用。

2014年1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荆门市东宝区长兴大道一号、三号、四号门面，共计约176平方米，免费租赁给公司经营使用。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此门面约定租金为2万元/年。

2017年10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荆门市丁香园西门，约400平方米租赁给公司经营使用，租金共计225,600.00元，管理费共计252,000.00元。

2017年11月1日至2020年10月30日，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荆门市掇刀区浦东路9号，约140平方米租赁给公司经营使用，租金53,000.00元/年。

2014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荆门市东宝区长兴大道一号众诚物流园内的17、19、21、23栋1至16号仓库，共计约6400平方米，免费租赁给公司经营使用。

2014年10月8日至2017年12月31日，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将鄂HEG226轻型厢式货车免费租赁给公司运输使用。

2014年10月20日至2017年12月31日，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将鄂HE7557轻型厢式货车免费租赁给公司运输使用。

2015年2月2日至2017年12月31日，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将鄂HEP320轻型厢式货车、鄂HEP330轻型厢式货车免费租赁给公司运输使用。

2016年9月6日至2017年12月31日，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将鄂HGH385轻型厢式货车免费租赁给公司运输使用。

2017年5月17日至2017年12月31日，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将鄂H1A165中型厢式货车、鄂HF7K25轻型厢式货车免费租赁给公司运输使用。

2017年6月8日至2017年12月31日，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将鄂HOF567冷藏车免费租赁给公司运输使用。

2017年6月17日至2017年12月31日，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将鄂HOC968中型厢式货车免费租赁给公司运输使用。

2017年6月16日至2017年12月31日，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将鄂H19162重型仓栅式货车免费租赁给公司运输使用。

2014年6月10日至2017年12月31日，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将鄂HE9962小型普通客车免费租赁给公司运输使用。

2014年6月1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将鄂HH9806轻型厢式货车免费租赁给公司运输使用。

2014年9月30日至2017年12月31日，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将鄂HEG182轻型厢式货车免费租赁给公司运输使用。

2014年10月10日至2017年12月31日，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将鄂HEA018小型普通客车免费租赁给公司运输使用。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租赁本公司门店场地，2016年度场地租金收入85,389.03元，2017年度场地租金收入28,108.75元。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4,600,000.00	2016/11/30	2017/10/31	是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4,600,000.00	2015/9/21	2016/9/21	是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6/11/30	2017/10/31	是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5/10/31	2016/11/30	是

前述担保系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为众诚五六、电子商务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借款提供的担保，具体短期借款明细详见“本节之八、（一）、短期借款”。截止本公转书签署之日，众诚五六、电子商务的前述借款已经全部偿还。

湖北众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私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到期偿付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担保责任，并以其持有的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35%的股权为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私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到期偿付提供质押担保。2017年6月15日，该质押事项已注销。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为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私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到期偿付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担保责任。

朱业知、邓在清为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私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到期偿付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担保责任。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关联方担保事项。

（2）关联方资产购买

2018年9月1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五六超市向控股股东物流集团购买重大资产的议案，2018年9月20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关联方重大资产购买议案。2018年9月22日，公司与控股股东物流集团签订资产转让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物流集团将位于荆门市东宝区长兴大道1号部分资产转让予公司，双方协商一致，根据荆门正信资产评估事务所于2018年8月19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荆正评报字（2018）第091号）作为定价依据，以6,304,200.00元作为本次资产转让价格，公司应于2018年9月30日支付85%

的款项，剩余部分在标的物转移（交割日：2018年11月30日）后5日内一次性支付完毕。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实际支付款项金额为5,368,513.00元。

上述资产转让明细及评估价值如下：

单位：元

名称	数量	购置/启用日期	评估值
职工公寓	186.78平方米	2012年	282,598.00
食堂	373.50平方米	2012年	698,445.00
职工住房	607.60平方米	2012年	919,299.00
库房走道	920平方米	2012年	312,800.00
车间	178.45平方米	2012年	30,337.00
平台	460平方米	2012年	113,390.00
活动板房	152平方米	2012年	19,380.00
冷却池	61.2平方米	2012年	44,217.00
冷冻设备	1套	2012年	3,879,375.00
大门	35.65平方米	2013年	4,360.00
合计			6,304,200.00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不存在房屋建筑物等固定资产，公司日常经营及货物存储等业务需要经常租赁关联方及第三方资产，同时公司为了进一步提高员工福利，因此公司上述资产购置有其必要性；本次资产购置在双方协商一致的情况下，以评估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并且履行了相关的审议程序。

（三）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1、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09.30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			121,118.46	

	服务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399.45	
应收账款	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369.20			
应收账款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36,944.30			
应收账款	湖北众诚玉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524.60			
应收账款	湖北省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778.00			
其他应收款	王德虎	5,508.00			
预付账款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07,166.67	

续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121,118.46		121,118.46	
应收账款	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399.45			
其他应收款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8,417,042.21	
其他应收款	荆门市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102,600.00	
其他应收款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1,440,000.00	
其他应收款	邓在清			1,054,320.00	
其他应收款	朱业知			556,614.72	
其他应收款	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2,425.00	
预付账款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07,166.67			

应收荆门市众诚农村综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款项系 2016 年公司将车辆出售给该公司。

应收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款项系 2017 年向公司零星采购的手套、杀虫剂、盐等日用品，采购金额较小，会定期与公司进行结算。交易价格按照公司对外销售价格定价。该款项已经于 2018 年 3 月收回。

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荆门市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邓在清、朱业知、荆

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全部收回。目前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2018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王德虎 5,508.00 元，系出差申请备用金，未及时报销所形成，截至本公转书出具之日上述款项已经全部清偿完毕。

预付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系预付的房租。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9.30	2017.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206,866.08
应付账款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529,752.84	916,265.58
应付账款	荆门市鸣乐商贸有限公司		513,527.82
应付账款	荆门市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0,321.03	131,611.57
应付账款	湖北众诚玉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3,122.90	
其他应付款	荆门市众诚冷链食品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荆门众志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应付款	荆门市鸣乐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233,755.04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36,2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熊渝军		261.00

续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206,866.08	1,591,349.86
应付账款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916,265.58	1,622,090.73
应付账款	荆门市鸣乐商贸有限公司	513,527.82	675,323.72
应付账款	荆门市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31,611.57	
其他应付款	荆门市众诚冷链食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荆门众志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荆门市鸣乐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	2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	8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熊渝军	261.00	

(四) 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1、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荆门市众诚冷链食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6.01.01	2016.12.31	已还清	
荆门众志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2016.01.01	2016.12.31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560,000.00	2017.01.01	2017.12.31		
归还拆入：					
荆门市众诚冷链食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7.01.01	2017.12.31		
荆门众志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2017.01.01	2017.12.31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560,000.00	2017.01.01	2017.12.31		
拆出：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1,365,700.00	2016.01.01	2016.12.31	已还清	
	6,582,957.79	2017.01.01	2017.7.31		
荆门市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102,600.00	2016.01.01	2016.12.31		
	110,000.00	2017.01.01	2017.7.31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6.01.01	2016.12.31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1,440,000.00	2016.01.01	2016.12.31		
朱业知	1,220,300.00	2016.01.01	2016.12.31		
	1,840,000.00	2017.01.01	2017.7.31		
邓在清	1,054,320.00	2016.01.01	2016.12.31		
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2,425.00	2016.01.01	2016.12.31		
	780,976.26	2017.01.01	2017.7.31		
收回拆出：					
湖北众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35,208,657.79	2016.01.01	2016.12.31		
	25,000,000.00	2017.01.01	2017.7.31		
荆门市众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212,600.00	2017.01.01	2017.7.31		
荆门市金飞龙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7.01.01	2017.7.31		
湖北荆楚粮油荆门有限公司	1,440,000.00	2017.01.01	2017.7.31		
朱业知	655,816.68	2016.01.01	2016.12.31		
	2,396,614.72	2017.01.01	2017.7.31		

邓在清	1,054,320.00	2017.01.01	2017.7.31	
荆门市还原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43,401.26	2017.01.01	2017.7.31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其中公司存在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的情形，公司拆入资金未约定利息，公司已经及时偿还。

期内存在关联方向公司拆出资金的情况，主要发生在公司股改之前，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不健全，股东意识不足，中介机构对公司进行辅导之后，督促企业收回关联方资金拆借；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对外投资决策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关联往来及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规范。

同时，为了避免将来发生资金被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的问题，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均已经出具《关于避免资金和其他资产占用的声明与承诺》，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经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五）报告期后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报告期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六）决策权限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二十五条规定：公司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应遵循以下规定：

（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交易金额超过 500 万元（不含 500 万元）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不含 5%）的单项关联交易（含与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的累计金额，下同）；

（二）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下（含 500 万元）或在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 以下（含 5%）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关联交易协议有效期内，因生产经营或不可抗力的变化导致必须终止或修改有关关联交易协议或合同时，终止或变更原协议的法律文书应当按照最新的交易金额和本制度所确定的权限和程序审议确认后签署。

（七）决策程序

1、董事会决策程序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所涉及事项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股东大会决策程序

《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关联股东的回避及表决程序为：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披露其关联关系，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亦应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亦应书面通知关联股东。

（三）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本章程第七十五条的规定表决。关联股东没有说明情况或回避表决的，不影响就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八）定价机制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的基本原则：

（一）如该交易事项有国家价格的，直接适用此价格；

（二）如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应在政府指导价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三）除实行国家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市场价格或收费

标准的，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四）如交易事项无可比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交易定价应参考关联人与独立于关联人的第三方发生的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五）既无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则应以合理的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按本行业的通常成本毛利率计算）作为定价的依据。

（九）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有限公司阶段，对于关联交易行为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日常经营中所存在的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情况，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各关联方对公司非经营性欠款已清偿完毕。

（十）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为规范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制度规范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投资、担保、采购、销售、提供财务资助等生产经营环节产生的关联交易行为，明确了定价原则与定价方法，规定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机制。

为了建立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公司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防止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了详细的规定。制度明确了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的责任，制订了责任追究及处罚措施。

公司日常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并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避免关联方占用资源（资金）情形的出现，公司防范关联方占用资源（资金）的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十二、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转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资产评估情况

（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

2017年9月22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事宜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7]第030073号），评估基准日为2017年7月31日，以资产基础法为主要评估方法，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292.98万元，评估值为2313.58万元，评估增值20.60万元，增值率为0.9%。公司以账面净资产为基础进行了整体变更。

（二）除上述外，公司未发生其他资产评估行为。

十四、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形式分配股利。

公司每年根据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充分考虑股东利益，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或其他公司战略规划需要等相关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时，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报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具体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根据本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的规定，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 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将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分配。

十五、重大事项及风险提示

（一）市场竞争风险

零售行业是我国开放最早、市场化程度最高、竞争最为激烈的行业之一。竞争过度、盈利能力不强，行业进入门槛相对较低，是整个行业的现状。国内外大型连锁零售商凭借成熟的管理模式、雄厚的资金实力和强大的品牌效应加速扩张，纷纷在一线城市建设各类型卖场以抢占市场，市场充分饱和，竞争异常激烈，零售行业同质化严重，新的可供开发建设大型卖场的店址不易寻找，大型连锁零售企业开始寻求拓展二、三线城市的零售市场，未来二三线城市的竞争将会日趋激烈。

（二）商品可能存在质量问题或食品安全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商品质量问题及食品安全事件频发，已不可避免地成为媒体的聚焦热点。公司虽然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严格按标准进行商品的验收、装卸、运输和储存来确保公司销售产品的质量。

但是公司所销售商品质量仍不可避免受限于商品供货厂商、农副产品供应商的生产能力、加工工艺、检测技术及管理水平等因素影响，无法完全避免一些不可预见因素导致产品质量发生问题的风险。如果公司销售的商品不符合国家相关产品或食品的安全标准，甚至发生重大的质量安全事故，则会面临行政监管部门的处罚及消费者的关注，从而对公司声誉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购物方式变化引致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连锁超市经营，主要经营业态为超市和便利店，均为线下实体零售商。若随着居民收入的快速增长、互联网的普及、第三方物流配送渠道的深入发展以及网购商品品类的不断丰富，网络消费已成趋势性消费习惯，零售业的地域性限制日趋弱化。因此，公司存在因消费者购物方式变化导致业绩下降的风险。

（四）部分新开门店不能在短期内实现盈利风险

目前，公司处于规模扩张过程，新开门店前期筹备期约为数月，且新开门店通常需要营业一段时间后方可实现盈利，将会对公司未来效益带来一定压力。

（五）门店选址风险

零售连锁企业的发展一方面要通过提高现有门店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现有门店每平方米房产的使用效率，从而促进经营业绩的内涵式增长；另一方面通常会选择新建门店来扩大经营规模，从而实现规模效益的外延式扩张。在外延式扩张中，门店选址极为重要，需要综合考虑目标消费群的构成、居民消费支付能力、预期客流量、交通便利条件和商业辐射能力以及可选用的门店面积及附近已有或潜在的商业竞争程度，是否能以合适的价格购买或租赁经营场地等多种因素。门店选址一旦失当，不仅会使既定的目标市场地位难以实现，而且也会因开店前期产生的装修费等资本性支出和筹办费不能收回等因素而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营损失。

（六）部分门店房产租赁续约或租金上升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46家门店均以租赁物业的方式经营，2016年、2017年、2018年1-9月公司的租赁费总额分别为4,575,952.89万元、4,964,693.19元和3,784,719.89元，占各期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22.93%、18.76%和19.54%，是公司重要运营成本之一。由于公司门店场所的选取对经营销售有重要的影响，各个门店尤其是地段较好的门店租赁期满后能够续租，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如未来租金上涨较高或其他原因不能续租，则可能导致公司承担较高的租赁成本或公司需重新寻找相近位置的商业物业用于门店的经营，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因此公司面临租金上涨导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业知、邓在清控制公司81.58%股权。实际控制人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等决策实施拥有控制权。虽然公司已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并且制定了较为完善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但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能利用其持股优势和职权，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经营管理决策，公司决策存在向大股东利益倾斜的可能性，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八）公司治理风险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及管理层对规范运作的意识有待提高，公司对相关制度和内部控制的设计需要不断改善，公司管理层对上述规则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在公司运营过程中不断完善，员工对于内部控制的执行效果有待考察。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九）存货管理不善的风险

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金额较大，2018年9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分别为**27,811,619.27元**、25,488,648.9元、24,814,557.52元，存货周转率处于较好的水平，符合连锁超市零售行业的特点。本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和物流配送体系，而且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提升，但不能排除公司可能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出现因未能准确把握消费趋势的变化以及未对终端消费的需求做出及时反应等情形而导致的存货积压、滞销和减值风险。

（十）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2018年9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分别为**70.10%**、70.17%、77.45%。公司负债中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收款项等流动负债为主。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收款项合计占**2018年9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78.12%**、79.28%、77.18%。上述负债主要是应付的货款、押金和预收客户的款项，是供应商和消费者向公司提供的商业信用。若未来因经济形势、宏观政策或自身商业信用变化导致公司上述负债情况出现较大波动，可能会给公司的资金周转和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十一）未为全部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风险

公司目前已开立公积金账户，为11名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他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原因，主要是因为公司员工不愿意缴纳。根据《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37条的规定，公司未为本单位职工办理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的，可能受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办理的处罚；如逾期不办理的，还可能受到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的行政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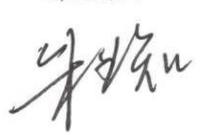
按目前工资水平测算，应缴纳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对公司利润数的影响如下：
按照荆门市住房公积金最低缴纳标准为 122.5 元/月.人，每年是 1470 元/人，
总人数是 552 人，未缴费人数 541 人，年应缴费 795,270.00 元，税后影响公司
利润 596,452.50 元。如公司将来为全部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将对公司的利润
造成一定影响。

第五节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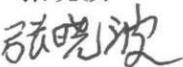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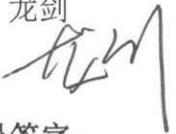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邓在清 朱业知 赵清坡
  
熊渝军 王小旭
 

全体监事签字：

张晓波 龙剑 王德虎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朱业知 丁顺海
 

湖北众诚五六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2月 3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及项目组成员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项目负责人：

申潇



项目小组成员：

申潇



肖辉



冯超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7月3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何俊臣

经办律师：何洪岩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何俊臣



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

2019年7月3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202223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202223 号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刘永



李铁庆



机构负责人（签名）：

姚庚春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 月 3 日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名）：

王化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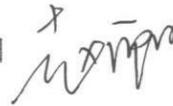


刘妍



机构负责人（签名）：

赵向阳



北京市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月3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